

5201.53
26012

蕉風

月刊

八八年四月號

Bulanan Chao Foon 413

April / 1988



*ISSN 0126/6608

*PP 89/12/87

M\$1.50

5201.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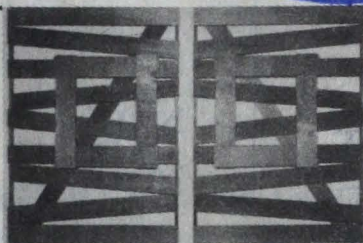
編輯筆記	窗	編者	01
菲華文學專輯			
論述	菲華新文學	施穎洲	02
小說	雨夜	莎士	08
	天涯	施約翰	13
散文	義山	施穎洲	20
	紅塵中的美絕	莊良有	24
	修屋記情	莎士	26
詩	一張照片	莊垂明	29
	樹的信仰	林泉	30
	水仙	雲鶴	31
	千島	和權	32
	木匠	謝馨	33
	馬尼拉之晨	月曲了	34
電影	野性撩人	公羽介	35
亂彈集	學究天人	黃潤岳	36
雲水閒話	充實·生活·理想	塵僧	38
新葉篇	斷腸時	乙風	40
	如菊	胡平	40
	貓	慕雅眉	40
	夜晚/溫度計	顏榮風	41
散文	只緣身在此山中	鍾可斯	42
	逝世	李天保	45
	花落如雨	張滿堂	46
	清醒時他就叫我耶穌	李國七	48
	流浪/天天天藍	韻航	50
	八八年乾杯	楚楓	51
童話	自己延續的故事	徐流	52
文藝專題	菜園禪意	戴文治	56
稿例	1. 本刊園地完全公開，容納各種不同風格，不同內容形式的作品，同時也刊登各種不同觀點的評論、介紹文字。歡迎文筆清新、有生活氣息、平實深刻的創作以及見解獨到、中肯的評論。 2. 徵求小說、散文、詩、戲劇、文學理論、書評書話、影評影話、文學史料、中西藝術風貌及藝術家風采的評介等。作品一經發表，當致稿酬。 3. 本刊同樣期盼前行代和新生代作者的來稿。		



贈閱

編輯筆記

窗



* 編者

撇開一座建築物形構上的設計不談，窗的存在，是外在（或室外）的需求呢，抑或是內在（或室內）的需求？窗意味着禁閉還是開放呢？在這地球上，有許許多多扇的窗，可以想像在東半球的早晨，許許多多的人都把窗推開了，帶着互異的心情；而同時在西半球的夜晚，同時有許許多多的人卻把窗戶或窗簾掩上，也帶着互異的心情。開開閣閣，起起落落，窗成了每個人生活裏心念必經之處了。窗可以說既是象徵，也是隱喻，自有文明始，它就存在了，而且愈走向現代，它愈有更繁雜的面貌。

台灣詩人羅門有一首名作，詩題就叫「窗」：

猛力一推 雙手如流
總是千山萬水
總是回不來的眼睛

遙望裏
你被望成千翼之鳥
棄天空而去 你已不在翅膀上
聆聽裏
你被聆聽成千孔之笛
音道深如望向往昔的凝目

猛力一推 竟被反鎖在走不出去
的透明裏

推窗探看，既可望向未來，也可望回往昔，照理說這是一種絕對的開放才對，然而詩人並不這麼以為，因為詩人如斯寫道：「猛力一推 竟被反鎖在走不出去的透明裏。」這時，開放竟成了反鎖，而這反鎖是反鎖在透明裏，換言之，禁閉、開擴之感全無，是一種心無所繫的遨遊了。

羅門在一次受訪中曾以窗為喻，很能闡明他的詩觀或藝術觀，他說：

科學文明既然不斷的扭轉外在世界的面貌，「外界」實際已成了一扇變動的「窗」，詩人與藝術家的內在，也應形成另一面具有調度性的「窗」；當「外界」的那扇「窗」，不斷透露出新的景物時，內在的那扇「窗」，便也自然有了新的矚視與新的感應，而去重新發現與調度一切事物存在、活動的秩序，並獲致那具有現代特殊性的感受……。

這是一個「開放」的世紀，世界各國都在進行着各領域的交流，因此，每一國或每一人都應形成一面具有「調度性」的窗，以進行矚視、感應及調度，一味禁閉或沒有自省的開放，當然，都不好。

本期「菲華文學專輯」的推出，算是一種推窗探看，剛好碰上「亞洲華文作家會議」的召開，在交流活動裏，應該是有其意義的。 □

編輯顧問：姚 拓、白 森、鄭良樹
梅淑貞、紫一思、曾梅井

執行編輯：王祖安
編 輯：伍梅彩
發 行：郭雪芬

編輯部：Bulan Chao Foon
10, Jalan 217,
46050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Tel: 7912455, 7912551.

出版、印刷：Malaya Publishing & Printing Co.,
10, Jalan 217,
46050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經 銷 處：Malaya Book Co.,
22-24, Jln. Bukit Bintang,
55100 K. L.

Ipoh Book Co.
75, Jln. Market,
Ipoh.

Union Book Company (Pte.) Ltd.,
Block 231, Bain Street,
03-59, Bras Basah Complex,
Singapore 0718.

菲 華 新 文 學

* 施穎洲

前 言

有人說，菲律賓人口五千萬人，個個身上都有華人的血；事實上，可稱為真正菲律賓華人的（簡稱「菲華」），不會超過五十萬人。菲華文學如何在五十萬人中間生長？

新文學是中國舊文學與西洋文學結合的產兒。菲律賓華人得天獨厚，從小便受着中文和英文教育，喜歡文學的人可以直接閱讀中外作品。菲律賓有一百多家華人學校，由幼稚園辦到大學，半天唸中文，半天唸英文。以我自己為例，我六歲進小學，中文課本是從中國運來的，英文課本來自美國，中學時，從中文課本默唸古文詩詞，從英文課本欣賞莫泊桑的小說及莎士比亞的詩；另一方面貪婪地閱讀古典小說及新文學作品，打好中文基礎；大學，我進入英文系。大部份菲華作家就是如此長大起來的。

新文學三十年代初期才走進菲華社會，到現在只有五十多年，可以分為三個時期：播種時期（一九三一至一九五〇年），耕耘時期（一九五一至一九八〇年），收穫時期（一九八一至一九八七年）。

由一九三一年到一九四一年太平洋戰爭發生，這段屬於播種時期，當然沒有可觀的作品。當時，馬尼拉只有一家完整的華文高中（華僑中學），菲華最佳作者幾乎全是這家中學的學生，作品與今日華文中學學生最佳的作品相似。菲律賓人批判他們的作品，常以第一流的美國書刊發表過的為第一流作品。若以此法批評，那麼，這時期菲華作品，只有鄭榕肇的散文刊於林語堂辦的《宇宙風》、葉向晨的新詩刊於方治辦的《中國文藝》、施穎洲的新

詩及譯詩刊於巴金編的《烽火》。這時期菲華沒有產生一篇過得去的小說，雖然菲華文藝青年林娜（司馬文森）回到上海，曾於《光明》等刊物發表短篇小說。

但這時期，中、台出版的文學書刊很受歡迎。由文學刊物而觀，我由書店一本一本買來，就收有《文學》、《文學季刊》、《作家》、《文季》、《光明》、《中流》、《文藝陣地》等刊物全套。這就是說，菲華社會還沒有產生文學糧食，卻有豐富的文學糧食。

一九四二年至一九四五年二月，日軍統治菲律賓，沒有僑校，沒有華文報，當然也沒有刊登文藝作品的園地。這無事可為的三年，菲華文學青年把時間用於讀書。以我自己為例，我搜羅三十年代重要作家的全部作品，例如魯迅、茅盾、巴金、沈從文、張天翼、沙汀、蕭乾、蕭紅、端木蕻良等的作品，我都是讀過二遍三遍的。我相信，別的文藝青年也是如此，因為光復後菲華文學作品突然蓬勃起來了。

一九四五年馬尼拉市光復，出現了九家華文日報，副刊上，寫作的人極多，但還是沒有成熟的作品。

一九五一年，施穎洲、柯叔寶、許芳子、蔡景福、林忠民等組織菲律賓華僑文藝工作者聯合會（簡稱「文聯」），展開菲華文藝運動的耕耘時期的主流，領導以後二十多年的活動。

文聯出版《文聯》季刊。耕耘時期菲華最佳作品幾乎都是在這本刊物上面發表的。後來出版的幾種菲華選集，所收的作品幾乎全是先在《文聯》季刊發表的。

文聯舉辦種種文藝活動，最大的貢獻是創辦了「文藝講習班」，尤其是一九六一年開始，一直到今日，年年暑期開辦的文藝講習班（現在改稱菲華暑期文教講習會），由台北聘請著名作家來菲主講，包括詩人余光中、單子豪（已故）、紀弦、蓉子、鍾雷及小說家王藍、彭歌、司馬中原等人，造就不少人才。今日菲華中堅作家大多數出身於文藝講習班。

一九七二年中秋節，菲總統馬可仕突然宣佈戒嚴，實行軍管。華校仍繼續開辦，但唯一獲准出版的華文聯合日報卻自我約束，不發表言論，取消副刊，菲華作者失去創作的園地。

菲律賓戒嚴，「焉知非福」。七十年代初期，菲華文藝本來已經到了青黃不接、有氣無力的狀態；如今戒嚴時期，沒有活動，經過八年長夜靜修，養精蓄銳，到了軍管一旦解除，菲華作者便百鳥爭鳴，百花齊放，造成鳥語花香的菲華文學的黃金時代——收穫時期。

平心而論，由作品的質與量而觀，菲華文學在收穫時期五年的成就，已遠遠超過以前播種及耕耘兩時期五十年的成就。

以前，菲華報紙副刊發表的作品幾乎百份九十是剪自中、港、台報紙副刊；這五年來，菲華報紙副刊發表的，幾乎全是菲華作品。

菲華作品受到三十年代中國作品及現代台灣作品的影響很大，如果說它們有甚麼特點，那是：背景不同，題材有異。

散 文

菲華散文家值得一提的有：小品文大師莊克昌（有文集八種），專欄作家施穎洲（天天寫了二十多年）、柯叔寶、芥子、邢光祖、亞薇、夏默等，及散文作家莎士、莊良有、朱雲、東木星、劉純真、黃梅、心楓、心宇、心簡、范鳴英、曾華滿、蘇榮超、曾文明、林勵志、林驪、陳明勳、本予、伯谷、林婷婷、張靈、秋笛等人。

小 說

如前所述，播種時期由於還在草創期，菲華沒有產生一篇過得去的小說。直至馬尼拉光復、文聯創立後，寫作的人才多了起來。

耕耘時期傑出的小說作家有：曾會、葉曼、林泥水、林濤、若艾、仞青、陳一心、施約翰、林弗沙、亞薇、林勵志、蔡賢賢等人。

葉曼在《文聯》發表的幾篇小說，由主題、人物描寫、結構、文筆等方面而觀，可說是最好的中文小說，遠勝冰心、丁玲、蕭紅等的作品。但是，葉曼出身於北大及西南聯大，是外交官田寶岱大使的太太，不是菲華土生土長的作家，她的作品當然與中國作品沒有二樣。

耕耘時期，菲華土生土長的，出身於文藝講習班，而走進台灣第一流刊物的，有施約翰及林弗沙二人。施約翰曾經得到《文壇》短篇小說比賽獎金，也曾與瓊瑤、司馬中原等作家同時被《皇冠》雜誌讀者票選為「最受歡迎的作家」，而這二本月刊是當時台灣最暢銷的刊物。林弗沙是尹雪曼來菲主持文藝講習班時發掘出來的，後來她的短篇小說多數刊於林海音編的《純文學》月刊。林弗沙目前寫散文，多刊於中國時報副刊「人間」。這兩位作者都是科班出身的，受過學院式的小說創作的訓練，讀了許多中、台小說，也直接由英文讀了許多外國小說。施約翰移居美加已二十年，但仍繼續寫作，他的女兒施怡梵也已在加拿大《文學評論》等刊物發表英文小說了。林弗沙大學哲學系畢業後，在美國愛荷華大學作家工作坊取得英文碩士學位，亦未停止寫作。這兩位作者在這時期的作品，深受中外文學的影響。

收穫時期的五年來，菲華小說作者人才輩出，除了入選剛出版不久的《世界中文小說選》的莎士、亞藍、莊子明、施約翰、夏默、施柳鶯等六位作者外，還有下列活躍的作者：張昭、翁華碧（公孫羽）、董君君、林濤（已故）、朱雲、林泥水、若艾、戴佩卿（佩瓊）、陳瓊華、黃梅、陳一匡、陳淑璇、周淑純、陳曉冰、張靈、東木星、蔡韻玲等多人。

下面我大略介紹一下入選《世界中文小說選》的六篇菲華作品。

莎士的「小女孩與洋娃娃」，看似尋常，實際上是一首華僑史詩。莎士出生於菲華世家，深知華僑如何赤手空拳到南洋來打下經濟江山的故事。她這篇用意識流手法創作的短篇小說令人想起蕭紅的代表作「牛車上」。同樣在小女孩的眼光中，蕭紅在牛車上描述東北同胞生活的橫斷面，莎士用洋娃娃為經，直縱唱出華僑的史詩。莎士是菲華文壇數

一數二的散文作家，她用娓娓動人的筆法寫出這篇散文小說，由一個做母親的看到進大學的女兒書架上洋娃娃已被書本取代，想到她自己六歲時得到心愛的洋娃娃的情形，由這線索，回憶她如何與祖母及雙親別離家鄉，來到菲律賓，生活奮鬥，一寫便把菲律賓華人半世紀以來的經歷都寫進去。莎士年紀很輕便開始寫作，由一九四五年菲律賓光復到現在，已有四十多年筆齡，所以，她寫的是她熟悉的故事。

與莎士有同樣雄心，企圖將整個華僑社會寫進她的小說「風雨牛車坊」的是亞藍。她比莎士年輕約十歲，身世也不同，她出生於勞苦人家，從華僑社會的底層一步一步走上來。因此，她熟悉一般華僑的生活情形。如若說莎士走的是經線，亞藍走的是緯線，「風雨牛車坊」是非華社會的橫斷面。這原是中篇小說的題材，人物衆多，故事繁複，亞藍卻能將人物寫活，故事濃縮，成爲一篇出色的短篇創作，讓讀者看到日人統治時代非華社會黑暗的一面。菲律賓華人百份九十來自閩南，與台灣人說的是同樣的語言，亞藍就用這種語言寫小說，正如蕭麗紅等台灣作家一樣，她們的作品一定會得到南洋、台灣及閩南同胞的歡迎。

海外華人遠走他鄉，寄人籬下，總是滿腹苦水，一把酸辛。菲律賓華人都是千方百計，花錢託人，才能取得一張移民證件「大字」，自此視爲終生護身符。而菲律賓自獨立後，即施行種種非化農工商業的法律，截斷華僑謀生的道路；於是，華僑只好又千方百計，花錢託人，才能取得一張菲國公民証書。莊子明的「賣身契」寫盡歸化非國的華人的心情，這篇小說參加聯副舉辦的極短篇比賽，得到五位決選評判員的全票。莊子明善於運用這種非華特有的題材，在近五年內已經得到四次小說比賽的首獎。

施約翰十多歲便開始學寫小說，他同時閱讀名家作品、研究創作理論及練習寫作。他是有小說在國內第一流文藝刊物發表的第一個非華作家，當時他還年未弱冠。他也翻譯小說，與筆者合譯《菲律賓短篇小說集》，由皇冠雜誌社出版。他生於菲律賓，自幼學中英文，熟讀中文詩詞及三十年代作品。又由英文閱讀西洋作家的古典名作，大學畢業後，往美國深造，後來就在加拿大定居，又讀了不少現代英文名作。他是非華小說作家之中最講究寫作技巧的，也是少數中英文都說得漂亮、寫得漂亮的

菲華作家之一。他將他在菲、美、加等地對於華僑的觀察寫入「天涯」，刻劃人性。

夏默大器晚成，近五年內才在菲華文壇出現，一鳴驚人。他學識淵博，在菲華作家中是很少見的。他的小說，散文、雜文、文學評論，都寫得好；可惜因爲太忙，創作很少。他現任菲華最大的中文報《聯合日報》專欄主筆，每天寫一篇時事短評。「散兵」是用日本散兵戰後在菲律賓山林流落數十年的現實材料，寫出富於異國情調的故事。

施柳鶯在這六位作者之中是最年輕的，但早在菲律賓軍管之前便已榮獲大中華日報短篇小說比賽首獎。軍管撤銷後，聯合日報主持第一次短篇小說比賽，她又把首獎奪走，奠定她的地位。施柳鶯來自中國，善於運用閩南鄉下言語。她的得獎作品「茉莉花」是應比賽而作的，徵文主題是「提倡中菲親善」。她這篇小說的主角是一個嫁給華僑的菲女，在夫家吸收中華文化，終於身殉中華民族的大義，寫法高超，騙取讀者不少的熱淚。

菲華社會人口只有五十萬人，但菲華文學運動，因爲環境好，有組織，富於人力財力，活躍並不落在其他華人地區之後。二、三十年前的文藝青年，後來不缺成功的人，他們如今既有才，亦有財，例如莊良有、楊美瓊、林忠民、林婷婷、邵建寅、王國棟（已故）及其遺孀陳瓊華、丁德仁、施青萍、陳天懷等人，不僅勤於寫作，亦肯將他們的雄資支持文藝運動。第二屆亞洲華人作家會議在菲圓滿舉行，就是一個明証。另一方面，各華文報亦都協力合作，公開巨大的副刊篇幅，並舉行各種文學寫作比賽。亞華作家會議在菲華舉行前後，聯合日報出了十七全版專刊。今日，菲華社會有文藝團體十多個，辦得有聲有色。在這種良好的環境中，菲華文學人口增加迅速，包括小說。

不過，菲華作品有一阻碍：有讀者，無市場，不能出書。今日，印一本書，初版至少須二千本，出版費三千美元；菲華人口只有五十萬人，文學作品集二千本是銷不完的。今日，菲華作家正在向台北報刊進軍，希望造成名氣，有出版商願意出版他們的作品。

新詩

播種前期的菲華詩作者有葉向晨和施穎洲二人。施穎洲從那時期到現在五十多年來是唯一未與菲

華文藝運動脫節的作家。抗戰發生後，他以譯詩磨鍊他的詩筆，譯作從未中斷，譯詩數以千計，近二十多年來由皇冠出版社出版了《世界名詩選譯》、《古典名詩選譯》、《現代名詩選譯》及《莎翁聲籟》四本譯詩集。

播種後期，活躍的詩人有：芥子（許浩然，已故）、杜若（柯叔寶）、亞薇（蔡景福，已故）、本予（林忠民）、邢光祖、林林、杜埃（曹家裕）、龔漢（龔漢民）、黃明德、若艾、小英（陳扶助）、許冬橋、白雁子（李維宣）、綠鶯兒（施青萍）、鄂瑄（莊連星，已故）等人，濟濟多士。

平心而論，播種時期只有二人的作品是圓熟的，可稱非華文學史上的主要詩人（major poet）：芥子與本予。

芥子與本予都是天才兼大才，精讀新舊名詩，文采斐然，才華煥發。這二位詩人寫下非華屈指可數的幾首不朽的詩篇。芥子有詩被選入正中書局出版的《六十年詩選》。例如下面錄自他的「無題」二章，就是百讀不厭的千古絕唱：

夢中的歲月沒有黃昏，
一刻的溫馨最爲銷魂。
海上空留逝去的帆影，
撥槳僅聞空虛的潮聲。

從北到南，從南到北，
破舊的地圖中流轉，
可憐有如朝聖的行腳僧，
來時風沙，去時一身雨雪。

本予中英文語文修養均佳，熟讀詩詞，才氣縱橫，可是惜墨如金，作品有如稀貴的珠寶。

邢光祖與陳夢家同爲新月派後期詩人，挾帶他珠圓玉潤的詩來菲；但他與郭沫若門下的林林及杜埃一樣，不是土生土長的非華詩人。

播種時期出版的非華詩選有柯叔寶、施穎洲選編的《海》，亞薇選編的《菲律賓華僑新詩選集》。

六十年代之初，二十多個少年組成非華第一個重要的詩人團體「自由詩社」，社員包括莊垂明，月曲了（蔡景龍），雲鶴（藍廷駿），藍菱（陳婉芬），南山鶴（陳戰雄），艾鴻（蔡偉民），吳天霽，浪村（陳德琛），夏牧（陳鴻山），嵩山鶴、黃碧蘭、王錦華（月曲了夫人），南根（李勝利）

等，其中數人命定要成爲十多年後非華主要詩人。他們大多數參加過余光中及覃子豪主持的講習班，其中四人並參加中國詩人聯誼會。自由詩社出版一本詩選，收入社員作品。

耕耘時期，與自由詩社少年詩人同時嶄露頭角的，還有：林泉（劉德星），陳和權，陳默，許露麟，王若（耕園文藝社故社長王國棟），白凌（葉來城），平凡（施清澤），林泥水，若文（吳湧泉），靜銘（蔡萬雷），綠萍（靜銘夫人蔡玉潤），寒松（莊彬松），葉若迅，亭玄等人。

耕耘時期，三個主要詩人是：雲鶴，藍菱及林泉。他們的作品質量均佳，各擁有詩集數冊。

雲鶴是非華社會第一個文藝副刊「新潮」主編藍天民的公子，也是自由詩社最勤謹的詩人。他在青少年時代即已出版四本詩集：《憂鬱的五線譜》，《秋天裏的春天》，《盜虹的人》，《藍塵》，並主編一本詩選《詩潮》。雲鶴後來停筆十多年，興趣轉入攝影（獲得國際影藝聯盟最高榮譽）及建築學，到了數年前才復出而主編一家日報文藝副刊。北京友誼公司爲他出版一本詩集《野生植物》。《野生植物》一首如下：

有葉
卻沒有莖
有莖
卻沒有根
有根
卻沒有泥土

那是一種野生植物
名字叫
華僑

藍菱是自由詩社最年輕的社員，後來卻成爲非華最成功的詩人。她十四歲即出版詩集《第十四的星光》。她最先投入台灣詩壇，由藍星詩社出版《露路》詩集，創世紀社出版《對答的枝極》，終成中國第一流詩人。藍菱出身科班，是余光中、覃子豪的學生，畢業於遠東大學英文系，獲有美國愛荷華大學文藝碩士學位。她的詩已被譯成多國文字，收入多種選集，包括接連三次被選入年度詩選，「米」一首且同時被選入爾雅、前衛兩出版社的版本。藍菱是值得非華詩人們引以爲榮的，因爲她已是

屬於中華民族的一個大詩人。「米」共有三節，最後一節如下：

我難以相信，這滿袋子哀矜的風雨
 竟是未能忘懷的過往
 鬱念比異邦的風霜更侵人
 日子更寂寞；寂寞中我設想着
 你在一些煮熟了的菜餚
 和甜美的水果當中坐下，催我用筷
 可是這熱滾滾的一碗啊
 你叫我如何
 一手捧起
 這澄澈的鄉愁

林泉比自由詩社詩人年長至少十歲，可謂「大器晚成」；他像久藏的陳酒，越老越醇。他是「出入古今，橫縱中西」的詩人，曾榮獲寰球詞苑苑士的雅號，一九六五年榮獲台灣葡萄園詩社新詩獎，一九七三年榮獲菲華中文文化獎金創作獎，著有現代詩集：《窗內的建築》、《心靈的陽光》、《樹的信仰》及舊詩詞集子《梧桐詩餘》等。林泉吸取古今中外文學精華，功力深厚，擅寫長詩，字句凝鍊，結構嚴密。他的名作「王彬北橋」共五節，下面錄的是首節：

瀟瀟雨中
 像撐一棵意志
 在雨裏生長
 我撐着傘
 佇立王彬北橋悵望
 時光在前
 陰影在後
 面對南橋
 不知該向南或向北走
 向南或向北路上
 遍是先祖斑斑的足印

一九七二年中秋節，菲總統馬可仕突然宣佈戒嚴，華文日報不再出版副刊，使耕耘時期最後八年成爲一片空白，只有施穎洲的幾本譯詩集相繼在台北出版，譯詩不斷在《皇冠》、《文壇》等報刊出現；藍菱、莊垂明、林泉等少數詩人的作品爲台北聯合報副刊，《笠》詩刊等刊出。

上面列舉的詩人，多數還在收穫時期繼續活動，另一方面又有優秀的新人源源出現：謝馨，瓊瓊（戴佩卿），一樂（李怡樂），施文志，江一涯，陳一匡，鄭承偉，王勇，東木星（黃棟星），張靈（張琪），蔡銘，靈隨，劉氓等。

耕耘時期三位主要詩人——藍菱、林泉、雲鶴，仍在寫作，更上一層樓；收穫時期，又有四人坐穩他們主要詩人的寶座：莊垂明，謝馨，月曲了，和權。

莊垂明原是自由詩社的大哥，與月曲了二人可稱爲菲華的李白與杜甫。最成功的詩人藍菱既定居美國已二十年，莊垂明在今日菲華文壇便被人稱爲「詩王」。他與藍菱都是很早就有詩刊於聯合報副刊的，各有作品被收入《聯副三十年文學大系》的「詩卷」。一向不喜刊登長詩的聯副，曾把他的長詩「晚霞千丈」用大字標題，刊登於最上頭。莊垂明的作品已經三次入選年度詩選，其中「瞭望台上」一首，且被選爲一九八四年四千多首詩中的十首代表作之一。這首詩曾被一個由台灣駕機逃到大陸的飛行員竊據爲己有；也曾被譯爲英文，在菲律賓全國作家大會朗誦。這首名詩如下：

指向前面
 嚮導說：
 「那就是邊界
 不可擅越。」

站在落馬洲的瞭望台上
 我偷問蒼鷹
 凜風、鳴蟲
 甚麼叫做邊界
 他們都說：
 「不懂。」

謝馨是今日菲華社會名氣最響亮的詩人。她是一個傳奇人物：參加過首屆中國小姐選美，做過電台播音員，空中小姐，現在又在主持電視節目。她並不比自由詩社諸詩人年輕，起碼已有二十年詩的修養，卻於六年前才開始發表作品，一鳴驚人。她沉浸於古典詩詞及現代英詩，情感充沛，想像深遠，文筆雅麗，技巧新穎，是菲華主要詩人中最多產的，而她筆下首首都是佳作。她的才華，連莊垂明也自謙不如。她和最暢銷的詩集作者席慕蓉一樣，

能畫，能詩，作風明朗；但她的詩句並不淺白無味。最近二年，她的作品連續入選台北出版的年度詩選。今年詩人節，台北聯合報副刊徵詩，從數以千計的投稿，選出七首，謝馨的「脫衣舞」是入選的一首，謹錄於後：

大早之眼仰望
霓裳，徐徐飄落……自天體
無雲的天空，該有一幅
皎潔的月……啊！那樣渾圓的輪廓

而羽衣緩緩鬆解後的
天鵝湖，是一片明淨原始的
赤裸……啊！那樣的山，那樣的水
那樣柔和的線條

月曲了與莊垂明，一同踢球，一同組織詩社，一同經營事業，詩寫得一樣好。他們二人都是多年苦修新舊詩及外國現代詩的，「文字功力精鍊，結構縝密嚴謹」；而月曲了的詩富於抒情，清新流麗，更易討好讀者。他的作品也曾入選年度詩選。他是王國棟文藝基金詩獎首屆得主。去年《月曲了詩選》在台北出版，收有他近數年來的作品六十多首，其中一首「房間曠野」如下：

聽見時間要來
我坐在新買的
柔軟如白日夢的皮椅
微笑等它
轉動椅子我游望四邊藍壁
平靜的海面
日曆如帆 有去無回
又要帶我出海了
輕搖椅子我無心搖動世界
一杯半杯 咖啡海浪
雖盪起濃郁的
千縷終是過眼雲烟

聽見時間來了
我微笑等它
我徘徊在寧靜的房間曠野
忍受存在
等它怎樣逼那椅子

由新到舊

和權與上述三位詩人同樣已有二十多年的詩齡，良工心苦。他不僅是一個嚴謹的詩人，也是優秀的評論家，勤奮的文藝工作者。他與林泉及月曲了合編的《千島》詩刊，與施穎洲主編的《菲華文藝》月刊，是菲華兩種嚴肅的純文學期刊。和權作風精鍊簡約，尤善於小詩。他繼月曲了榮獲王國棟文藝基金詩獎。他的作品也入選過年度詩選。陳和權的詩集《橘子的話》去年在台北出版，收有近作六十首。今年，和權、莊垂明及月曲了的作品被詩選專家張默編入《小詩選讀》。這首入選的小詩「拍照」，謹錄如下：

笑着對妻說：
不必拍了
妳的底片
容不下整個的我

看到照片
我愕然
怎麼一家
都容下了

收穫時期的菲華詩選有雲鶴、劉岷及曉陽三人合編的《菲華新詩選》（福州海峽出版社），張香華選編的《玫瑰與坦克》（台北林白出版社）。後一冊是歷來最完整的菲華新詩選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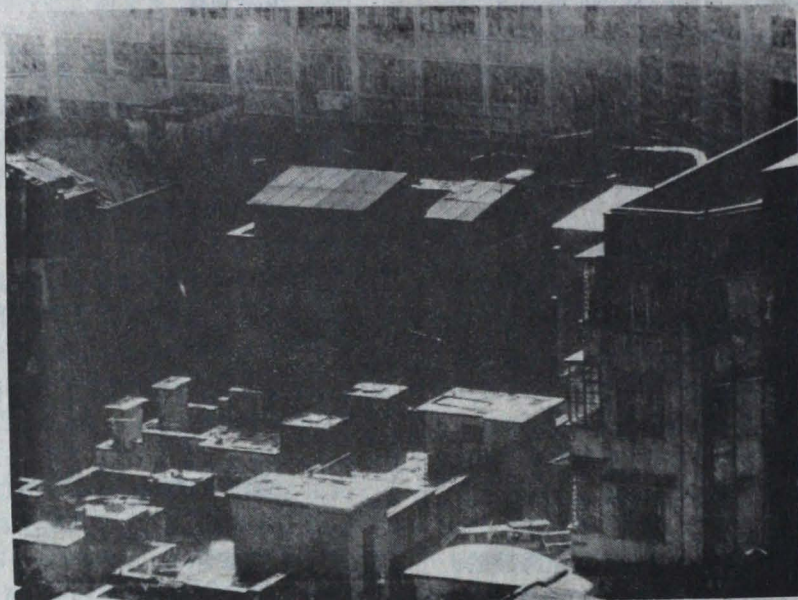
這時期，重要的詩人組織是「千島詩社」，成員有月曲了、和權、林泉、謝馨、陳默、葉來城、吳天霽、瓊瓊、王勇、蔡銘、平凡、林泥水、張靈、范鳴英、施文志、李怡樂等人，出版《千島》詩刊。

以上所寫，不是評論，也不是史記；只不過是作者腦海上浮現的投影，個人的印象之紀錄，站在第三者立場的看法及寫法。 □

一九八七年八月杪，岷市

雨夜

*莎士



週末晚上，一陣滂沱豪雨後，天空黑黝黝地還飄着霏霏細雨。晚飯過後，王老伯家裏來了一位冒雨造訪的不速之客，是由老大漢元帶進門來的，這由不得王老伯感到事態不尋常了。

王老伯所住的這條私巷，左右各有一排四間並連的房子，是廿年前王老伯傾盡積蓄向舊業主購得的厝業。他和老妻住在右邊靠後的一間，出嫁的女兒就住在他的緊隣。前面左右各二間分由兒女都已成行的四個兒子居住。五年前，王老伯的長、次兩孫先後娶妻，王老伯就把空着的兩間分給他們。因為兒孫輩住得近，王老伯夫婦老年一點兒不寂寞，兒孫早晚承歡膝下，使這對勞碌一生的夫婦感到對生活的滿足。

去年，王老伯八十壽慶，兒孫輩設壽筵大宴親朋好友，當晚王老伯心情興奮，喝了點酒，宴會散後回家途中，突然嘔吐起來，左臂發麻，心胸像受踐踏般的

疼痛得癱癱在車座上。坐在他身邊的王老姆慌得分寸大亂，一邊揉着王老伯的胸膛，一邊一疊連聲的催着已把車頭調向醫院開去的兒子把車開快點。好不容易在急救室把王老伯從鬼門關裏搶救出來，又送入心臟特別護理室治療了一個星期，才轉到普通病房調理。經過了二個多月的折騰，總算獲得主治醫師的准許出院。這一年來，王老伯遵循醫師的囑咐，足不出戶的在家靜養。一向身體遠較王老伯健朗的王老姆，悉心照料着王老伯的日常飲食起居，而兒女們懂得靜養對心臟病人的重要，就不像以前一樣每天都要把繁雜的店務向他報告，並約束家裏的小孩子群，不讓他們在王老伯居住處喧嘩吵鬧，甚至對來探病的親友也諸多限制，盡量酌請他們避免於晚上來訪，以防病人過份勞神。所以今晚，當漢元帶引了陌生客進門時，王老伯不禁驚訝得從沙發裏撐起上半

身，緊張的睜着一對老眼審視來客。

來客穿着一身土氣的洋服，頭髮稀疏灰白，稍嫌清癯的臉龐上溝紋深淺分明，看起來有六十開外的歲數，他的身材結結實實，皮膚黝黑粗獷，一副莊稼人的模樣兒。他進門時神情怯怯的，但一瞬間卻激動起來，等不得漢元為他引見，他一個箭步急趨王老伯坐臥的沙發前，說話的聲調因亢奮而顫動着：

「王老先生，你……大概……認不得……我了？我……我是四十多年前來非的……台灣兵財旺啊！」

四十多年前？那是多麼遙遠的一段年代，卻一下子被來客扯到眼前來了！王老伯先是一怔，繼而高興得臉上掛着驚喜的笑，一雙深深陷入的失神眼眸瞬間閃亮了。他嘴唇蠕動着，激動得發不出聲，微微喘息了一下才進出話兒來：

「財旺！是你！真的是你？」王老伯朝財旺伸出顫抖的手；財旺趕忙俯下身子，把王老伯冰涼的手兒握在自己雙掌中。站在一旁的漢元，趕忙推過來一把椅子，讓財旺在王老伯的身側坐下。

這時候，在廚房裏忙着的王老姆，聽得到客廳裏的動靜，也趕出來了。她一邊把水濕的雙手在圍裙上揩着，一邊大聲的說：

「財旺！真想不到是你來了！四十多年真是一轉眼就過去了。你和吳大川走後，我們一直記掛着，一直盼望着你們來信，那兒知道你們返台灣後就音訊全無呢！」

王老姆的話意關懷掛念中有怪責的味兒，這使財旺臉紅起來，多年來一直困擾着他的歉疚之情漲滿了胸懷，他不好意思的搔搔頭髮，一副尷尬中滲有惶恐的神情。他歉然而又心急的把深藏了好久的心意表達出來：

「王老太太，我慚愧死了！當年你們一家人和衆隣居的大恩大德，我和吳大哥是沒齒難忘的。當年我們是日軍編制下的軍人，你們卻拿我們當同胞看待，還體諒我們是身不由己，被強徵入伍的順民，像對待落難的親屬一般照顧關懷，這份恩情足夠令我們一生銘感五內的。更何況岷市光復後，我們被關進俘虜集中營，要不是藉着王老先生的大力，我們豈能在短短的一個月後就被遣回台灣與家人團圓？因為被遣送返台灣前我們毫無所知，直到被送上軍艦，才明白是天大的喜事，想捎個信兒給你們致謝再生之恩，卻找不到送信的人。回台灣後，想寄信又沒個地址。怪只怪我和吳大哥兩人，一個英文字

母不識，被派在對街看顧倉庫三年，雖也偶爾上街走走，或到軍部報告，卻是只認路不認街名。這一事直讓我和吳大哥耿耿於懷，吳大哥臨終的前幾天，還爲此事深感遺憾呢！」

財旺一口氣把長久鬱存在心坎裏的話傾瀉出來，頓時如釋重負般的感到心胸一陣舒暢。可是，吳大川棄世的消息卻令在座的人感到意外，當沒有思考到歲月已經馳逝了一大段時，吳大川在久別的人印象中，仍然是當年剛屆卅歲的壯健青年。

首先，王老姆受震驚的一連串問着：

「甚麼？大川過世了？怎麼會呢？他較我和老伴還小幾歲，又生成一副強壯的身材，那會比我們先走？真是的……唉！這是那一年的事？得甚麼病？」

「是兩年前一次的中風，急救無效死的，對家人甚麼都沒交代就走了。」財旺神色黯淡，簡短的答着。

王老伯無限感慨，他屈指一數，低沉的說：

「走時也有七十二歲了。人生七十古來稀，像我，豈不是風前殘燭，也不知道那一天無常一到，說走就得走的。想當年……」

因爲財旺的出現，王老伯一想起當年，就被局限在菲律賓淪陷的那個時期。日軍入市的那一年，王老伯剛滿卅五歲，是生命富強又穩定的壯年。而住在這巷子裏的隣居，戶主都是三十出頭，四十不到的漢子。大家本各有一份固定的職業，平時和睦相處的過着安定的生活。太平洋戰事一爆發，短短的二個月內，日軍佔領了岷尼拉。岷市在鐵蹄的蹂躪下，工商業癱瘓。居住巷內的

人家，爲了生計，不得不各想出謀生之路。王老伯緊隣的老張，戰前執教僑校，淪陷時期學校關閉，他就當起家教餬口。對面一排的三家住着姚氏三兄弟，本來共同經營一家鐵業，日軍入市後，店裏全部存貨查封，只好輪流推着一部四輪手推車，在大橋頭排攤子賣些日常用品。陳老太太本是烹飪能手，每天閒着無事，就做些米糕、芋圓、肉粽之類的點心，讓十五、六歲的孫兒們沿街去叫賣。王老姆當年是個精明能幹的年輕主婦，雖然帶着三個小孩子，卻在理家之餘，在家開設了縫紉班，專教女孩子們裁衣刺繡。王老伯戰前是電台的技術人員，淪陷期間民間電台關閉，像一般的愛國志士，在這段黑暗的歲月裏，他加入了抗日組織，從事神聖秘密的地下工作；但表面上看來，他受太太的蔭庇，終日遊手好閒，每天不是逛街，就是看書下棋，較之隣居爲生活奔波的戶長們，可以說是最悠遊自在。

這條住着八戶人家的私巷，巷口正對着對街倉庫的大門，倉庫本屬於一家麵包店的棧房及烘麵包工場。日軍查封所有的棧房及倉庫時，這一家當然也不能倖免。每隔三、五天，就有日本軍人駕駛着向民間強徵得來的大貨車來拖存貨，把一大袋一大袋麵粉滿載帶走，走後大門就反鎖着。不久後，這偌大的一片地方就被利用爲戰時倉庫，一箱箱的軍需品由軍用卡車運送進去，還派了兩個軍人駐守。

自從對面住進了兩個日本軍人以來，巷內人家都提高警惕，戰戰兢兢的避免惹禍。巷內安裝上鐵門，連白天都上鎖。男人們

上街，走出巷口時都低著頭走路，正眼都不敢一瞥倉庫大門。女人們無事連自己的家門都不出來，免得給對面的日本軍人透過鐵門的空格窺個正着。直至有一天，陳老太太有事上街，出了巷口突然發現對面的軍人坐在倉庫大門邊的椅子上納涼，眼睛定定的看着她，心一慌，纏小的腳底下一滑，就跌坐在巷口人行道上，正自驚恐不已，對面的軍人竟跑過街來扶她起來，嚇得老太太一顆心差點兒從口腔裏跳出來。

「老太太，跌傷了沒有？」那年齡較大的軍人竟操着閩南鄉下語問她。

這一來，老太太渾忘了自己摔了一跤，驚喜得答非所問的反問着：

「你……你們是中國人？」

兩個軍人朗爽的笑了，年長的說：

「我們是台灣人，我叫吳大川，他叫黃財旺。」

「哦！謝謝你們。」陳老太太驚魂已定，忙着道謝，又接着說：「台灣人就是中國人，和閩南人本是一家。這幾個月來我們提心吊膽，怕惹上看守倉庫的日本兵，帶來禍端，現在好了，是我們自己人！」

陳老太太一向口才伶俐，又好待客，說完話就歡天喜地的把吳大川和黃財旺讓進自己家裏請茶捧烟談家世。

自此以後，吳大川與黃財旺就常在陳家出入，不久也與巷內其他人家打成一片。吳大川的棋藝不錯，每天閒着無事，就過來與王老伯對奕幾局而成爲王老伯不可多得的棋友……

當王老伯的意識沉浸在舊事的緬懷中時，漢元思索着先前財

旺的話，不覺「噢！」的一聲叫出來：

「財旺哥，你說沒有這兒的地址，又怎麼能找上來？」

財旺靦腆的笑一笑，清一清喉嚨，現在他的情緒已漸平復，但心情卻很複雜，想着吳大川的辭世，他很傷感，他在追思中以嚴肅的表情講述着這件事：

「吳大哥生前與我過從甚密，我家的幾畝薄田和吳大哥的菓園只隔一條小河，有一道木橋跨接兩岸，閒來無事就常聚在一塊兒談天。我們常說等政府當局解除居民旅遊限制時，就結伴來岷市找訪你們。當時，吳大哥就說隔這兒幾條街的那座大橋是以非國第一任總統姓氏命名的，當年日軍潰退時雖被炸斷，但以牠銜接岷市南北交通要道的重要性，一定會重修好，所以只要找到這座橋，就可以找到這條街了。唉！日子過得真快呵！一晃就是幾十年。當政府通過居民可以自由申請出國旅遊的法令時，吳大哥已辭世一年多了。吳大哥是真的沒緣再與你們相會了！……」

財旺不勝唏噓的低吁着，他頓一頓，又說下去：

「我是昨天抵岷的，旅遊團爲我們安排今天上午市區遊覽，這兒市區的繁榮、市容的變化與原存在我腦際的印象迥然不同，使我又陌生又驚異。只是兜來兜去，就沒有看到我要找的大橋，於是吃過午飯後，我託導遊替我叫了一輛計程車，又麻煩他把橋名告知司機。司機把我載到大橋旁，咕咕嚕嚕的不知說些甚麼，我聽不懂，就付錢下車，開始靠記憶找路。那兒知道，經過了這麼多年，我的記憶都模糊了。找來找去，就是找不到這條街，越

走越遠，後來甚至連那座橋也失了方向。好不容易花費了幾個小時的尋找，才又摸到大橋邊。這時候，天色陰沉沉的，大雨傾盆而下。我在橋邊的食館裏叫了一份麵食果腹避雨。當雨小的時候，我走出食館，在街邊的小攤上買了一把雨傘。在夜色中我徬徨的舉首四望，發現右首不遠處，路燈照射下有一座古色古色的羅馬式教堂，猛然記起以前常常從它的側門經過，登時高興得一顆心卜卜的跳。有了大橋和教堂做標誌，我就很有把握的摸準了方向。只是，當拐入這條街時，對面的那座倉庫已改建成五層鋼骨水泥大廈，令我懷疑是不是又找錯了地方，而左隣右舍的房子也都改了觀瞻，要不是你們這條被夾在新建房屋中的巷子還和舊時一樣，我怕自己會失望而返呢！」

財旺慢條斯理的敘述非常生動，聽的人都動容。王老伯嘆了一口氣，感慨的說：

「難得你有這份心意，令我很感動，可惜大川早走了一步，不然一起來了，那該有多好！」

「財旺哥，你這次來能逗留幾天？搬到我家住，怎麼樣？」漢元接口問，故意把話題岔開來沖淡王老伯的傷感。

「我是隨旅遊團來的，行程不能更改，後天就要赴香港了。」財旺的語氣含有惋惜的情緒，他一頓後又緊接着加上一句：「不過，既然找到了，再過些時候，我會帶家人拜望你們的。」

王老姆高興得忙說：「那太好了，太好了。」想一想，又說：

「今晚你就在這兒睡一夜吧？外面雨勢又轉大了，近來治安也不好，最好避免走夜路，更何況一別四十多年，不能一見面就

走的。明天是禮拜天，讓漢元兄弟們陪你到處走走。」

財旺瞥了瘦弱的王老伯一眼，遲疑的說：

「王老先生的身體不好，會不會打擾了他？」

「不會！不會！」王老伯忙不迭的掙着說：「好一段日子了，我沒有這麼高興過。你別走，讓老伴去做宵夜，用過後我就上床，不得事的。」

財旺感激的朝大家笑一笑，算是答應了。於是王老媽就轉身入廚房去。

「王老先生，舊時那幾戶人家，您都還有聯絡嗎？」財旺關懷的問道。

王老伯搖搖頭說：

「好多年沒有他們的信息了。當年菲島光復後，姚家三兄弟鐵業存貨，已被日軍搬運一空，日軍潰退時又放火把那區域燒成一片焦土，三兄弟的家產蕩然無存，就搬家南下，到南部開創新業。陳老太太卅年前已作古，下一代移民澳洲。老張在抗戰勝利後，就帶着家眷返泉州，在故里執教，初時還來信，大陸易手後，就沒了信息。白家夫婦是大前年才先後過世的，兒子現在岷市經商，女兒在光復後不久就嫁到新加坡去了。而李家……李家的悲劇你是目睹的，岷市一光復，他們就搬離這傷心地，拒絕與當年的舊隣居住來。」

「李先生還到非遊擊部隊告發吳大哥與漢奸串通，害死他兒子呢！」漢元插嘴說：「要不是我父親出面斡旋，大川哥才會死得冤枉呢！」

財旺受震驚的瞪大着雙眼，想起當年被關進非遊擊隊所管轄的俘虜集中營時的情景，仍心有

餘悸。那些由地下工作轉為正統軍的非軍人氣餒很盛，把三年來受日軍欺凌殘殺的仇恨之氣都發洩在戰犯身上。他記得他和吳大川所挨的拳打腳踢彷彿比別的戰犯還多。他想着當年吳大川如果為這件案子被處死，他一定不能倖免，想着當年倚閭企待兒子安歸家園的老母，財旺不覺眼眶潤濕，冷汗涇涇然！他站直身子，撲通一聲向王老伯跪下，至情流露的說：

「王老先生，您真是我們的救命恩人，請受我一拜。吳大哥地下有知，一定保佑您福壽雙全，一家人無災無難，如意吉祥！」

當財旺跪下時，漢元在一邊忙扯着他，卻被他掙脫了，現在看到他瞠下頭去，更是慌了，一邊攔住他，一邊就着急的說：

「財旺兄，現在是甚麼時代了，你還行古禮？快起來吧！」好容易把財旺扶起來，把他按回椅子上坐下，王老伯對他說：

「剛才一進門你就千恩萬謝過了，你再多禮，就是見外。其實，當年救你們脫難的是你們自己善良的心懷。戰時我屬於華僑地下工作團，三年來與非遊擊部隊守望相助，並肩作戰，所以一直保持聯繫。當你們被俘後，我就找到負責審判俘虜的單位為你們解脫，我說你們是被強徵入伍的台灣兵，是我們的中國同胞，我強力的見證當日寇敗退時，曾下令令給你們炸毀所駐守的倉庫，可是你們卻乘着日軍潰退時的混亂，不顧自身違背軍令可能帶來的生命危險，矢意保全倉庫，使周圍的居民得倖免於難，這是一件功不可沒的事蹟。至於發生在李家的不幸事件，吳大川只是看不透漢奸心地的毒辣而犯下無

心的錯誤，他的原意只是要為白家姑娘解圍。所以應受制裁的應該是那姓呂的漢奸。就這樣從非遊擊部隊手中把你們接收過來交給美軍部安排遣送回台灣。」

財旺做夢也沒想到這件事還有這些曲折，一時激動得喉嚨像被甚麼哽塞着，呆呆的怔住了。

「這是個劫數！」王老伯搖頭嘆息，不勝唏噓。關於這不幸事件，他記得最清楚。那時候，離開岷市光復還不到一個月，根據從國際無線電台偷收來的消息，盟軍已在禮智省登陸，菲島光復在即。際此軍情緊急之時，敵軍統帥仍以皇軍戰無不勝、攻無不克之詞向軍人及佔領地人民宣傳。因此，一般低層的軍營士兵，對實際戰況毫無所知。

那一天合該有事，白家姑娘秀玉上街，從巷子裏走出來時，在巷口正巧碰見對街吳大川送一位便裝中國人出倉庫大門。秀玉衝着大川微笑點頭，那邊吳大川也躬身答禮。引得那人目不轉睛的注視着秀玉，直至她在街角拐了彎，才收回視線。

隔天，那姓呂的人即準備了一份厚禮，拉着吳大川陪他造訪白家，吳大川懾於他的特殊身份，不敢拒絕，在白家，姓呂的老着臉皮，說了一篇為同僑利益有保障，他不計一己之犧牲，將鞠躬盡瘁為共建大東亞榮圈而努力的講詞。他莫名其妙的把白家夫婦恭維了一番，又盛讚白姑娘秀玉外慧中，是一位不可多見的美慧姑娘。嚇得白家夫婦滿身冷汗，只是唯唯諾諾的敷衍着。

隔幾天，姓呂又再準備了一份貴重的禮物，仍然迫着吳大川陪他再赴白家。進門時，剛好李家兒子正在與秀玉熟絡的談笑着

，吳大川情急成智，趕忙為姓呂的介紹李家兒子為秀玉的男朋友，滿以為這麼一說，就可以打消姓呂的對秀玉覬覦之心。那兒想得到，當天晚上就有二個窮兇極惡的日本兵找到李家，吡喊着把李家兒子押走。當時，李太太驚恐萬分的尖叫着，拉住兒子的手臂不放，被其中一個士兵用力一推，就重重的跌倒在地磚上。李先生趕忙過來攙扶，也不管日本兵不諳華語，氣急敗壞的攔住他們質詢他們為何拘捕他的兒子，結果頭部被長槍柄擊傷。

這段期間，吳大川與黃財旺幫着李家向軍部查問此事，皆不得要領。

過了五天，姓呂的來到白家，說是軍部查出李家兒子是抗日遊擊隊員，是個破壞中、菲、日合作的危險份子，已就地槍決。白家夫婦嚇得面如土色，手腳發冷；白太太差點兒昏厥過去。姓呂的大概認為秀玉已是甕中之蠶，也不急在一時，冷笑一聲即揚長而去。

當晚，盟機來襲。往後的幾天，每天都有警報。居民喜憂參半：喜的是就要重見天日，憂的卻是敵軍兇殘生性，潰敗時必有一番毀滅性的暴行。果真當大勢已去，敵軍在撤退時瘋狂的轟炸橋樑，火焚市區、及大事殺戮無辜，然後退據山區與盟軍頑抗。

隨着敵軍的撤退，姓呂的從此銷聲匿跡……

一碗碗熱氣騰騰、肉香四溢的餛飩湯麵捧上桌來。湯是用土雞煨出來的，王老媽親自做出來的餛飩皮薄薄的，包着調了味的純肉餡兒，加上蛋黃色的麵條和翠綠的青蔥，把這道宵夜美食調得色味香俱全。漢元一口氣吃了

兩碗。財旺剛用完一碗，王老媽又捧了一碗上來。財旺客氣的說夠了，經不起王老媽的催讓，又添了半碗。王老伯自從病後，一直胃口不好，吃了半碗就擱下了筷子。

王老媽把客房床褥整理好，讓漢元陪送財旺進去安歇，她自己攙扶着王老伯進睡房，侍候他在床上躺下後，又出來把客廳、餐廳、廚房收拾一番，等漢元走後，這才拴上門進房去。

王老伯安靜的側臥着，臉兒朝向牆的一邊，疲乏使他眼睛睜不開來。財旺的出現勾起了多少陳舊往事的追憶，那一段大動亂中芸芸擾擾、充滿生命活力的人生歷程又一次鮮明的映現在他腦際，令他疲憊中精神很亢奮，這是在病後靜如止水的日常生活中他不曾有過的經驗。這一年來，他的思想總是飄忽忽忽的，不能固定在某段歲月或某一件事上。逝去的人生縮影像跑馬燈一般的常常在他腦中雜亂的旋轉不休，而映出的景象又是模模糊糊的。那離開他時代最遙遠的貧困而溫馨的童年，回憶起來也不過那麼一閃即逝。只是當想起含辛茹苦撫養他長大，卻在菲國淪陷時病歿家鄉的老母，他會因沒盡人子的孝道而心底生出一絲絞痛自疚的感情。偶爾他也懷想到當年先他飄洋過海，如今已埋骨故鄉的堂叔父，羨慕之情不覺油然而生。那早他一代來南洋墾荒的祖先，經過了一番艱辛歲月的勤奮經營後，在老年的時候都回故里安享餘年，百年後即和故鄉芬香的泥土化成一體。如今，時代不同，處境也有異，兒女們在異國土生土長，對家園的觀念不如他稠濃得化不開，對於他扶病返里的

意念一點兒也不贊同，看樣子，他這把老骨頭只好埋骨異鄉了。他不知道醫生瞞着他告訴老妻及兒女些甚麼，只看一家人這些日子來把他當玻璃吹成的薄瓶兒一般的供奉着，他也猜得出自己的時日無多了。

窗外淅瀝淅瀝的雨聲越來越急，終於轉成急驟的暴雨，萬馬奔騰似的隆隆不斷，惹得王老伯心煩意亂。他瞋着眼皮，感到一隻微溫的手掌輕輕的按着他的額頭量體溫，並為他拉好被單，他知道那是老妻臨睡前對他關懷的例行工作。他假裝睡熟，免得她又為他的失眠不安。

雨勢逐漸轉弱，在這靜夜裏，隔房財旺熟睡後的鼾聲斷斷續續傳來，驅使王老伯又沉入島國淪日期間多少可歌可泣事蹟的回憶中，瞬息間，他為自己能在生命最旺盛的季節寫下了一篇最具意義的生命史而自豪。這意念令他全身熱血奔騰，慷慨激昂的情緒充滿胸懷。

王老伯突然覺得胸口脹悶得很難受。他用力的呼了一口氣，翻身朝向床的另一邊，疲憊而強自睜開雙眼，直直看着隔床上與他同甘共苦五十餘載，為他帶來子孫繁衍的老妻。一陣悲涼襲上心頭，胸口鬱悶的感覺加劇。他感到好累好乏。就這樣，他的意識慢慢地、慢慢地模糊下去。

翌晨，天色已霽，東方現出魚肚白，王老媽從朦朧中醒轉來，睜開眼來的第一件事，就是朝着隔床的老伴看去，這才發現王老伯半睜着翻白的眼珠對着她，微張着的嘴巴有一絲白色的唾沫沿着嘴角掛下來。…… □

天涯



* 施約翰

1.
——這件事要不要告訴陳老闆？

凌晨時分了，你躺在木板搭成的鋪位上，不能成眠。

幾小時以前的那一幕，一直在你的腦際迴旋着。一次又一次的，你不斷的問你自己：

「余廣生啊余廣生，這件事要不要告訴陳老闆？」

2.

你躺着的床鋪，就在小食店的後進。這一片地方，除了一間小小的廁所佔去靠後一個角落之外，還包容了三個半舊的大冰箱；一座滌菜兼洗杯盤的大水槽；水槽旁邊兩個杯盤櫥櫃，裝上對開的細鐵絲網的門來隔絕蒼蠅；三口落地的炒菜爐頭；一方煲湯用的煤氣灶；爐和灶上方的屋頂上，垂懸着一架連帶過濾版的電動抽風機；爐灶前不到兩步，有一張用來切菜做活的長方形木桌；釘滿鐵釘的牆壁上，羅列着刀、杓、砧板、鏟、鏟、竹刷、鍋蓋、篩子、鉢……。剩下的空間，就是堆積存貨的倉庫。

你的床鋪，正好搭架在一大堆貨品的包圍圈中：除了一面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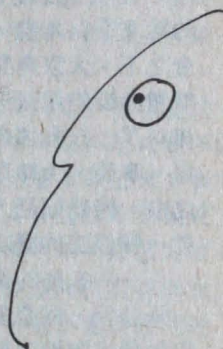
牆之外，頭的這一端是一箱箱的醬油和罐頭，腳的那一端，又是一箱箱的汽水和菜油。自從上一次一隻老鼠爬上床，把你從睡夢中驚醒之後，你就將床鋪挪開到牆外七八寸之處，又借了一把鋸子，把多餘的床板裁短了一大截——幸好你身材不太高：五尺四寸多一點——。最後你還費了老半天的時間，把醬油、罐頭、汽水、和菜油，一箱一箱的搬移到一尺開外，才能夠「安居」下來。

環境是夠侷促的，總算是居住過寸土如寸金的香港那幾年的經驗，幫了你的忙，讓你適應眼前的現實。

室內鬱熱逼人。

抽風機因為電力不夠，抽不完灶頭灰燼的餘溫。

唯一的窗戶雖然打開，窗外卻沒有一絲一縷的風。一陣醞釀着而又落不成的雨，徒增空氣中的濕度和悶迫感。這欲雨又休的情況所造成的氣壓變化，引起不遠處那條臭水河底層的爛泥跟着起開，一股令人作嘔的異味，隨着一個個的氣泡冒升出水面，滲進夜空。



圖：蓮珠

你張着雙眼，一動不動的躺在那裏。床底下飄起一陣陣蚊香的藥味。從天花板垂掛下來的電燈泡，六十燭火的光線，平時看書閱報是稍嫌微弱，現在卻顯得非常刺眼。你眉頭緊鎖，忠厚而略帶木訥的臉上，佈滿了惶恐疑惑的神色。

你把視線轉移到牆腳，新的老鼠洞內那隻老鼠又出現了。這道牆上，原本有一個老鼠洞，被你花了不少工夫，用三合土混細鐵絲補密了。想不到第二天，舊洞旁邊又開出新洞來。你領悟了打洞容易補洞難的道理。改用老鼠夾，牠不上當，只打到幾隻別的小老鼠。你曾經張望着，等牠出了洞，馬上用磚頭塞住洞口，拿木棍到處去追打牠。牠逃跑不見了。後來，乘你不注意的時候，牠又弄開磚頭，歸回老巢去了。

現在，那法力無邊的可憎的該死的老鼠又出現了，兩隻前爪撐着洞口，作出可進可退的姿勢，張起溜滑的小圓眼，跟你對瞪着。

——呂宋地方的老鼠真醜，看起來又髒又黑。

——家鄉廣東的農民公社，

每到莊稼成熟之前，上級就會發起「打老鼠運動」。自己和阿黃仔（「仔」發音「才」）跟其他的社友手執木棍，在上級一聲號令之下，大家齊聲吶喊，飛起一雙雙赤裸的泥腿，衝入田地，棍棒齊揮，打殺那些受驚亂竄的田鼠。事後，大夥兒總是在戰利品之中，揀幾頭肥大的，帶回社去做一頓豐盛的慶功宴。

——家鄉的田鼠，有的重達一兩公斤，卻全都是非常乾淨：假如像呂宋地方的老鼠這樣又髒又黑，砍頭也沒有人會吃下的！

那老鼠感到不妥，覺察到你這個人還沒有入睡，又機敏的縮回洞內去了。

你的疑惑和惶恐卻是絲毫沒有減少。你的腦際，迴旋着幾小時之前的那要命的撲克牌局。

3

賭局的發起人永遠是三老闆。三老闆姓蔡，是一家大酒樓的東主。他和你的東家陳老闆的關係，就像你和阿黃仔一樣，是同榜同僥的老友記（註：粵語，意即一同患過難的老朋友。）阿黃仔經由陳老闆介紹，在三老闆的大酒樓做抬面上的工作。三老闆像阿黃仔一樣：只要是賭，無不樣樣精通，件件酷愛。三老闆好賭，而且外帶一槍怪習慣：最喜歡找熟人來賭。不然，馬尼拉何處找不到大大小小的賭場，又何必一定要拉着朋友伙計來賭。據說，三老闆新婚之夜，曾經溜到朋友家裏，硬求大家賞臉打通宵；最後還是一群人做好好歹歹的把地送回洞房。

陳老闆和你都並不特別好賭。你知道自己和陳老闆之所以一直參加這些牌局，是因為不想掃

朋友的興，而且賭注大小隨意，因為三老闆只愛賭，錢倒是無所謂。所以，下午時分，三老闆來了電話約戰，陳老闆就答應了。

4

桌面上的牌，是你的一對J最大。其次是陳老闆一對8，三老闆一對5，梁榮AJ，阿黃仔83最小。當然，每家都是一張別人看不到的底牌。

「J對開注，」派牌的梁榮眼睛望着你。

梁榮是阿黃仔在非結識的朋友。三老闆認為打「沙蟹」鬥撲克，至少要五個人才過癮。因此，兩個老闆和兩個伙計之外，經常由阿黃仔邀請他入局。

「J對開注。」梁榮又催促道。

這是一種很微妙的局勢。你知道自己的底牌又是一張J，已經抓穩了三條J。如果開注太大，把大家嚇跑了，就沒錢可贏。開注太小的話，也一樣贏不多。你一看桌上已經下了兩百塊左右的賭注，於是，你加了兩百塊的籌碼進去，打算把大家打跑就算了。

誰知道下家拿8對的陳老闆毫不猶疑的跟了兩百。

三老闆望着面前的一對5，考慮片刻，終於開起牌，放棄這一手。你的那對J，他還不太怕，當然，他不知道你另有一張J。可是，陳老闆擺明着一對小8，也跟進去了。雖然阿黃仔手上有另一張8，陳老闆卻是穩紮穩打的老實人，不喜歡冒險，不會偷竊。很明顯的，他的底牌八九成就是可能性很少的最後一張8！

更想不到梁榮也跟上來，使局勢又緊張起來。他的AJ是紅間黑，不是同花。那麼，加上底

牌是A對或是順子？

阿黃仔歎一口氣，放棄83的爛牌。

第四張牌發下來，你分到一張7，陳老闆是5，梁榮是6。

下完這一輪的注以後，就只剩最後一張牌。你盤算着檯上的情勢：自己的JJJ7無疑是最大的牌。四條J不可能，第四張J在梁榮手上。最高的可能性是再來一張7，成3J Full House。陳老闆885X，當做底牌是8，就是8885，還有一張8阿黃拿了，兩張5又歸三老闆……就在這時候，似乎有一隻老鼠沿着牆角跑過去。

（你知道陳老闆待人處事隨和，很多事情都可以馬虎，卻最不喜歡讓老鼠跑進前面這食廳，怕的是白天客人吃飯時突然竄出來，影響生意。因此，你對食廳的老鼠就格外注意，只要看見了，馬上就設法驅除。聚賭的地方，正是食廳。）

5

沒有老鼠。

你却看見梁榮的一雙手帶着整副紙牌放到桌子下，可能就是他的雙手的影子投射在牆上，造成老鼠跑過的錯覺。

梁榮自稱是從廣州來菲的移民，在一家大飯店當頭廚。他年紀輕，人長得漂亮，精明能幹，口才又好，在朋友之間很吃得開。現在，你却看見他一面談笑風生，若無其事，一面雙手熟練的在桌下抽出一張A，調到最上面，然後再抽出另兩張，又放在A的上面。

你先是一怔，但稍為思索，便豁然於胸：沒有老鼠，卻有人

「出貓」！（註：粵語，意即出手術行騙。）他的AJ6X行尾，發牌是最後。現在變出一張A在第三位，加上底牌必定也是A，最小的牌變成最大的三條A，正好吃住J和8！

叫破的話，大家朋友一場，臉上不好看。尤其他是阿黃找來的。不去揭穿它呢，阿榮這小子又太不夠意思……。但是，他已經沒有時間去考慮了。

「喂，阿廣，」梁榮的手已經回到桌上了，另一手彎起兩隻手指，輕輕的敲着桌子，在催趕你，「開注呀！想了這麼久！」

打下去又輸定。又拿不出主意要不要抓他作弊。唉，無論如何，這張A不能讓他到手，連累陳老闆跟着吃虧！你蓋起面前的牌，說：

「我放棄！」

「甚麼！你放棄！」梁榮睜大了眼睛叫起來，「為甚麼？」
「放棄就放棄了，不為甚麼！」你說。

局外的三老闆也坐起身體，伸長脖子說：「怎麼搞的？上一輪打得兇狠，這一輪卻退得虛鬆！不通，不通！」

「我贏不了。」你悻悻的說。

關注落到陳老闆頭上。突變的形勢使他疑惑，他只下了一百塊的碼。

是兩家對賭的收場，發不到第三張牌。梁榮做的手術，枉費心機。此刻大家集中注意力在看這一戰的結果，使他騰不出手來重新佈置，他已經輸定了，卻只好硬着頭皮跟上一百，以免露出破綻，不能交代前一輪的猛迫。

最後，陳老闆得張K，他關注三百，梁榮望着面前的最後一

張4，大大方方的翻開底牌，果然是A。他說：

「我是A一對，但我信得過陳老闆是三條8，最少也是85兩對。」說着，就合情合理的棄牌。

陳老闆贏了，他沒有攤牌的必要，但是，他也大方的一笑，揭了底牌：是三條8。

三老闆伸手過來，說，「阿廣，你是甚麼底牌？」

「輸都輸了，沒啥好看的。」你說着，把自己的一副三條J摻進牌堆裏，攪亂了。

再玩了兩三手之後，大家都提不起情緒，就散了場。

6.

——這件事要不要告訴陳老闆？

你回想當初和阿黃仔離開了那艘香港貨輪，在馬尼拉碼頭跳船之後，流落在一個陌生的都市。你到小食店吃過幾次飯，結識了陳老闆。當你在窮途末路，伸出援手接納你的，是這位厚實的東家。幫忙安插阿黃到三老闆的酒樓做事的，也是中年的好人。問明你是住旅店的，就毫不見外的讓你住進店裏的，是陳老闆。共事九個多月以後，不厭其煩的教你學會廚事的，是陳老闆。從來不擺架子，待你親切如一家人的，是陳老闆……。

想起聚賭以來，梁榮頗有斬獲。譬如今晚，陳老闆雖然三條8贏一手，但一夜下來，總結籌碼時還是輸了幾百塊錢。而贏家正是梁榮。明天，他就會像平常一樣，到店裏向陳老闆收錢。你們一向講好，為了方便，夜裏用籌碼，白天再給現款，免得大家帶了滿身的錢走夜路。

——陳老闆呀，陳老闆，我欠你良多！一個待我恩重如山的

這樣好人，我應該讓你吃虧嗎？

——以往輸掉的，是追不回來。假如及時知會你，明天別付今夜這幾百塊，總可以稍減一點損失吧！

——阿榮阿榮，你這混球！看你一表人材，怎料是如此不堪，出老千出到朋友頭上來？假如揭穿了你，又會造成甚麼後果？

——阿榮阿榮，你這大壞蛋！唉，誰叫你是阿黃引荐過來的！揭穿了你，會不會帶累阿黃？

——這件事要不要告訴陳老闆？

7.

你不知道是怎樣入睡的。

一覺醒來，陳老闆憑着切菜案子，正在悄悄的埋頭做活，而且已做完一大半的工作。

你急忙爬起床，說：

「喂，真對不起，老闆。怎麼不叫我起來做呀？」

「沒關係。都是老三愛鬧，昨晚折騰了一夜！」陳老闆和藹的說，「讓你多睡一會，年輕人嘛！你做我做都是一樣的。」

你心頭感動，一陣暖洋洋的氣流，自胸膛開始，湧上喉嚨，湧上眼眶。你一把上前，抓住老闆的手臂，如江潮海浪的迸出：

「老闆，我有話說！」

「哦？」老闆有點奇怪的望着你。

你一開了頭，反而不知從何說起。老闆放下手中的菜刀，耐心的等着你說下去。

「是……是有關……是關係昨晚撲克的事。」你說，結結巴巴的。

「哦？」

「是……有關梁榮……」你

又頓住了，尋思怎樣接下去。

「是不是阿榮把牌放進桌下的事？」老闆平靜的問。

「老闆早知道了？」你的眼睛張得好大。

「我們是看到了。對朋友想法應該厚道。只當它是偶然的無意的一件事。這樣，大家心裏都會好過一點。」

「不，不，不是偶然，也不是無意！不幸得很……」你的眼淚差點掉下來，「是這樣的，假如我不退出……呵……我是說……我是指老闆拿三條8的那手牌……我，我還是三條J哩……不過，假如我不退出，下一張牌就是A，阿榮的……我親眼看到的！……。」

「阿廣，我完全相信。」老闆有力的握著你的肩頭，「其實，你是老實人，藏不住心事的！昨夜我看你的神色，已知道有甚麼不妥。遲鈍如我，都看出來了，比我靈敏百倍的老三和阿黃，相信更看得出。我想，大家看了種種理由，假裝不知道算了。」

「這……這……我……」。

「當時，老三有一點沉不住氣。記得他要看看你的底牌嗎？不過，你一攪亂了牌，他就馬上領悟，就從善如流，跟大夥兒裝傻了。你看，昨天提前收場，證明我的看法不錯。」

「我……我……當時我……」

「不必解釋。」老闆微胖的臉上，充滿瞭解：「當時你不說破，必定有你的理由。謝謝你終於跟我說了。」

「那……那老闆打算怎麼辦？」

「不怎麼辦。」

「等一下梁榮就來收錢……」

老闆打斷你的話：「他來了

，我照給。還是那句老話，大家一場朋友，我不為己甚。」

8.

話一講明白，心裏舒服得多了。可是，思前顧後，尤其是阿榮還要來收賭賬，愈想愈覺得氣不順。你忍不住跑到前面餐廳去打電話。

「喂，阿榮，我是阿廣，」你說，「我們是朋友，我要勸你等一下別來找我老闆收錢。」

「點解（為甚麼）？」對方沒有好氣的問。

「你在桌下換牌的事，我已經告訴陳老闆。他看在朋友一陣的份上，不想追究。但希望你自已顧顧面子，錢就不要來收了。」

「錢是老子贏的，一定照收不誤！」提高的聲調，「我不知道你這契弟在胡說些甚麼？」

「甚麼？我胡說？」你也發火了，「我是親眼看到的，你抽出一張A……」

「丟你老母！冚家鏟！」（註：粵胞的省罵，其意只能意會，不能言傳。）梁榮粗暴的吼叫，「那麼，A在那裏？哼，你親眼看到，點解不出聲？抓騙在場，打死了老子都毫無怨言！丟你老母，現在你事後造謠，落了老子的臉，壞了老子的名！你契弟不但要道歉，還要找你老闆去收回你撒的謊！」

「事實俱在，我既不道歉，也絕不收回！」

「甚麼事實？事實在那裏？你少開尊口吧！你老母箇亥！」

「沒想到你無恥到這地步！」你也大聲吼叫，「我要告訴三老闆，告訴阿黃仔，告訴全世界說你是老千，看人家相信你或是我！」

「嘴巴是你的，請便。好，

那你當心身體健康。不搞拈你，老子不姓梁！」格的一聲收了線。

「甚麼？你說他出老千？叫他別收錢？」阿黃仔氣急敗壞的聲音從電話筒傳過來。

「無錯，這是事實！」你說。

「你老咪箇，」阿黃仔還算客氣，沒有搬出道地的三字經，只用象徵式的代名詞，「天下那裏去找你這種傻仔。昨天我都覺得有毛病。只是，你要就當場抓他，不抓就別再提。現在你這麼一搞，他一定倒打一耙，跟你沒有完的啦！」

「你怎知道啊？他正是這樣呀，所以我要找你出個主意！」

「出鬼主意！你老咪，你禍闖得大了！難道你忘了香港的事？」阿黃仔說：「聽着，千萬不要出門。跟陳老闆約好，今天打烊後，一定在店裏等我，大家商量一個對策。前面有客上，我不能多講了。回頭見。」

9.

阿黃仔如時赴約。他原名黃均和，白淨的臉，尖削的鼻子，薄嘴唇，身體清瘦，一付小伙子的模樣，因此，他雖然比你大一歲，他人還是叫他阿黃「仔」。

大家坐好了，阿黃仔的開場白就出籠：

「陳老闆，阿廣常常提起你待人好，從來不拿我們當外人。這使我都非常感激。」

「應該這樣，應該的。不必客氣。」

「現在我們開門見山，我們在菲律賓是非法入境的。我們是跳船的海員。」

「這件事，你們不說，我也看得出。不要緊，小心一點好了。」陳老闆好像甚麼事都知道，

而且具有你不提他也不問的美德。

「阿廣和我是從小一起長大的。在廣州，我們是緊鄰。十多歲下放到同一個農民公社。後來，我們先後偷渡到香港。阿廣大概爬了兩三天的山……」

「三天半多一點。」你說。

「我是走水路的，」阿黃繼續說，「第一次在海裏泡了八九個小時，被巡邏船撈起來，帶回去關了一陣牢。出獄了，又相機再跑，泡了十幾小時又到香港。」

「難得難得。」陳老闆由衷的說。

「在香港，我們順利的領到合法的難民身份証，苦幹了幾年，也混出一點小場面。那幾年，建築業興旺，我們做小包工，專裝門窗。實不相瞞，離港之前，我們手下經常有十幾二十個工友討生活的，我們也都薄有積蓄，照道理是不應該跑來這裏跳船的。」

「是啊，」陳老闆說，「爲甚麼跑了？」

「我們跟兩個朋友四人合租半層樓住。有一次一個偷渡客來我們的地方住了幾天。我們難民之間是經常互相照應的。」

「很好，很好。應該這樣。」

「問題就出在這不速之客身上。我們不知道他事先跟一個黑幫幹上了，大概還殺了對方兩個人。他一走了事，黑幫打聽了找上門來，指名要人，聲明不交人就要我們抵命。那難友一走，人海茫茫，那裏去找？就算找到，我們也不能出賣朋友。」

「好！做人應該這樣。」陳老闆讚道。

「一直到同住的兩個朋友先後喪生，阿廣和我知道事態嚴重，只好忍痛放棄多年的基業，終

日躲躲藏藏，花盡積蓄，託了不少人情，才弄到兩張海員証出海避難。我們走遍東南亞各地察看，處處人地生疏，前途渺茫。九個月前停泊馬尼拉，是我們一年海員合約期滿之前，最後一次靠岸。我們絕不能回香港去，只好留下來了。」

一陣沉默。

阿黃仔喝一口水，清清喉嚨，又說：

「那次的無妄之災，搞到我們頭破血流。一波未平，一波又起，這次阿廣經驗不夠，平白惹上了阿榮。這種人，香港叫做『爛仔』，國語大概是……大概是……」

「是不是『亡命之徒』？我們閩南話叫做『歹狗』。」

「不完全對，」阿黃仔搖着一隻手指，「但意思是差不多了。反正這種人一惹上了，就像冤魂上身，跟你瞎纏爛鬥，不死不休！」

「不會這麼嚴重吧？」陳老闆不以爲然的問。

「老闆，我們是過來人，不會錯的。你沒有跟這種人打過交道，不知道其可怕。我所以口水多多的講出我們在香港的那段往事，正是想弄清楚這一點。照我的看法，這件事只有兩個解決的辦法。第一，就是讓阿廣忍一口氣，吞下自尊，出來道歉認錯。只是，」說着一頓，瞄了你一眼，續道：「你這傢伙計跟你相處九個月了，他的個性和脾氣你多少總會了解。小地方他很隨和，只是一些原則上的事，他卻固執得像一頭牛。要他這麼做，我敢打賭他不會同意。」說完又瞪了你一眼。

你裂嘴一笑，算是默認。

「有所必爲，有所不爲。這也無可厚非。」陳老闆正色的說：「第二個辦法是甚麼？」

「第二個辦法需要老闆大力幫忙，」阿黃等着對方的反應。

「你說吧。該做的事，我是有所必爲！」

「多謝老闆的義氣。事情是這樣的：據我觀察，梁榮的身份九成九跟我們一樣，是非法居留的。而且，我敢斷定他也是跳船的海員，來自香港。」

「這話怎說？」

「平時我們聊天，講起船上的事，甚至一些機器房的專門名詞，阿榮都熟若掌指，非身歷其境的人，絕對不會有這些常識的。而阿榮雖然一口咬定是廣州來的移民，卻經常露出破綻。譬如，廣州除了觀光館店之外，家家戶戶是沒有廁所的，大小解要出街上茅房，阿榮就根本不知道這回事。還有，廣州香港語言雖然完全一樣，還是有一些兩地專有的土話。一個人只要開口說話，就自然的流露出身份來。」

「所以呢？」

「所以第二個辦法，要請老闆設法使這爛仔遣配出境，杜絕後顧之憂！」

10

「第二個辦法，我絕對不取苟同！」陳老闆斷然說。

你和阿黃仔面面相覷，愕然不知所措。

陳老闆及時說：

「實不相瞞，我本人和老三以前都是逾期遊客。現在天幸我們身份問題獲得解決，可以堂堂正正的安居樂業。可是，以前居留權茫無着落之時，經常面臨遭

配威脅的那種痛苦，沒有親身經驗過的人，是不能體會其萬一的！有鑑於此，己所不欲，勿施於人，我絕不能用遣配當武器來整活人！而且，我也不同意只有兩個辦法。我就有第三種辦法。」

「甚麼辦法？」你和阿黃齊聲問。

「見怪不怪，其怪自敗！」陳老闆臉上儼然蒙上一層聖潔的光輝：「今天上午，阿榮已經來過。他既敢來，我就照付幾百塊給他。他相當堅決的要找阿廣談話，被我更堅決的勸走了。他可能心有不甘。可是我看他是聰明人，應該明白此地是馬尼拉，不是香港。我看阿廣只須稍為小心一點，還不至於食寢難安啦。別忘了，在香港對付你們的是一整個黑幫，這裏只是一個爛仔，其力量的差別，是以不能一概而論的！」

陳老闆的辦法被接納採用。

你成日呆在小食店，深居簡出。打烊以後，就小心關好門戶。

難得的是對街一家武術館的師傅多人，上食店吃飯時，知道有人想找你鬧事，都慨然拍胸膛保證你有了麻煩，他們決不坐視。這使你心理上大大提高安全感。

偶然，三老闆依舊找上門來玩幾手，只是狂熱已大不如前。

梁榮大概來了兩三次，但每次都被陳老闆擋駕了，就再也沒有消息。

作專心一意的等待一個希望實現。這個希望在香港美國領事館。這個希望能給你一點前途的光明。在港時，你和阿黃仔填報申請以難民身份赴美。離港前夕，你們股股託請在港的朋友代轉

郵信。

工餘無事，你讀書自修，以打發日子。

//

「天涯流浪，世上何處康莊？在天涯任流浪，何處康莊？何處康莊？……」

又是深夜。

一顆顆一串串的眼淚爬滿你的臉。

香港轉來的郵信，不是來自美國領事館，而是來自家鄉：

……汝父於農曆八月二日辭世……彼轉側臥病幾達半月，始終堅拒發信於汝，蓋知汝孝思至篤，不欲汝千辛萬苦出得生天，又不顧一切返家探病也。……汝父臨終尚口唸廣兒，盼汝在外好自為之，莫負……。

阿黃仔也得到消息，下班後來探問，一看你的樣子，嚇了一跳，便強拉着你到歌廳去「散散心」。

台上的歌女唱到那一首：「天涯流浪，世上何處康莊？……」你悲不自抑，瘋狂的衝出歌廳。阿黃仔只好送你回店。

洞口的老鼠探頭張望了老半天。你心裏厭煩，隨手抓起一本書，朝着老鼠洞猛擲過去。

那老鼠「吱」的一聲，縮回洞裏，不見了。

前門打開的聲音傳進來。

「莫非是阿榮那話兒？」你擦擦淚眼，戒備的坐起來。

不是阿榮。是陳老闆。他關切的說：

「日間看你神色不大好，放心不下，特地來看看……」

你一聲不出，把家書遞給東家，就撲進他的懷裏，放聲嚎哭……。

/2

好消息不是來自香港，而是阿黃仔通過電話帶來的。

梁榮的僱主本來很重視他，聽到撲克事件之後，雖然沒有炒他的魷魚，卻對他冷落萬丈。

梁榮是聰明人，一切看在眼里，心裏有數。他又出了歪主意想另謀出路。這一回他勾上一家華僑金鋪的獨生女。

女方父母苦口婆心的勸女兒，說這個人不是寄託終身的對象。不知是女大向外或是梁榮神通廣大，華僑小姐始終不受勸告。二老氣得差點噴血。

梁榮仗着女的已達法定年齡，而且又是菲籍，領取一紙結婚証書，馬上到移民局申請居留權。他果然是非法入境的。

儘管他精似鬼，還是打錯了算盤。如果他是女人，嫁給菲籍男人，也倒是能如願的。只可惜菲女？嫁給外籍的男人，就像泥菩薩過江，自身難保，根本不能拉人一手。

/3

美國領事館要你辦入境手續的通告書，輾轉到達手上的時候，你反而茫然不知所措。你突然面臨一個很大的現實問題：如何回香港辦手續？

陳老闆輕易的為你解決了這問題：「你要是想入境，我不敢說。出境嘛，簡單方便，一切包在我身上！」

「我走之後，廚房怎麼辦？」

」你忽然對這片小天地生出無限眷戀。假如沒有居留問題，你真的不想走。

「你放心，」老闆笑着說，「你來之前，本來老妻幫我做的。難得你來幫了我這一年多，大概她也休息夠了！」

你還能說甚麼呢？你又想到行囊羞澀。一年來雖然稍有積蓄，可是，前途一大段旅程，都是花錢的事，恐怕應付不來。

陳老闆開口了：

「阿廣，你的錢夠不夠用？等一下我跟你好好計算一下。短的數目，我先給你填上。出門在外，萬萬不可少了盤纏。」

「這……這……太不好意思了！」

「甚麼話！」陳老闆哈哈笑道：「將來你到了美國，有一天發達了，可以請我去當你的廚師，吃吃西洋米！」

——唉！誰能想得到南洋的僑胞，幫起人的忙，竟是熱心如斯！余廣生啊，這一份知遇的恩情，我有生之年，一定會牢記在心頭。

晚飯後，陳老闆和你商量好要做的事情，用筆寫在記事冊子上，把冊子放進褲袋裏，他神色一振，嚴肅的說：

「阿廣，我聽過人家說，你能夠帶一匹馬到水源，卻不能替馬喝水。我也只能幫你去美國。往後呢，就全靠你自己了。一年多以來，我看出你是一個勤勞肯幹的好青年，照這樣奮鬥下去，將來一定會有成功的一天。你遠行在即，我要送你幾個字：腳踏實地，站定崗位。希望你好好記住。」

／々

夜深。

你躺在木板床鋪上，又不能成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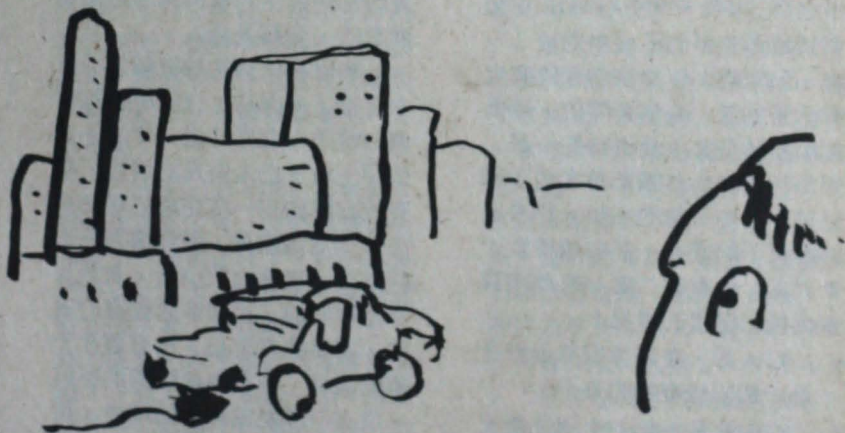
在海的那一邊，天涯路上，有另一個異鄉，等待着你投進它的懷抱。

在那裏，你沒有親戚，沒有朋友。在那裏，你要應付新的環境，新的風俗習慣，新的氣候，新的語言……特別是要命的語言！在一群嘍哩咕嚕的洋人之間，你能有多大的作為？

想起一片渺茫的前途，你的頭皮有點發麻。於是，你想起了陳老闆的話：「腳踏實地，站定崗位。」你的眼前，又慢慢現出光明來。

洞裏的老鼠又出現了，這一次看起來，似乎並不太醜了。

「晚安，並不太醜的老鼠，不阻止你做世界啦！」你說，「啪」的一聲關掉電燈。 □



圖：蓮珠

義山

*施穎洲



今年，接連第三年，我在華僑義山度過亡人節；因為，母親逝世，已經兩年多了。

華僑義山是一個奇特的地方。

華僑義山是岷尼拉市的「市中之市」(city within a city)，正如紫禁城是北平的「城中的城」一樣。如若說，菲律賓這個國家也有八景的話，毫無疑問的，華僑義山應該是最奇特的一景，因為這是國內外觀光遊客到了岷尼拉，總要一遊的名勝。許多足跡遍天下的遊客，都搖頭讚歎：世界上，沒有第二處，像菲律賓華僑義山這樣的墳場！

亡人節，在菲律賓華僑社會，是一個同樣奇特的日子。

亡人節是一年中中華僑最大的集合的固定日子。每年到了十一月一日，旅菲華人似乎全部匯流入華僑義山。十一月一日是

All Saints' Day，英漢辭典註明

是「萬聖節」，這裏的僑胞稱為「亡人節」。

亡人節，顧名思義，是亡人的日子；但是，事實上都是活人的日子。因為，這一天，在華僑義山，無論主角或配角，以至跑龍套的，全都是活人。

華僑義山為甚麼被稱為「市中之市」？因為，位於岷尼拉市與加洛干市交界的這一片二十多公頃土地，亡人安息的墳場，事實上已經成為一座完整的現代都市，一走進這裏，便會看到平坦的道路，無論大街小巷，全是用水泥鋪成的，比起岷尼拉市的道路，還要整齊平坦，沒有百孔千瘡的破洞，沒有龜殼蛛網的裂痕，沒有一雨便成澤國的煩慮。街道都有名字，路牌上的「謙善路」、「光注路」……多數是紀念清末民初駐菲的外交大員的。街巷兩邊的墓厝，無論是高樓大廈

，還是店舖住寓似的排屋，幾乎全都是水泥蓋的，裝有電燈、自來水、設有抽水馬桶的洗手間、內部裝飾品，應有盡有，舒服便利，並不輸給活人居住的房屋。華僑義山上，各式各樣建築的墓屋都有，堪稱古今俱備，中外並陳。這裏，墓屋形式，有中國古香古色的宮殿寺廟，有中世紀西班牙富豪的園宅別墅，也有奇奇怪怪花樣的現代派建築物。有人說，華僑義山不僅是「市中之市」，簡直可說是「世界上的小世界」，因為，不必環遊世界，只須巡視華僑義山，欣賞各時代各國作風的建築，你就彷彿走遍地球各角落了。而大都市發生的，盜竊、陰謀、姦淫、鬥爭、殺戮……也在這「市中之市」發生；但這是遊客不會注意到的。

這就難怪華僑義山成為觀光旅客必至的勝地。每天，自晨至

晚，到華僑義山的遊客，絡繹不絕，比探墓或送殯的人還要多。不時有國際觀光大酒店或旅行社的冷氣巨型巴士車，載滿遊客，一輛接着一輛，進出華僑義山。日本人、香港客、美國漢，還有其他人種，操着不同的言語，南腔北調，好像到這裏來開國際會議似的。他們或對這裏的壯麗樓閣、精緻小築，觀賞讚歎，或用照像機攝取景物，沾死人的光，為他們的旅遊紀念冊增添華彩。

若以佔地大小來說，華僑義山也許還不夠稱爲一個都市。但是，華僑義山至少可以媲美大岷尼拉市流行的富人住宅區 (Sub-division)，例如富美公園、梅雅蓮麗斯、麗雅實備鄉等這些屋租至少以萬元計的有錢人住宅區。在有些人的心目中，華僑義山是富裕死者的住宅區。因此，曾有幾次，別有居心的非人，便以華僑義山作爲排華或反政府的口實，在報上刊出華僑義山富麗堂皇的墓厝與附近非人家庭狹陋破爛的茅屋的照片，作爲對比，說死人住得比活人還舒服。

但若說華僑義山是富人的墳場，並不是事實。現在，普通人家，就是生活還過得去的人家，死者多數還葬得起於排屋 (apartment)。所謂 apartment，在菲律賓，原是指一條街道兩邊相連成排的房屋，多數是二層或三層的建築物，一座樓屋四門面至六門面，一座連接一座成排。一門面可作一店舖或一住宅單位。華

僑義山上，排屋是一條長巷兩邊對望相連的墓厝，一邊約有二十多門面，就是一條巷裏有墓厝四十多單位。一墓厝，即一門面或一單位，地面約二十平方公尺，像公寓的主人房大小，厝內多數有兩墓位，留給未亡的配偶的墓穴前，掛着一個大紅「福」字的塑膠牌。自然，也有墓厝，只有孤家寡人的一座墓，或齊人的三墓位，甚至四墓位。墓厝都有電燈、洗手間，二排水泥長凳，鐵門鐵窗，平時總是重門深鎖，「貼」工人照料的。如今，華僑義山上吃這行飯的，約有三百人，都是非人，每人照料數十墓厝，替人打掃的工作。排屋式的墓厝，每單位付給華僑義山之主的善舉公所地租，(合同限期廿五年)及包工建築費，以及自購的墓碑與內部裝飾排陳，現在總計約需五萬元。這是集體包工，一排建築，兩墓同一水泥壁及大鐵窗，費用節省，比起富豪住宅，並不算貴。

二年多以前，我母親逝世，就葬在排屋地區。我們只是普通人家。一個華僑死了，收到的奠儀並不是上天掉下來的。華僑社會非常現實，太過現實；一分一毫的往來，似乎都經過電腦計算機。一個人就是奉獻一生，爲華僑社會，從事文化學術工作，或出生入死，立下血汗功勳，死了時，也不會有不相識的人爲他送來奠儀的。應酬的賀禮或奠儀，在華僑社會，竟好像是一種貸款

。收到奠儀以後，還是要付出更多的奠儀。這是華僑社會一種根深蒂固的傳統，恐怕很難改變了。

自然，除了擇地的墓園及排屋的墓厝外，義山也有露天墓地及壁槨。露天墓地像運動場的露天大看台，只是一級一級、一排一排的上面，不是觀衆，而是墳墓。露天，沒有墓屋，一座水泥墓挺立，幾位菲總統的墓陵也是如此。但許多人卻認爲葬在露天墓地是寒酸的，會叫探墓的子孫受日晒雨淋之苦。壁槨是一列牆壁，一穴一穴，一墓疊着一墓，像蜂巢一樣；這是窮苦無依的人或孩童安息的地方。露天墓地和壁槨，正如墓中人在世時一樣，沒有受人注意。

二年前，母親逝世二星期後，我第一次在華僑義山度過亡人節；今年是第三次了。

五十多年前，做小孩時，亡人節我跟着大人到華僑義山，是去看熱鬧的。記得，那時的景象，就像故鄉清明時節上墳掃墓所見一樣。荒草迷漫的地面上，稀稀疏疏點綴着一堆一堆黃土。戰後，墓厝逐漸增多起來；但是義山還沒有整理，赤土路兩邊，密密的叢草長得像人一樣高。平時，常有探墳的人遇劫。十多年來，「基層建設」成爲政界流行的口頭禪；長袖善舞的華僑義山當局卻先實踐了，築起這聞名的「市中之市」。

幾年前，「車如流水馬如龍」最適合於形容亡人節華僑義山

的現象。那是水洩不通、寸步難行的日子。那時，就有一位有力的人士，出來倡議節約，亡人節不准車輛進入華僑義山；促請華僑改在清明節前後十天內上義山掃墓。結果，現在是華僑每年要兩次到義山「過節」了：清明節及亡人節。唯一不同的是現在的亡人節是「人流如潮」，已不見車馬。

亡人節我們報社沒有放假。而我平素也不喜歡爭趁熱鬧、應酬的事。所以，母親在世的時候，我總是讓妻與孩子上義山，為親友掃墓、點燭。

因為義山已不准車輛在亡人節進入，今年，亡人節前一天，妻就將幾對大燭及其他粗重的東西，用車運入義山，鎖在母親墓厝裏面。

八十多歲高齡的老父留下來看家；亡人節早上八時，我攜妻挈子，乘車往義山。幼子今年大學才畢業，是我們六個子女中唯一未成家的，還留在我們身邊。

離華僑義山還有二、三里，已進入「車如流水馬如龍」的景象中，雖然西班牙遺風的馬車比較滿街都是的汽車，已算稀少。

在華僑義山門口下車，我們三人，各拿一大袋的東西，安步當車，匯入人的河流。太陽剛剛露面，上義山的人已那麼多。由義山門口走入，一路上，人們接踵走着，手裏肩上都帶着成包裝箱的香燭食品，像連番風雨後，百川聚匯的大江，向前滔滔滾滾流動，流動。

母親墓厝內，已掃得乾乾淨淨。非工友大概已先來收拾過了。

母親一生最愛我。她患着不治的胰臟癌，在醫院廿八天，妻和我日夜廿四小時都在病房陪她。她享年七十有八，可以說是高齡；而我自己兒孫成群，最大的孫女已十多歲，我算是母親的老兒子了。然而，母親逝世後，我還是時時想到她，想到時，就心情沉重。可是，我卻不知如何紀念亡母，因為我一生對於世事俗務都敬而遠之，以致一無所知；我更看不慣目前人們像在趕迎神賽會熱鬧似的現象。

幸而有一個能幹善於辦理禮俗雜事的妻，她的能幹是鄉人親友都稱讚的。這時，她在水泥桌上排好五果，排好母親生前喜歡吃的中國名產、歐美糖果，點燃火燭，再同我們跪拜，上香。母親已不能享受，我們空求我們的心安。

接着，親友絡繹來了。他們帶來鮮花、紙錢、火燭。他們點燃的燭，把矮桌案上的水泥燭座，插成紅燭的森林。

我們菲律賓華僑大多數來自泉州城南門外，也就是面對台灣西部，菲律賓北部的對岸。旅菲施姓族僑，數以萬計，與台灣施姓是同族，因為我們的祖鄉，數十村落海濱聚族而居，就在鹿港的對面。菲律賓華僑社會，也同鹿港一樣，保留着故鄉古老淳樸的文化傳統。

我家，由祖父「發番」，已

歷五代；現在，以父親為首，是四代同堂。我們可以說是華僑世家。田寶岱大使夫人葉曼有一回對我說：「你們是在菲律賓生根了的啊。」我並不完全同意美國那部流行小說「根」的說法；我們是外移的「種」。我們身上流的是華人的血，心裏是華人的精神，永遠無法改變的。無論在甚麼地方落腳，經過多少年代，我們永遠是華人。我沒有宗教，我一生信奉的是真理正義；妻也不信神鬼，她只是承襲一代一代傳下來的儀式，祭天地，祀祖先。她接受我祖母、我母親的遺風，也就是故鄉的風氣，既非佛，亦非道，更不是天主教或基督教。

親友一批接着一批來了，攜帶大燭，點燃後，又走了。我們是世家，在這裏的親友應以千計；只因我不喜歡世俗酬酢，所以與人很少禮節上的往來。但是，父親有幾房從兄弟，先母有弟妹，妻二兄七姐妹，都是至親，多數在非立家，各人的第二代也有許多人已成家立業；我們自己子女六人，其中五人已成家，所以親友來給母親點燭的，還是絡繹不絕。

午前，妻與孩子，攜帶火燭，到親友的墓上點燃，留下我一個人，看守母親墓厝。我平時不愛出門，每天只從家裏到編輯部，從編輯部回到家裏，由報社的車接送；工餘大部份讀書自娛，打發時間。這時，我拿起帶來的一本詩集，看不上一行，又放下

了。門外，人的潮水，永遠暢流不歇。紅男綠女，穿着他們最漂亮的新裝，臉上都掛着歡笑，像豔陽照耀下一朵一朵的淚花，一閃而過。靜坐在母親墓厝裏，今天看到的是華僑社會各種各樣的人，彷彿是華僑人種的最大展覽會。

行乞或施捨，照現行法律，都是犯法的。今天，華僑義山也禁止乞丐與「樂隊」進入。可是，不時還有非人二、三個成群，攜帶一支喇叭，一面小鼓，奏着叫人心魂不安的安魂曲，逐戶行乞。還有小流氓、貧家婦，背着大麻袋，來到門口，眼睛盯着高燒着的蠟燭，開口索取成堆的燭淚。有的還想把剛燃點的大燭索去。蠟燭如果沒有人看着，就會被人拔走。今日，一對大燭至少也值得十多元，他們怎能不動心呢？為甚麼我們要花這麼多錢在香燭上面呢？

中午，我們用燒包、餅食、香吉士水、鮮果等當作午餐。這是我怕麻煩的人的辦法，卻也吃得舒服。許多人都動用他的工人，把豐盛的食物，精緻的餐具，一鍋一鍋，一箱一箱，搬到墓屋。有的人家，還叫大酒店包辦饌餐，運到義山，像開講席一樣。曾經有一個時期，富有的人家都包用名廚，在他們宏大墓園辦理珍貴的酒菜，講開數十席，招待探墓的親朋。那時，張燈結彩的墓園中，還有管絃隊奏樂娛賓。不過，這些都已成爲過去了；現在是推行節約運動的時候。豪富

之家的墓園，完全像活人的別墅，時價應以百萬元計，平時僱有專人數名照料。受僱的常常是一小家庭，他們就過着舒適的別墅生活。一般富人則多數葬在兩行汽車可通行的大街上，也是排屋，不過比較寬宏高大，富麗堂皇，一座墓屋至少須花五十萬元。他們墓碑上的名字，多數叫人想起；原來華僑社會有這麼許多生時寂寂無聞的有錢人啊！

我們燒起「金銀」，把一大袋的冥紙，一錠一錠送進大葫蘆形的水泥火爐。慢慢的燒，才沒有討厭的黑烟。冥紙雖然不像紙幣受保護，但在紙貴、金貴、印費也貴的今日，燒冥紙簡直就等於燒紙幣；那麼，爲甚麼我們還要燒？如果冥紙真的有價值，土地公應該是神鬼人之中最富有的了，因爲這一天家家戶戶都要先在「后土」之前燒冥紙給他！我們真是苦塊昏迷，不知所爲何事啊！

午後，燒香燭，燒冥紙的氣味，已籠罩整個義山，烟霧瀰漫。鼻孔裏都是黑色的，吐出來的痰也是黑色的。義山到這時，已是黑烟瘴氣的世界，人鬼都已無地可逃。假如天天如此，不久，人都要歸化爲鬼了，明年亡人節也沒有活人上華僑義山了！

來探的人漸少，孩子出去「行街」，我仍坐守墓厝。我忽然想起，有一天，不是亡人節，我也應該到義山來走走，到處看看我是一個不守禮俗的人，平

時婚喪喜慶的酬酢，總是由妻去應付；雖然我也有過好幾次參加送殯行列，有時還由殯儀館步行十里送到義山。母親逝世首年，我們每週日都來上墳；第二年才奉父親之令，每月去一次。可是，我對於華僑義山，也只像一個過客對於一個城市，所知無多。

這時，我忽然想起，這華僑義山應該是我們華僑社會最完美的一部歷史。數百年來，先人遠渡重洋，披荆斬棘，胼手胝足，開拓南洋的故事，悲歡離合的故事，都埋葬在這裏。我想，有一天，我應該特地到這裏來走走。對我這個在菲律賓住了超過半世紀的人，這個熟悉華僑社會大小事故的老編輯，墓碑上的名字及時日，也許會喚起我心頭已沉埋的記憶，使華僑歷史上淡褪的影子再一度顯出顏色。我們都是祖國移來的種，一粒一粒的種子，在這裏萌生長大，開花結實，掉落在義山的泥土裏。一個墓穴，埋葬着一個故事，許多故事。有一天，不是亡人節，我應該到這裏來走走，重溫先人的舊夢，在我自己最後一次來到這裏之前。

黃昏前，掃墓的人大多數回去了，大燭都已燃盡，剩下一桌面的紅淚。收拾完了，將墓厝加鎖，我、妻與孩子三人，又是一人一大紙袋，蹣跚走向義山門口，走向完全屬於活人的世界，走向溫暖的家。 □

紅塵中的美絕



*莊長有

打從中學時代，我就非常心醉芭蕾舞，在非女青年會芭蕾舞班學習了不上一年，其時慕名一位教法嚴謹名安尼查·卡因的英籍芭蕾舞師，原想轉移到她那兒去報名；不料，學校裏的修女忽然宣佈天主教禁忌芭蕾舞的新法規，說是芭蕾舞的服裝暴露性太大，並鄭重聲明，學校裏若有違規的，將被開除。芭蕾舞是西方古典藝術的菁華，與古典音樂融為一體時，如烟如夢的意境，會使人的心靈提昇。芭蕾舞那股崇高可貴的魅力所帶給人的是一種純美的感覺，可見其藝術深涵，頗值得推崇。天主教那種小題大作，焚琴煮鶴的作風，著實令人哭笑不得。我與芭蕾舞的緣份亦因著天主教荒謬的立場而中斷。

一直到現在，我對芭蕾舞仍懷着一顆灼熱的心。國際與本地的首席芭蕾舞星都很受我矚目。

馬加地有一個為支持菲律賓芭蕾舞的團體，其創辦人乃前任英國駐菲大使夫人，朱蓮·摩根。她早年曾經擔任過芭蕾舞師。兩年前十二月間菲文化中心公演《仙履奇緣》芭蕾舞劇，摩根夫人曾經客串參與演出，扮演神仙娘娘，一時被傳為佳話。幾次在社交場合遇到摩根夫人，看見她把頸子撐得直直的，嫵媚得像隻天鵝，那挺拔的肩膀，以及筆直的背，很自然的散發出一股高貴驕人的韻味，我會自動走過去與她哼哈幾句，為的是要以雙目正視看她。每個芭蕾舞者挺秀豐姿，一如一尊藝術彫塑品，不由得教人不多看她幾眼。

摩根夫人為支持菲律賓芭蕾舞所組織的會，除了每個月聚會一次外，時為募款而舉行各種盛會，為芭蕾舞娘們購買舞鞋（每雙舞鞋價錢幾近千元），或聘請外國名舞師來菲主持特別課程（ballet clinic）。屢次被邀參加該會活動，我所不能忘懷的是參加聆聽出身英國皇家芭蕾舞學校菲律賓芭蕾舞師狄妲·拉蒂亞的演講，據她說歐洲許多芭蕾舞名校在未收留新生以前，必先由骨科醫生衡量每個女子與其父母的四肢，由是可以預估得出一個女孩子肢骨發育的可能性，得以判斷她是否芭蕾舞材料，無怪乎所有的芭蕾舞星都具有詭異細長的肢體，令人一眼即認得出她們是芭蕾者。

穿梭來往於摩根夫人的芭蕾舞會，我有緣結識到蘇妮·康沙禮示。她年輕時，曾在倫敦、紐約芭蕾舞名校受訓過，廿年來在菲律賓芭蕾舞壇非常活躍。在她孜孜矻矻的督促下，她最小的女兒，冬妮，如今已成為一名國際芭蕾舞星，現為美國華盛頓芭蕾舞的台柱舞者。冬妮今日舞藝的功力一半是靠她自己的天才與努力，一半則是歸功於她母親的苦心栽培。她十幾年來陶冶琢練的歷程，完全是她母親經心策劃的。假如說每個成功的男人背後有個女人；那麼，每個成功的孩子，背後必有個母親。孩子們未成年前，他們的生命全被掌握在父母的手心裏。一般情形，父親因為忙於生計，全心全力撫育孩子的還是母親。她要深具遠見，早在孩子們尚幼穉的時候，替他們

作各種選擇、準備、安排……為他們鋪路。蘇妮是學習芭蕾舞的，當然是望女成鳳。冬妮四歲時，蘇妮就教她起步，七歲時即已替她爭取到一份獎學金，帶她去紐約芭蕾舞學校受訓。十一歲時，又替她張羅到另外一份獎學金，再度帶她去美國從過名師潛心苦練。冬妮未及十八歲，即代表菲律賓參加凡爾那（Varna，位於保加利亞東北部）所舉行第十一屆世界芭蕾舞比賽，此乃芭蕾舞之奧林比亞，參加凡爾那舞賽簡直是登龍門。冬妮雖未中選，卻獲得入圍，其舞技之水準，可見一斑。翌年，冬妮又在母親的陪伴下，參加在紐約所舉行的第一屆國際芭蕾舞比賽，榮獲第五名。在一個午宴上，我向蘇妮道賀，她卻在我耳旁低聲慨嘆着：「每次出國參加比賽，要自帶舞伴，一行三人，旅費相當繁重。為了女兒的前途，又豈敢埋怨！」

最近首都劇院推出《吉賽兒》第二幕。冬妮擔任女主角，有動人心魄的表演。蘇妮歷年來嘔心瀝血的為女兒東奔西跑，終於有了報償。坐在台下，我不絕的拍掌，為冬妮拍掌，更為我的朋友蘇妮拍掌。

一般古典芭蕾舞皆編自神話，《吉賽兒》亦然。故事描述一貴族男士，為了迷戀吉賽兒——一鄉村少女，卸下錦衣而披上布服，化裝降為鄉人。兩人狂熱的相戀着。當其愛人的身份被拆穿時，吉賽兒醒悟到彼此的愛情原來是悲劇，悲慟欲絕，當即輕生了結那段情孽。身亡之後，她的

靈魂跟隨着一堆遭遇情郎遺棄而自盡的少女的鬼魂，每在昏夜裏顯現飛舞。凡有男士倒霉邂逅到，必被逼喪生。諸鬼魂之首領乃強逼吉賽兒向她的愛人討債。吉賽兒心有不忍，當其愛人前來探墓時，暗中示意要他靠緊墳墓前的十字架，以驅散邪氣，其愛人因而得救。

《吉賽兒》芭蕾舞劇最精彩的是第二幕。幕啓時，吉賽兒的愛人，手裏拿着一束鮮花，來到吉賽兒孤冷蕭瑟的墳墓前祈禱，四周一片蒼涼岑寂。吉賽兒突然似無形的觸目而現。其愛人定眼一看，認得出是日夜懸念的吉賽兒。驚愕、狂喜交集一片，急趨上前。一對戀人纏綿放蕩，如幻似真的飛躍欣舞。扮演吉賽兒的冬妮，猶如輕風中的柳絮，飄來拂去。兩足或徐或疾，在美妙的音律中，騰跳飛旋。一雙修長的玉臂交叉，打開，交叉又打開，忽上忽下，洩露出萬千柔情。冬妮雖年僅廿一，卻能完全把自己投注在吉賽兒的閨怨裏，把女主角那似苦又甜的表情傳達無遺，令觀眾看得心搖神馳，大受台上淒豔的意境迷戀得出神入化。吉賽兒此一角色是古典芭蕾舞劇裏最吃力的，表演者的舞藝與演技必堪稱雙絕，才能勝任。這次冬妮在《吉賽兒》第二幕裏，大展身手，成功的表演肯定了她是當今菲律賓芭蕾舞壇首屈一指的舞星之一，大可與在我國鑄鍊的莉莎·馬邱哈，與在德國受訓的安娜·朱惹多利媲美。 □

修屋記情

* 莎
士



圖：蓮珠

我家這座老房子，二十多年來為一家人遮風蔽雨，如今已破損不堪，再不修葺一番，怕有一天就會倒塌下來了。

我一向懶，又喜愛清靜，每當想起修理房子時工人們敲敲打打的聲響，將會把滿屋子的安寧靜謐敲打掉，就一直為自己找藉口，把這件應做的「大事」毫無限期的拖延下去；直到有一天，二樓一扇玻璃窗，因玻璃框上的膠料日久脫落，被風一吹，一大片玻璃凌空掉下，掠過窗下的大樹，把一段粗枝截斷，然後着地粉碎，玻璃碎片彈得好遠。我這一驚非同小可，假如當時有人在窗下經過，豈不被打個頭破血流？外子忍不住了，他說：

「這座老房子再不僱工人來修理，怕就要鬧出人命來了。」

又說：「如果修理房子麻煩，我們就搬家吧！」

說要搬家，已不是一朝一夕的事了。幾年來，每次有朋友建了新居，我們去造訪時，看到近年來新建的樓房外表富麗堂皇，氣派十足，而內部的設計，豪華中兼有高雅的氣象，傢俱的款式更是新穎別緻，富貴而又舒適，連廚房都像廳一般的寬敞，設備非常講究；此時在欣賞之餘，經不起友好的慫恿，也會興起迎新棄舊，捨棄舊居的念頭。但當踏入自己的家門，眼光一接觸到滿屋子的熟悉景物，親切溫馨的感覺便油然而生，搬新居的念頭無形中消失殆盡。一些廿多年來集眾充實在屋子裏每個角落的感情寶藏——有喜樂時光的歡笑，有憂苦歲月的淚痕，有消逝了的青春痕跡，有無數甜美及痛苦的回憶和懷念，這一切的一切，豈是一所華麗的新居可以取代的？就連庭前那株高大粗壯的玉蘭樹，

也會告訴你一段多麼感人的小故事：

每年玉蘭花開的季節，一朵朵象牙色，嬌小玲瓏的花兒，點綴在一片翠綠中。每天清晨，五個小女孩，白襯衣，短裙子，圍繞着樹兒。小大姐搬了一個高櫬，爬上去年從低枝極處採了花兒，遞給等待在身邊的小妹妹們。一張張無邪的小臉兒高仰着，喜孜孜的捧着採下來的花兒。花兒太多了，小手兒捧不來，索性撩在裙子的下擺，讓花兒撒了滿裙。小大姐採完了花兒，又折下肥大的嫩葉，捲成尖筒形，用牙籤別住了銜接處，把花兒一朵朵的放進去，放得滿滿的。小妹妹每人一筒，帶到學校裏分送給喜愛的老師，要好的同學。

有一次，大颱風過境；一夜狂風暴雨，把玉蘭樹連根拔起。清早一看，玉蘭樹已橫倒在牆邊

，樹根暴露在地面上，枝葉沾滿了泥濘。孩子們純真的小臉上佈滿憂傷，蹲在倒地的大樹旁，無助的啜泣着。我心裏又急又痛，在細雨紛紛中把她們一個個哄入屋裏；又趕忙召集了幾個工人，把玉蘭樹扶正，用粗繩的一端縛住了樹幹，另一端緊緊在牆角的水泥柱上。我雖然口中不停的安慰着孩子們，心裏卻毫無把握的在期待中，祈求着玉蘭樹的復活。

玉蘭樹的葉兒漸漸地枯黃掉落，只剩下光禿禿的樹枝。當我的眼光接觸到孩子們為失去生命的玉蘭樹愁苦的臉容，心情就異常沉重。我爲了玉蘭樹逃不過颱風的摧殘而嘆息。然而，有一天，一個禿枝的末梢忽然綻出了一點點新綠。玉蘭樹復活了，滿屋子雀躍！滿屋子歡騰！孩子們興奮的笑聲和稚語，充滿了每個角落。

房子的右方是陽台。陽台上有一扇玻璃門通到大客廳，其他三面給水池環繞着。池裏養滿顏色鮮明的魚兒，在平靜無波的水面上悠然游來游去。魚兒若有知，當不會忘懷這兒曾經有過一段傷心的往事。

水池剛造好的時候，種了一池荷花。青青鮮嫩的綠葉中，吐出了高高的綠莖，托着一朵朵清麗雅潔的荷花。池中點綴着幾塊平滑凸出水面的大石，幾條小魚兒在石縫中，綠葉間游來游去，構成了一幅美麗的畫景。

孩子們喜歡養魚，陸續的買來了不同品種的魚兒，放進池裏；其中金鯉魚長得快，把荷花的根莖都吃掉了；於是花兒凋零了，葉兒在水中腐爛。我們一家人面臨抉擇：要養魚就不能種荷花

，要種荷花就不能養魚。表決的結果，除了我，大夥兒都贊成養魚。於是，荷花消失了芳踪，只有滿池魚群，金黃的鱗光在日光下閃閃發亮。

晚飯後，是飼魚的時刻。除了風雨之夜，一家人都喜歡在池邊乘涼，看魚。孩子們把麵包屑、乾小蝦、魚料撒在水面上；於是魚群爭着搶吃。大魚兒躍離水，越過小魚，把大片一點的麵包碎片一口吞吃，激起水花，濺上池畔。孩子呵呵大笑，大人們也心情怡怡。

魚群成長得快，池水漸呈混濁。每隔兩三個星期，就要清理一次，而吸水器吸出一半的污水，再注入半池清水。有一個晚上，像往常一樣，我們開了陽台上的燈，走近池畔，不得了！只見池裏的水差不多被抽光；小魚兒驚惶地急游着；十多條十寸來長的大魚已不能游動，浮在水面上，半邊的魚肚朝天，魚腮微弱地掀動着。孩子們驚呼不已；外子急得直跺腳。我知道是清理水池的工人闖了禍，慌忙的拿了大水桶，注滿了清水，把奄奄一息的魚兒撈進去，可惜已回生乏術，不到半個時辰，一條條小生命氣絕而死。孩子們驚駭的小臉佈滿了痛惜之情，緊抿着小嘴，眼眶裏一片淚光。外子大發雷霆，要辭掉肇禍的工人。我認爲工人無知，要怪應該怪我疏忽，未能在他們工作時巡視一下。於是由我承担了這「殘害無辜」的罪名，才把這場風波平息。

就爲了一些諸如此類的零零碎碎，說也說不完，寫也寫不盡，而又糾纏不清的感情瑣事，我和孩子們曾下定決心不搬家。這

幾年來，孩子們長大了，年長的出嫁，年幼的追求學業與理想，遠離家園。偌大的一座舊房子冷冷清清的，而我仍固執地維持原來的決議——不搬家，好讓孩子們回來時可以重溫兒時的舊夢。

既不打算搬家，就真的非修理一番不可了。我不敢再遲疑，馬上打個電話給一位建築界的朋友，要求他爲我籌劃一下修建的計劃。承他的雅情，在目前工人大夥兒出國賺美金，男工難找的時候，在三天內爲我招來了十多個建築工人，包括木匠和水泥、鉗匠、和漆工，在一個清早，浩浩蕩蕩的上我家報到了。

這些粗壯的工人，年紀輕輕，氣力充沛，一衝入我家，整個房子就人聲沸騰，好不熱鬧。引得在我家幫傭的女孩子們，個個打扮得花枝招展，喜上眉梢，興奮的圍着看熱鬧，一改平日那種空閒時寂寞無聊的懨懨表情。看這些年輕的一群情緒飛揚，我那無奈的心境也因而感染了一些活躍的氣息。

每天清早，工人們報到後，我就把今天要用的材料分配給他們。這些材料，通常都是在前一天下午，我着工人列單交給我，再由我打電話同各途商訂購後，派專車送到的。材料中有木匠的鐵釘、木材，鉗匠的錫條、鉗板、水槽，水泥匠的水泥、碎石子、沙堆、漆匠的油漆、砂紙、溶劑。最糟的是工人常常在前一天的單子上漏掉一兩件需用的材料，到次晨才火急萬分的要求我補買，我只得趕快打電話去訂購，再派車子專程去取，在忙亂中總會令我覺得非常的懊惱，但又無可奈何。

我把工人分成兩批。大部分分配在屋外工作，只留下三四個木匠和漆工在屋內。每次，我只騰出一個空房間，把傢俱和物品搬到別室，讓工人們方便做事又不損壞到傢俱。因為工人們進進出出房子，風兒又從開着的門戶中吹進來石灰和塵埃，屋內白色的地磚已塵土、污垢密布；木屑、舊釘子也撒了滿地，到處都是滴落的油漆，而敲打的声音此起彼落，屋內屋外互相應和，敲得我脆弱的腦神經一根根都浮腫疼痛。

偶爾朋友打電話來，我就高興得撤下客串「監工」的職務，偷偷關進還沒有「遭災殃」的房間裏鬆弛一下自己。

「明天有空嗎？出來聊聊。」對方誠意的邀請。

「太忙了，沒辦法。」我唉聲嘆氣。

「忙甚麼？」朋友追根究底，試着猜想：「是不是外地來了朋友？」

「不是，我在大興土木。」我故意賣關子。

「建造新房子喲！」對方是興奮的聲調。

「還沒有這種能耐，只不過在修補快坍下來的陋室。」房外響起了扣門聲，我趕着收錢，敢情又是工人要請示甚麼了。

每天中午，勞累了半天的我，對着餐桌上的食物，食不知味，整座房子靜悄悄地，屋外卻傳來了開朗的歡笑聲。這時刻，車房裏是最熱鬧的場所。工人們打開了携帶來的午餐便食，矮凳上，長板凳上坐滿了用膳的工人。無線電開着，播送着熱門歌曲。女孩子們殷勤地為他們倒冰

水，開汽水瓶，切水果。人人談笑風生，神采飛揚。有一次我從客廳的落地玻璃窗內望出去，聽到一個年輕的工人指着另一個長得漂亮的男工，煞有介事地對女孩子們說：「你們千萬不要理會他。他家裏的雌老虎會讓你們吃不消。我才是合格的人選。我不抽煙，不喝酒，結了婚，每星期的薪水都會乖乖地交給太太。」人群中爆出了一陣笑聲；男人們你一句，我一句，互相戲謔着，女孩子們亦羞亦喜，風情萬種；而我，無意中欣賞了一幕未經劇作家編寫的小人物調情喜劇。

黃昏時候，工人歇工後，在水龍頭邊經過了一番洗濯的工作，脫下了髒舊的工作衫，換上色彩鮮明的T恤和剪裁合身的長褲，把頭髮梳得光滑鑑人，於是個個容光煥發，風度翩翩。花園裏的大樹下，綠茵似的草地上，就成了他們和女孩子們歡敘的地方，一陣陣清爽的笑聲，熱情的歡語，在黃昏的清風裏飄蕩着。夕陽的餘暉，在他們青春的容顏上抹上了一層柔美的光采。受了大自然的鼓舞，年輕的生命正以歡愉的心曲譜寫着他們生命中美麗的樂章。

有一夜晚，我已就寢，寂靜裏忽然聽見狗兒狂吠。我驚覺的醒來，依稀聽到門鈴響。在這夜深裏，犬吠聲，門鈴聲，常常令人擔心發生甚麼事故。我從床上躍起，忙不迭地趨近窗前向外眺望。黃昏的路燈下，有四個面貌模糊的男人站在大門外，晚風帶來了吉他清晰的琴韻，繼之而起的是充滿情感的男音在低唱，那調子是一首情歌。我正私自納罕，屋內已有人開亮大鐵門兩邊方

柱上的電燈，燈光把門外的人兒照得分明。而樓下的女孩子已一陣風兒似的，邊跑邊笑的開了小門迎出去。於是我恍然大悟，這些白天在我家打工的年輕男人，正彈唱着小夜曲，向他們傾慕的少女求愛！

我擔心着在這深夜裏，治安不甚寧靖的時候，把門戶開着，是不是會惹來禍害？正想下樓約束他們，一絲激動的情緒突然掠過我的心頭，腦海中注入了「窈窕淑女，君子好逑」的詩句。年輕人擁有青春，懷着熱情，談愛情是他們的權利，誰個少女不懷春，誰個少男不鍾情？我有甚麼理由阻止他們，是不是歲月已使自己踏入感情麻木不敏的境界？我把自己隱入窗側的布簾後，開啓了感情的窗，靜靜的觀賞着這幕鳳求凰的喜劇。

經個兩個月的折騰，修理房子的工事已完竣。以往不堪一顧的舊居，前前後後，裏裏外外，油漆鮮亮，像灰姑娘被仙棒一指，脫胎換骨，煥然一新，而工人們也任務完成，轉移陣地，找別家去工作，這時，過慣了兩個月熱鬧日子的女孩子們，卻忍受不了遽然歸於平淡的寂靜生活，先後的辭職走了。當我數着工資給她們時，很想問問她們，這兩個月來多采多姿的絢爛日子，她們之間有沒有人完成了一個愛情故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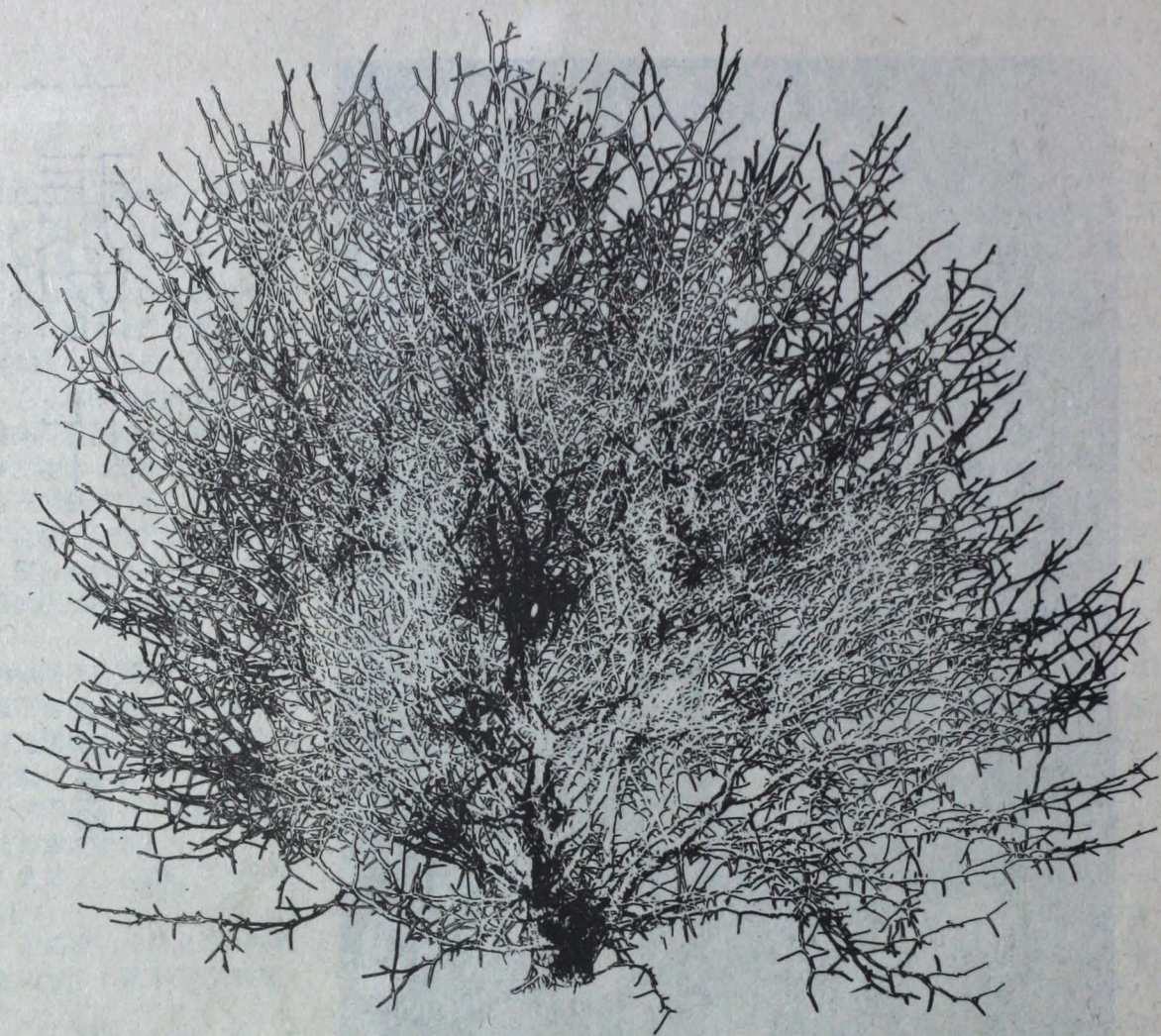
一張照片

*莊垂明



從緊密的鼓聲中竄出
一頭金毛赤眼的瑞獅
迎着白面笑佛揮舞的一把巨扇
縱身採青，滾地嬉戲
把一羣駐足圍睹的唐人
逗弄得個個臉泛歡樂
而我調整鏡頭，輕按銀鈕
將一條喧鬧的街道
收進一只玲瓏的黑匣裏

這攝來的一張照片
要留給我的子孫做紀念
要他們替我保存，傳遞
傳到我看不見的
那深深邃邃的巷裏
要巷裏的每一家，家裏的每一人
在某個適合思念的晚上
團團地圍住一盞茫然的燈光
從一本厚厚的相簿裏
翻出泛黃模糊的這一張
要他們細看，冥想
然後用純熟的菲語
追問甚麼是笑佛，甚麼是瑞獅
指出哪個是唐人，哪個不是
要他們貼耳靜聽
聽那古老的街道
頻頻傳來的鼓聲
一種沉重的語言
如同叮嚀，如同鄉音
來自他們的祖先



樹的信仰

*林泉

樹的信仰

在綠色

它就把它

由葉子伸出

無涯的空間高且遠

收集陽光與雨露的脚步

圈就自己的土地於空氣中

尋求理想所及的界限

凡有蒼翠的

都是它拓展的方向

樹的期待即是我們的期待

令土壤讓路給根鬚

時光讓路給成熟

在綠色中結豐碩的莫實

靜默中孕育芬芳

這是我們光榮的命運！

而當深秋降臨

當成熟把信念

烤成枯黃

它就得忍受枝上的搖落……

水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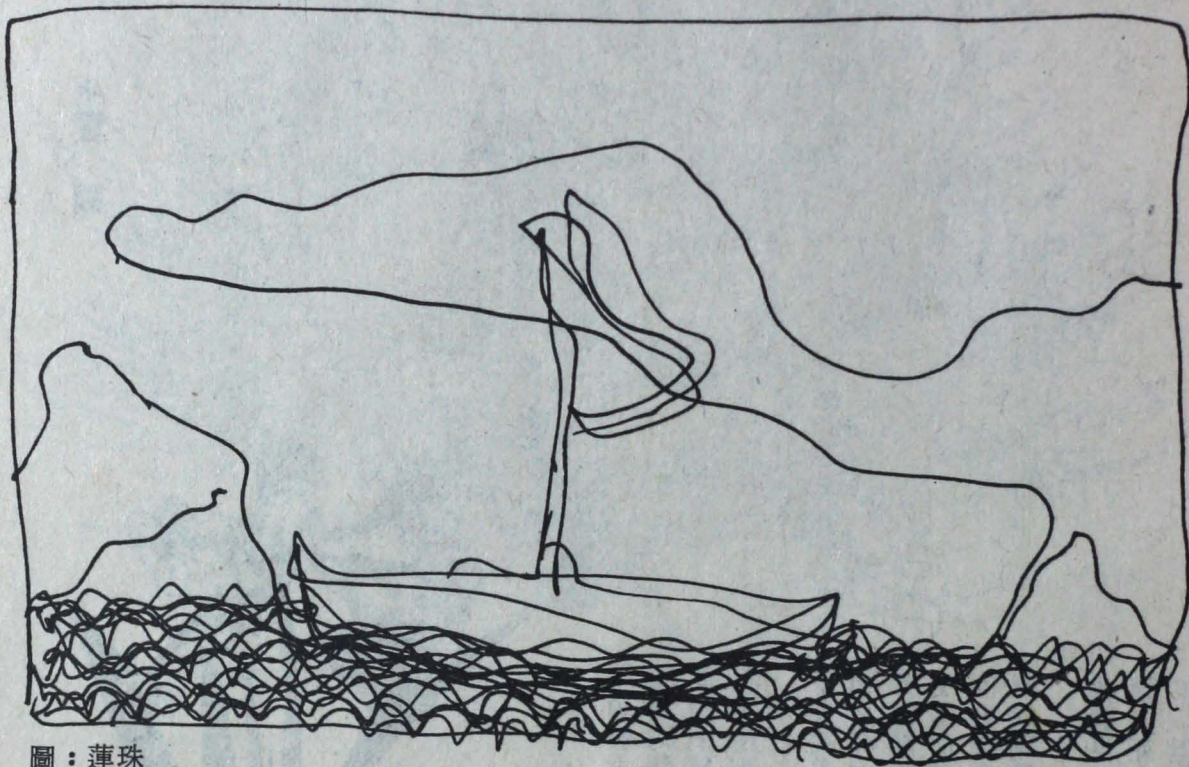
*雲鶴



洋葱般大的鳞茎，兩側各長二個小球莖，略帶微黃的芽葉，羞澀地從莖中探出頭來。那是我從街上買回來的一棵水仙，它安祥地躺在置於案上的瓷盤中，直到有一天……

室友笑着取去了它，把它剝了皮、刮了根、劃開它潔白的鱗瓣且一片一片鈎掉，讓隱藏着的芽都顯露出來。據說，那經過刻削的一面會因受傷而結疤，遲緩了芽的生長，未經刻削的一面則成長自然——這不平衡的生長，將使葉子形成彎彎曲曲蟹爪狀來。

我聽見案上水仙在哭泣：「母親，就讓我在您體內死去吧！我不願意這樣不正常地發育着……」但，除了我之外，還有誰聽見呢？



圖：蓮珠

千島

*和權

祖先出海的年月
已然模糊
祇知道，爲了尋找一處
傳說的桃花源
含着淚
揚帆

遺落的我們
就在多風浪的千島
飲着椰汁
彈着吉他
裸着已棕的皮膚
而祖先的帆呢？
而桃花源呢？

木匠

*謝馨



圖：蓮珠

斧斤之姿能否揮舞出

伐柯底節奏

敲敲打打……

卻依然不能形成

一首歌

循着木質純樸的

紋路 也許能索回

蟬聲與鳥鳴

合奏的仲夏日——愜迷地

執刀人 正如一棵

參天古木、鏤刻

愛底紋身

(心型符號裏是小兒女的

鑄情和盟誓 希冀地老

天荒的永恆——沿著

歲月迴旋底年輪)

那時，你便會相信有關

花底、葉底

傳奇；果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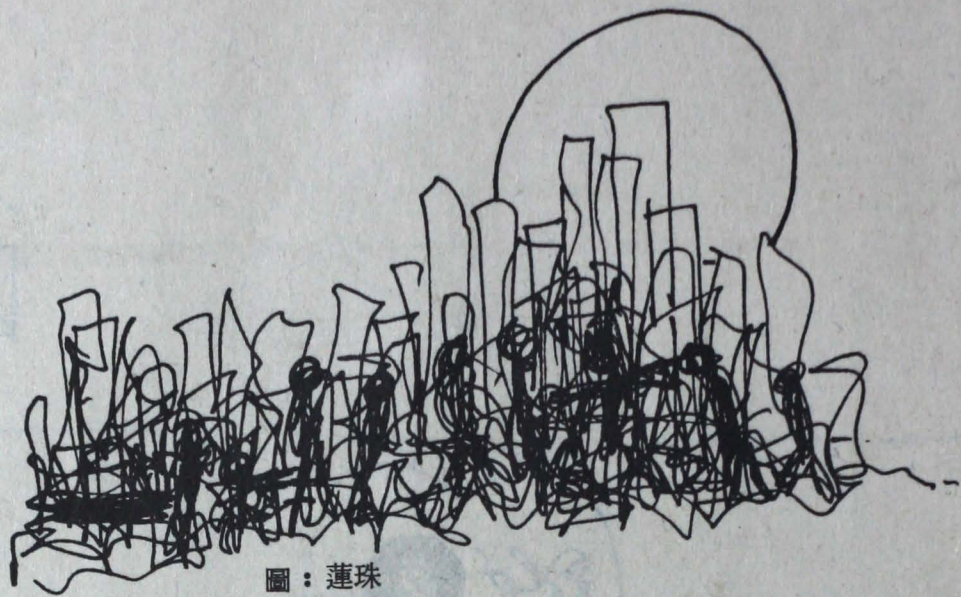
神話

以及樹底輪迴

轉世和再生——自書桌

的面、椅子的脚

舟楫的腹和屋宇的脊背……



圖：蓮珠

馬尼拉之晨

*月曲了

熱情如早熟的芒果
馬尼拉的日出是一聲
比一聲動人的歡呼
叫醒高樓矮屋以及
戰前的每扇舊木窗
聽吉他彈著
巴石河水淙淙入城
看農夫已把殖民地
翻泥耕成了家園
而讓水牛的角把戰爭的仇恨
彎向眼睛的後面
漁夫自海上歸來
等不及黃昏醉
又急和海岸打賭
日落以後落日方向
孩童賣慈母手中綫
串成串串的茉莉花

在這芬芳的日子裏
有人在樹木上
雕刻古人的驕傲
有人用籐竹
編結下一代的椅子
任由這些熱情的汗
自祖先的額頂流到他們的背上

坦白如破開的椰子
馬尼拉的日出是一聲
比一聲動人的驚嘆
也叫醒上帝
看教堂的門口
還有數不清的乞丐
伸手在人間
把日子捏出一把一把的冷汗

野性撩人

* 公羽介

把頭髮染黑、剪個妹妹頭，然後她叫做露露。



有家眷、有車子、有房屋，而且剛剛昇任為公司的副總裁，一個體面的男人，已幾乎向社會的一切規則作出了全面的臣服。

他的自我，或者小奸小壞有機會露臉偷吸一口鮮氣，恐怕也不過是每天外出午餐時，偶爾複習複習趁侍者不注意，不結賬就偷偷溜走的勾當。

生命太像一條並不彎曲的公路，拐角的地方等待他的，不外乎一頭冒然衝出的小動物，還是一場沒頭沒腦的驟雨？

直至某一天他在某一家餐廳重施舊技，遇上了露露，被她「綁架」而去，發生了一連串乍看荒謬的事情，他的生命才脫了一層層結繭的死皮，重新泛出鮮嫩的顏彩。

《野花激情》(Something Wild) 是近年來國內商業電影院線難得推出的清新片子，我將之歸為非死水生物。要是不冒奇蹟，它肯定是今年的十大佳片之一。

它的清新，令人想起前年本

地公映過的《警告逃妻》(Desperately Seeking Susan)、去年的《今天不是讀書天》(Ferris Bueller's Day Off)，以及《瘋狂三裸姆》(Three Men And A Cradle)。

必須強調的是，並非它們的表現具有突破性的成績，而是在類型片的俗套裏，它們願意稍為發揮一些想像力，努力抖掉行貨散發的中人欲睡氣息。

觀賞《野花激情》的最大樂趣，正是大部份時候都不曉得它下一分鐘會發生甚麼事情。可這些事情發展的轉折，又全在「常理之內，意料之外」，一點不帶「設計」的味道。

本片前半部比後半部精彩。要是說它有任何觸怒我的缺失，那應該是它的結尾實在太過自打嘴巴。

露露不斷更換身份，她設法逃開的不就是布爾喬亞的生活型態予人的窒息感嗎？導演

Jonathan Demme 竟然在男女主

角度過他們生命的「奧迪賽」之後，讓女主角以貴婦的姿態出現，立時把本片的命意推至叫人懷疑它的妙趣十足境界，實乃「無心插柳柳成蔭」之誤。

為甚麼不讓男主角即使在片末，也不再和女主角重逢？這樣的話，整個之前的遭遇，詮釋的方式，自然可以劃為男主角刻板生活中的白日夢。

否則，則可當成生命中偶爾以不可抵擋的力量湧至，對生命加以徹底洗刷的某些「不曉得甚麼東西」。雨過天青後，男主角固然仍舊還原回一名吃喝拉撒的凡人，可是他卻心裏多存了一份活着的喜悅，可以邊蹣跚獨行邊莞爾開懷。

在今年觀影的路途上，於轉角的地方碰上《野花激情》，縱使花開未曾九全九美，但亦已夠我賞心悅目，有轉角的地方就忍不住多了份期待了。 □

學究天人

答某學者書

*黃潤岳

剛才收到你二月十一日來信，非常高興。別人讀博士，有如琢玉磨鋼，萬苦千辛。你卻輕描淡寫，垂手而得。現在你要學有所用，為國効勞，也是理所當然的事。

雖然我們相聚的時間不多，也不長，但是在交談中，體會與了解，都是能夠深入的。

我一直懷念你。我交代你每年寄一張聖誕卡來，互相交往，不會失去聯絡。你沒有忘記。古人所說的君子之交、道義之交；詩人所說的「兩情若是久長時，又豈在朝朝暮暮」，可為寫照。

記得我們曾談到「問蒼茫大地，誰主浮沉」。你告訴我：原作是「誰主沉浮」。當時就考查，你沒記錯。你是學科學的，又生長在唯物和革命的國度和時代中，對於傳統的古典文學有那麼深厚的興趣和認識，的確是難能可貴。

到底是誰主沉浮呢？蒼茫大地有沒有、或者能不能給予一個確切的答案呢？

「誰主沉浮」的主宰，浮也好，沉也好，主權在祂。浮與沉是相對的，也是相等的。只是別有一個主宰。

至於誰主沉浮呢？便可作另一種解釋：沉者之浮與不浮，也有一個主宰。沉是已成之事實，浮是提昇。原作者寫「秦皇漢武」，說他們是「略輸文采」；「唐宗宋祖，稍遜風騷」；「成吉思

汗只識彎弓射大雕」。他的問蒼茫大地，只是顧盼自豪，躊躇滿志而已。

你早就告訴了我；你的抱負、理想和前途。

我也能理解你的背景和你個人的前途。「沒有宗教的信仰總是安全的。信基督好像內憂，有這樣那樣的危險。與其有危險，還不如明哲保身，不以身一試為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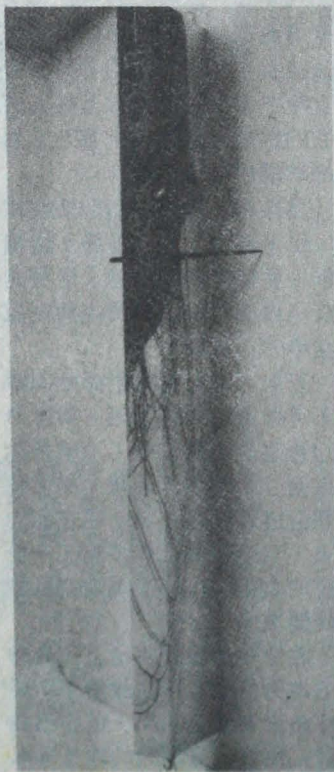
我能理解你這些在我的生活環境中不易理解的東西。當然，「不管怎麼說，信不信基督，不應是決定人際關係的唯一準繩」。因為「人之相知，貴相知心」。

信基督是求得個人與上帝的相和。這是個人與神之間的關係；也不是如一般所說的「天人之際」。

我們生活在不同的生活環境，我們卻同是生活在這個世界。耶穌也不叫基督徒離開世界，只是不屬世界。

假若接下來我就說：這世界充滿了罪惡，也許你會直覺的不表同意。任誰冷靜的想一想：戰爭、逼害、謀殺、淫亂、同性戀、愛滋病、吸毒……有數述不完的敗壞。

我多麼希望有許許多多人，能夠像你一樣，為了自己的前途，以國家天下為己任。可是經濟制度的開放改革，提高了人民的生活程度。生活程度的提高，卻是納入西方資本主義社會的類型



黃銘哲 瞬間 油畫

：物質享受的全面追求！

你在北美多年，已經看到大家都在緊張忙碌中，數算每週的前五日。到了週末，便是縱情以求輕鬆，或是精疲力竭以求逃避。人生就像許多大飛機場中的自動行人道。你站在上面，看住自己面前的行李，或是單身，或是家人陪伴，讓它向前轉動。你站在某一點，它在緩緩的向前移。兩旁有五彩繽紛的商業廣告，可能還有名家的藝術作品。你高興就看一眼；可是你無法停下來好好欣賞。你也可以視若無睹。你有自由，但是這自由局限在自動帶上。

前面那閘口，不管是不是你的，你都得提着行李，或是牽着兒女，下來走幾步。因為那自動行人道告了一個段落。再向前走，你小心翼翼跳上另一個自動行人道，那是一個新的開始，卻是舊的情景：商業廣告和藝術品；你可看也可以不看。到你真的想多看一眼時，你已身不由主的向前移動了。

假若你到了你所要到的閘口，你轉身進去。經過長長的甬道，走上你要乘的班機，飛到了目的地。甚麼都拋在後頭了。

有人說：北美是人間的天堂。人間果真天堂麼？

我在這個社區住了好幾年了。我不知我的左鄰右舍姓甚名誰？但是我知道他們汽車的顏色、車牌和製造廠。我們偶爾也閒聊

兩句。下雪天，他們自掃門前雪時，也會順便為我們掃掃。我們也知道來而不往非禮也，有時也得搶先為他們掃掃。只有掃雪不是各人自掃門前而已。至於瓦上霜，誰也不管誰，誰也管不了。

難道我們就真像案頭日曆，每天翻一頁過去。把新買回的右邊的那一疊，逐日翻，全部翻到左邊去了，一年也完了？

有一位朋友問我：人為何要求永生？為何要為死後的靈魂打算？我可以寫一本厚厚的書來答覆他。只怕他沒有時間看。我願意寫，我也有時間寫。因為我曾有詩：撥霧穿雲一綫開，分明白浪與塵埃，亙古如斯人未識，此生原為永生來。這是那年在海邊度假，望洋與嘆之作。

此生之歡欣喜樂，病苦煩愁，我們無法去追尋它的意義與價值。我們只好歸之於命運。這命運又是誰作主宰呢？最簡單的答案是：豈非天哉。

天是造物者，天是宇宙萬物的主宰者，天也是最後的審判者。

人類的歷史，無論是數千年數億年，只不過是永遠的過去和永恆的將來中的一個間隙而已。我們所知道的空間，只是我們的太陽系。最遠的銀河，離開我們有幾萬萬光年。一個光年等於多少個三百六十五天呢？

造物者的創造，如果只是為了一死了之。那麼所有的創造，不過是一個浪費。又何必創造一個萬物之靈的人？他們有頭腦、

有思想、有靈魂；他們建立了科學哲學，創作了文化藝術，他們製造了電腦飛彈……只是他們不能解答他們自己的人生之謎！

每個人都相信有神；那怕無神論者，他們相信的是無神之神。只是要接受神的存在，便不容易了。因為這不能從科學（理智方面）求得證明，也不應從迷信（感情方面）求得滿足，而是心靈深處的一種領悟，憑着個人的信心，得到答案。

我今年六十七歲了。有一天，我望孫興嘆：我至少要再活廿年，才能看到他們長成（學業及婚姻）。我能活得那麼長久麼？我的太太說：你放心。我們的朋友，八十九十的多得很。

好，我看到了第三代的成長了，又怎樣？克紹箕裘，傳宗接代。我可以死而無怨，或者死而無憾。

我再一想：我是多麼可憐！我要活到八九十歲的目的，只不過是為了看到第三代的成長！如果他們到了那時不敬尊我這位老祖父呢？或者他們不爭氣，不能光我這個宗、耀我這個祖，又怎麼辦呢？

不過，我倒不担心這些，因為我確信此生的結束，便是永生的開始。我沒有立德立功立言的三不朽，我卻有永不朽壞的屬靈的永生。我的望孫興嘆，便是這世界給我的累贅。

扯得太遠了，請勿見怪。□

充實·生活·理想



* 塵
僧

充 實

要不要使生活充實，主要還看自己本身。

我們常覺得生活空虛、無聊，那都是我們自己造出來的。說情緒低落，也是自己內心的問題。

不錯，在生活中，我們會面對許多的挫折與失敗，但這並不是真正打擊我們的，真正打擊我們的，是我們內心承認失敗，又不願意接受這個事實，但又不得不面對它，因此感到痛苦萬分。

另一方面，當我們在消耗光陰時，我們不只在浪費我們的生命，同時也感到空虛。雖然有時候我們會說這是情緒低落，但這兩者其實是惡性循環的。你幾乎無法說清楚何者為先，何者為後。

情緒低落也好，浪費生命也好，往往都是自尋的。我們其實都可以避免，但我們未曾用心去

做。

當然，治標與治本是不一樣的。治標者會去尋求新鮮的外緣來刺激自己的感官，或以某些方法麻醉自己，乃至欺騙自己。

治本的方法則是找出其病源何在，然後對治之。當我們對一切存在的事理沒有正確的知見，而有一種無所適從的心態，空虛與無聊的感覺就會產生。這就是「痴」或「無明」的狀態。根本的對治法就是找出此煩惱，斷除它，使心裏安住於慧觀中。

當然，要達到此，並不是說那麼簡單，這需要我們去了解世間，了解生命，乃至了解心理的動態。透徹的了解，使毛病無所遁形，則對治之法自然就有效果了。

在這方面，我還需要加強！

人有各式各樣的生活方式。處於某種生活方式者，未必一定喜歡自己的那種生活方式。

有些人喜歡刺激與冒險的生活；有些人則喜歡平淡的。

並不是每個人都有機會過着自己所喜歡的生活方式，因此需要去尋求。

冒險的生活是多姿多采的，喜歡這種生活的人，不會安於平淡。他們會尋找冒險的機會。

我覺得一個人若能面對某些危險的環境，並能克服，那才有意義。因為在此情況下，我們必須發揮人類的許多潛能，否則便難於生存了。我們為了生存，必然要與自然環境對立，雖然如此，我們卻也不能傷害到他人的生命。有些人在生活中喜歡傷害他

人，這完全失去了人生的意義。

當然有些只想過太平日子的人，會覺得故意尋找冒險機會者是傻的，因為這往往是拿生命來開玩笑的。這是不同的價值觀。

我個人是處於兩者之間的。我相信多數人也是如此。過於平淡的生活，顯得單調；太過危險的環境，我們又不見得有能力的去應付，至少目前的確如此。

或許當我們在真正面對惡劣的環境時，我們才可能發揮出我們的某些潛力；或許，我們真的需要環境來考驗我們。如果是這樣，那麼就讓我們在生活中，尋求一些足於使我們引發潛能的機會。不然，也應該在平淡的生活中，去突破自己的局限。

世間上真的沒有甚麼好爭的。有時候看到那些人勞勞碌碌地爭，心裏總會這麼想：他們要爭甚麼？即使他們得到了，又能如何？

快樂一陣，又將面對更大的欲望、更強烈的鬥爭，沒有止境地追求下去。最後他們會發現，為了去得到而不擇手段，後果是痛苦的，而他們也因無法永遠保有爭到的東西，而益加痛苦。因為總有一天，不是它離開你，便是你離開它。

事相顯現的一切，在我們的感覺上，是那樣的真實。眼見、耳聞、手觸，是那樣的實在。有誰會去想，這只不過是許多條件湊合而成的。當那些條件離散時，這一切都將不在了。

然而人生最高的境界，卻是

超越了這一切相對存在的絕對的善。若我們能達於此，才是真正的永恆。

當然這是以人類的眼光去瞭解，以人類的文字來表達。此一絕對、永恆的善，不是文字所能完整表達的。但我們知道，這就是人生最高的理想、最高的境界，我們的生存，就是為了要達到此一絕對之境界。

為了此一崇高理想的達到，我們需要付出許多代價，包括面對許多艱辛的歷程、承受挫折與失敗，乃至行善而無法在現生中獲得善報，甚至還遭受惡報與逆緣。但為了成就最高的價值，我們卻必須忍受這一切，且不忘記積極行善，趨向完美。

在人世間，這些做法或許是不聰明的，但卻是智慧的表現。

斷腸時

*乙風

在這段生命迴旋廿幾載的廊道，我並不企求得到些甚麼能令自己終生擁有的片斷。我也沒有企望過榮華富貴，我知道去捕捉這種飄浮的東西是很令人疲倦的，我不想要短暫的東西。

這種「看破」說不上是瀟灑，說真的，我不是那種浪子型的人。我始終覺得，生命可能只是一場過眼雲烟，何苦去讓自己在傳統的生活裏打轉到雲鬢滿頭，苦命地支撐傳宗接代的責任？到了風燭殘年的時刻，以顫抖的手倚在欄杆前，呆滯地望着子孫在他們頑皮的年代玩着戰爭、槍殺的遊戲，他們那種強出風頭的威猛樣貌徒使自己越發感到那樣的時代充滿着無限的淒惻。

說這已是未老先衰嗎？未必。我曾在一個女孩的眸裏找到感情凝注的去向。記憶並非是空白的，相思曾如血一般殷紅。誰敢拍着胸脯說不會好好的愛過！如有，那或許是強裝起來的脆弱。經不起風浪輕捲的情緣碎跌在沙灘上，那是我今生唯一的最愛。但它卻隱沒在細細白白的沙粒裏，永遠也找不回來。多少年了？我已記不起來。那時候我確實大男人主義的想佔據她全部的心，因為我這樣覺得；如果愛是真摯得沒有半點瑕疵的話，她絕對不該在心中悄悄獨念另一個心跳的背影。她曾說過許多令我魂醉七夕的情話，曾經那麼真切地擁抱着我受寒的身軀，可是這一切都經不起輕觸，像一座由沙粒砌起的城堡般倒塌下來。

情到濃時我曾嚐過那種似雲似霧的意境，一旦情轉薄後，我只好沉痛地揮起慧劍斬掉心頭上的亂麻。這種決定也許是匆促了一點，可是延長的情傷不如一時的痛。於是這瞬間的纏綿像落

花流水般，不能在記憶裏去書寫。雖然飄泊的這些日子是孤獨的，但我還是在長遠的浪途上，澆幾杯烈酒在肚腸裏。她的臉譜多次浮現在杯底，有時在夢裏，有時，有時在寂寞的心牆上。

註：讀了好友的信後，觸發了自己把信裏的心聲寫成一篇文章，這種情傷教我很感動，真的很感動。

如菊 *胡平

星期日的早上，如菊睡得很遲才起床。昨夜她睡得很遲，而且她喜歡賴床。

隔壁隱隱約約傳來鋼琴聲，這令如菊想起中學時代的日子。以前的日子是黃金，現在是蠟。這麼一想，如菊禁不得微微笑起來——好像現在慘兮兮似的。

其實日子一樣的惱人。都煩。但煩的東西都換了。天下烏鴉一般黑。如菊願意把煩惱減至最低點，佔五巴仙罷再多就是自尋煩惱。再躺一陣就該起床了。如菊想。

弄着沙丁魚三文治的時候，如菊覺得生命太短，而歡樂又比生命更短，做人實沒理由和自己及別人過不去。如菊想：再也沒必要和阿傑冷戰下去了。

阿傑是如菊的好朋友。

如菊喝着咖啡的時候想：我怎會跟阿傑吵架？我怎麼會？這個世界上，能夠溝通的朋友已是這麼少，找到了，為何大家還不好好珍惜一下呢？青春苦短。

於是如菊覺得自己是那麼的傻，居然有好氣去跟人家吵架！望出窗外，天氣是如菊喜歡的黑陰天。如菊只喜歡陰天、下雨天。如菊站起來搵個電話給阿傑。對不起，阿傑。

阿傑聽了只是笑。

如菊禁不得也笑了起來。能夠這樣還是很好的。



貓 *慕雅周

我一向來都不喜歡貓，可是不知從甚麼地方鑽出來的一隻野貓卻賴在家裏不走。野貓初來我家時又瘦又難看，一耳烏黑的毛髮更加深牠的醜態。而且牠甚麼都愛吃，在夜裏瞧瞧家人不留意時，就偷偷爬上桌上偷吃食物。基於這一點，我就對牠開始有了反感。於是與妹妹計劃好，一心一意要把野貓驅出家門。

唯弟弟對貓兒呵護有加，每天除了按時給貓食物外，又不忘給牠沖涼。萬一野貓的惡性回來了又再偷吃食物，弟弟會很不開心的講出一大堆只有人才聽得懂的話來。瞅着野貓，野貓也望望弟弟，然後把頭垂得低低的，逕自走了。野貓像是聽得懂又明瞭弟弟一心呵護牠的心理。於是後來，爸爸決定不把野貓送走了。野貓也開始有了自己的名字咪咪。

我每天放學回家，咪咪不忘搖着尾巴對我咪咪的啾叫，其實我也不會對牠好好的呵護過，這樣子回報我又使我感到慚愧。

後來，貓就在一家人的呵護下養得胖胖壯壯的，唯一不能改變的是那身烏黑的毛髮。這樣子過了一段時間，咪咪開始學會了捉老鼠，家裏的人因此對牠另眼相看了，怎麼原來咪咪變得如此可愛？

咪咪是隻雌貓，來我家一年多了，懷孕了一次，生了四、五隻小貓。由於親朋戚友的要求，小貓便接二連三地一隻隻給接走了，我也委實不知說些甚麼才好。對這隻善變的貓，我也會摸一摸自己的胸膛，回以善良的心。

夜晚

有一個夜晚，心情不能說好，而其實也不壞。只是覺得很懶。懶洋洋的甚麼也提不起勁。只想坐在書桌旁發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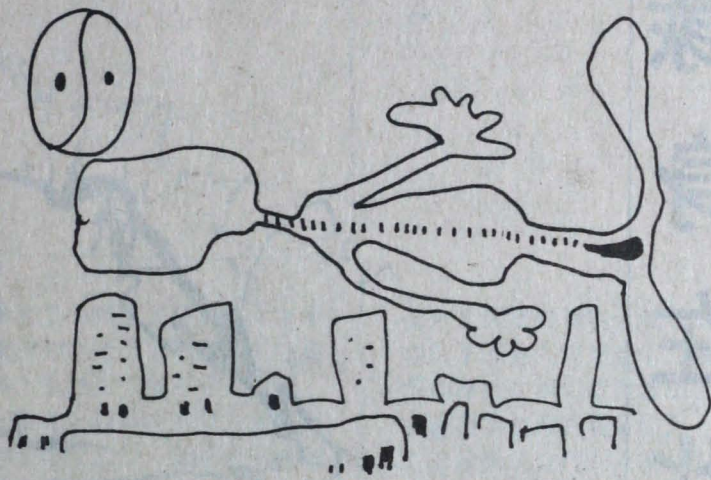
樓下傳來很輕柔的音樂，催眠曲似的讓人聽了沉沉欲睡，但沒有睡去。

看到書桌右角上的一疊參考書，有點心驚。S 在信上寫：好好唸書，考第一。看了笑了笑。我只有在中三之前是真正好好唸過書的，之後思緒就不安份起來，總是不甘心把所有的牽掛只留給課本；而考第一是遙遠的事了，那一種喜悅彷彿只屬於小學。不過明年這些參考書仍然會擠進生活裏來的。我最害怕被人恐嚇，但學校裏的老師最樂於這樣做。不過也是一番苦心啊！

我把視線轉向另一個方向，看到了一個禮物盒。盒子外面包了一層色彩淡淡的禮物紙，紙上寫着生日快樂。盒子裏裝着的是許多的激情。記得啓開它時，那一句最真心的生日快樂彷彿就從一束黃色的勿忘我花心中跳出來。很感動。那一束勿忘我從盒子裏拿了出來後，原來裏頭還有一些東西等待我去驚喜。倒了出來，一、二、三、四，是四枚漂亮可愛的髮夾。那時我留着一頭長髮。y 和 w 說讓所有的髮夾夾住我所有的歲月與美麗。而那時的感觉是，其實髮夾太小，又怎能夾得住那一頭長髮的飄揚呢？而歲月太長，本就不能夾得起所有。但它們卻夾住了屬於 S、y、w 和我的那一季，那一季的風風雨雨、美麗與感動……。

有一個夜晚，在懶洋洋的心情裏，我看到了書桌上的一些東西，然後想了許多事，最後在飄揚的思緒裏，靜靜地，睡去了。

顏菜風小品二則



圖：蓮珠

溫度計

今年的生日收到了一個信囊，用一個長方形的信封裝着一些甚麼。握着的時候覺得很輕，放在掌上時知道它有一定的份量。用手去摸時是硬硬的一塊，搖它時沒有發出聲響。猜它是相架，也猜它是木製的裝飾品。然後不猜了，就拆。拆開來時的結果是後者的猜測對了一半。原來木製的裝餅品上有一個微型的溫度計。

那時的感觉是生活裏根本用不着溫度計的點綴。氣溫的轉換與變幻，自己的身體是最佳的溫度計。熱的時候會冒汗、暖的時候覺得舒暢、涼的時候覺得清爽起來、冷的時候會發抖。但這是朋友的一番心意，裝着朋友的許多感情，而這卻是生活裏不可少的，少了生活的色彩就亮麗不起來。所以後來我在牆壁上釘上一枚鐵釘，把它掛上讓它自成風景。

後來有一回寫信給 S，用 Looking at London 的淺藍色信紙。寫到最後時加一句：寫信時的溫度是 26°C。S 回信時說：感

覺很好啊，像收到一位海外朋友的信箋，那是第一次覺得它其實能讓生活增添一些美麗的心情。

後來每次要在書桌上唸一些書時，會不期然的看它一眼。記着自己在甚麼氣溫裏會心情極佳得唸了許多頁書；甚麼時候心情壞到極點時在書桌上塗個一團糟。後來的發現是氣溫愈低心裏就愈覺得心平氣和。怪不得會特別鍾情淅淅瀝瀝，淋淋漓漓的雨天。金急雨也好陽光雨也好散步雨也好愛情雨也好只要不是傾盆大雨。

後來的後來，溫度計在生活裏成了一種習慣。寫信或寫日記時可以這麼寫：晴 xx°C 或陰 xx°C；說話也可以換一種語調，譬如要說：昨晚很冷，可以改說：昨晚的溫度真低呵！這種種都是意想不到的美麗。

或許一些甚麼成了習慣後，也成了愛。

而現在的氣溫是 27°C。你知道那是一種怎樣的氣溫吧！

只緣身在此山中

*鍾可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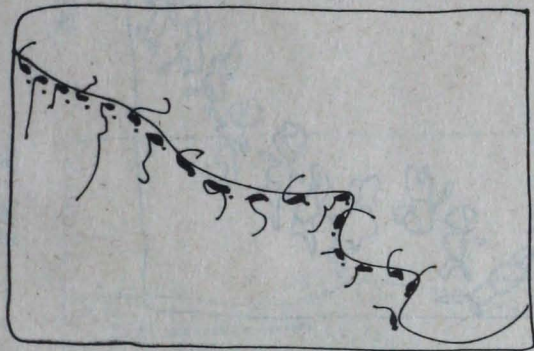
圖：蓮珠

早起看人間，一雙眼睛還是朦朧的，微微閃動着星光；髣髴一切都還沒睡醒，還在做夢，甜蜜的美夢；髣髴只聽到花草的呼吸，在空氣中吐露芳香。這就是人間，不甘寂寞的人間，我已經醒來，七早八早爬起來洗刷身體，那骨瘦嶙嶙赤裸裸乾淨的身體，還透着一股冷意。我用水澆醒了我的思維，換上厚厚白綿的長袖套衣和一件寬闊綁腰的黑長褲，隨意在身上灑了一些柔白乾爽的粉末，淡淡的飄散着茉莉般的清香。一切都準備好了，我嘴裏咬着乾脆的牛油麵包，就等他們來接我出發，我連布鞋都穿好了等他們。

我忘了告訴你是小小鬧鐘喚醒了我。城中聽不到鷄啼破曉，這點是我所遺憾的，還好有衆蟬朗誦着詩的清音彌補了這個缺憾。當我躡手躡腳掏出鑰匙打開木門，便聽到了一陣悠揚的汽笛聲

，是他們來了，我幾乎興奮地破門而出。急急忙忙地上了車，整個身子隨那駕駛的汽車衝鋒而去，並衝過那煙霧迷濛的層層黑暗。終於看清楚了我的伙伴，他們是穩健駕駛的葉田，身旁坐着淘氣的小鬼，正打開話鬧機伶伶的和葉田說說笑笑；聲音活像山泉水淅瀝嘩啦的瀉在空氣裏，一下子就被吹進來的風刮走了。而我看着文靜的玉花身上裹着綿衣夾克萎縮的想再睡上一覺。她說昨晚通宵，很遲才闔上眼睛睡去，然後大清早四五點就起身，所以這會很睏，想睡覺。我的眼睛卻溜溜的望向車塵外面，看街景飛馳而過的冷冷早晨，似乎還惦記着那平安夜唱詩的萬家燈火！

我們的車子會合了悄凌他們家的車子，然後就開始上路了，懷着聖誕佳節愉悅的氣氛上路了，到福隆港去看雲看人間。啊，福隆港美麗的福隆港，你是否明



圖：
蓮珠

亮的甦醒披着輕煙渺渺的霧紗等着我們上山呢？你是否早起像綠色山林一樣青翠葱茏婀娜多姿，你是否等待着晨曦從遙遠的山頭光芒萬傾的耀下，像一片金黃色的網罩下使人溫暖？啊，福隆港，我千思萬想的把它想像成一座繁榮的海港，那裏有浪濤湧起伏拍打着礁石堤岸；有成群結隊覓食的海鳥流浪聒噪，在海天一線的地方翻飛起舞，隨波逐流；有漁船鳴笛出海航向日昇和日落，更有雄偉壯闊的貨船在岸旁停泊。原來不是。他們曾經笑話我孤陋寡聞，我也笑我自己的天真。如今一切莫名其妙的遐思都離我遠了，但此去更接近福隆港給我的夢想，那活像是陶淵明「採菊東籬下，悠然見南山」的情景。

路途遙遙追逐着風塵，風吹亂了我的髮我的思緒。我們越過了鄧普勒幽幽的山崖，山崖左邊路旁的藍溪店，樓台亭榭的園子還沉睡在夢裏，夢裏掌櫃的掌燈做他的生意，我們是夢外的趕路人。這回車子越過了南北大道的關卡，我們在車上準備了「留下的買路錢」，都是五分一角零零丁丁的碎銀子，小鬼還哈哈的打了一個招呼，而我們都沉靜了下來呼吸新鮮的空氣。偶爾我們趕上了鍾先生的車子，偶爾割不上車被拋在後頭。最後鍾先生在半途的一個小鎮停下來等我們，打算吃了早餐再繼續上路。我們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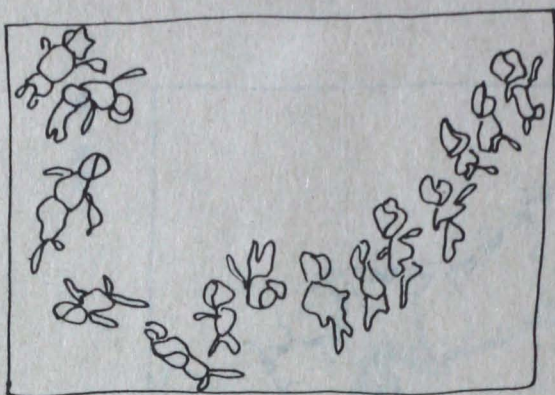
才和悄凌他們道了早安，大家看起來精神奕奕的，只有悄禾稍感眩暈，怕是吹了風不適。

鍾先生說若許可我們趕在十點四十五分上山，那應該沒問題。悄凌說若我們趕在大清早上山看雲，那才是一件美事呢，看雲從這一座山頭飄到另一座山頭去，那感覺真的美好，像枕着棉花一般的心思，像走在雲端俯首人間，那雲真的飄啊飄的像少女清純的美夢。於是我也幻想白雲青山戀愛的情景，你走，我跟你走，你留，我也跟你留。這時候葉田只是專注的在駕車，她最怕那九曲十三彎的夾道山路，她怕車子不能控制滾落山崖。小鬼說不怕不怕容易的事，她一直是這旅途上的開心菓，跟我一樣第一次上山尋覓風景。噢，福隆港，我們已經在它腳下輕輕的唱，深情的告訴它：你是一朵紅艷艷最見傾心的蘭花，因為你長在斷崖之上，向我夢裏召喚，因為在你離棄的時候，還留給我一片高貴的土地。

我們把車子泊在福隆港的山巒之下，等候開放上山的時間，因為通訊的電話壞了，所以我們必須等上好些時候，才能駕車蜿蜒而上，去親近那芳草連天的溫柔土地，去看那遠山含笑雲遊四方的福隆港，並在它那婉約的胸膛摘下一朵綺麗的山胡姬。我們抬頭一看，群山笑我我笑群山，

原來是閒雲野鶴的人間，我們追求的不過是大自然親切的擁抱；看樹纏綿着樹山環繞着山白雲親吻着白雲藍天映現着藍天。這裏的房屋都是它們的天窗，人類是它們賦予的活動玩具，挺渺小渺小的；不像鳥類一般自由的投影。但我們還是歡樂的去迎送聖誕佳節，讓歡笑叮鈴噹啷的迴盪在寂靜空曠的山谷裏。正當水菓季節，我們看到紅毛丹開花結果，如今就擺在我們面前對我們甜蜜蜜的誘惑。悄凌卻說她喜歡吃馬來人賣的竹筒飯，還有香噴噴的羊肉咖哩椰漿的美食。

悄禾聿聿兩兄弟要步行上山，我本想隨他們上去，但最後還是慵懶的留下來。他們大約走了十五分鐘的路程，沿着峯迴路轉的山脈齊步走，微淌着汗珠，風吹過來還有點涼颼颼的，他們走得慢條斯理，像蝸牛跑步，那畢竟是太慢了。我們的車輛一下子就跨越他們，這時候他們才走了三分之一的路程，我們奇怪鍾先生竟然沒有停下來載他們，他們和我們打了一個前進的手勢，我不由佩服他們的勇氣和毅力。悄禾聿聿都長得高瘦壯健，一黑一白相映成趣，悄凌遺憾她還沒有一個漂亮的女兒，但也夠幸福的了。我們不知轉了第幾個彎，竟然發覺悄凌隻身等在半山腰，是不放心那兩個寶貝兒子，看後來的車子一輛一輛地迅速轉折上去



圖：
蓮珠

，而山頂還很遙遠。我發覺原來還有好長一段蜿蜒的山路，遠遠近近的濃綠山中鬍鬚還聽到人猿的啼泣，似乎在慶祝甚麼盛典，頗興奮地搖撼着廣漠的山林樹叢。

終於看到了福隆港標明入處的顯要招牌，它在向我們眨眼歡迎。當我們泊好了車位，葉田他們率先尋找廁所的文明，我發現鍾先生提着水壺疾步往來的山路走去，他也放心不下悄凌他們母子。我趕忙追上去陪他走一段清新的山路，沿着路旁彎彎的夾道；左邊依舊是峭高的山壁，爬滿綠色的纖維植物以及最亮麗的羊齒；右邊卻是聳山入雲飛藤的古木，到處煙霧空洞佈滿荊棘陷阱，望下去就是絕望的萬丈深淵了。這使我不由想起金庸的一部武俠小說《神鵬俠侶》，那令楊過斷腸終於在十六年後縱身躍下的絕情谷底，只因小龍女曾經在那峭壁上留字囑君，十六年後在此重逢可是不能依時赴約，鬍鬚看見那龍女花還在懸崖石壁的風中多情的笑我。多情應笑我。這裏並沒有艷烈且風姿卓約的龍女花，只有在崢嶸的峭壁上偶爾高攀瑟瑟顫動的蘭花，多麼孤標高傲的蘭花啊！

我和鍾先生並肩闊步的沿着山腰走去，希望能夠早點逢着悄凌他們。這時候還聽到人猿在激厲的呼嘯，一陣響徹一陣，然後飛鳥四散的沉寂下來，希望他們

不受虛驚才好。這猿類其實像人類一樣好玩好客，莫非牠們在熱烈的歡迎那些前來拜訪牠們的人。呵呵，難怪那些考古學家會把牠們擬做人類的祖先，要我們異常關注牠們的發展，牠們生活的變遷。這時候有車輛陸陸續續的下山，準備進城去了。我們邁着沓沓的腳步走去，大約轉了幾個彎的山腰走了兩英哩路程，汗水從額上淌着又被風乾了，溫熙的陽光開始照耀着迷人的山巔。我和鍾先生談起那次到國家公園遊山玩水的舒暢胸懷，那巍峨壯麗雲海飄逸的大漢山，那廣闊綠水悠悠的河川，頗能激盪我那美好的心靈，感受到天地萬物的生生不息和造物者的偉大，像聖經史詩的不朽鉅著。

我們再走，步伐穩健的重拾青山翠谷的記憶，鍾先生的心情表情自始至終是平和的，從不喜形於色，他也在回憶些甚麼嗎？回憶起年少的壯志豪情或重溫舊夢。我猜也猜不着。我們不疾不徐跑過了兩英哩半的路看到重重疊疊的遠山近山，淡淡的水墨顏色，終於碰到了悄凌母子三人，他們有點疲乏了，從鍾先生手上接過水喝，再邁向大自然的山巔。我放開了腳步走前去，然後回頭看到鍾先生揹起悄凌走了一、二十步，又放了下來；輪到悄禾聿禾用彼此瘦瘦的肩膀扛起她走，確實走不動了，只好暫時停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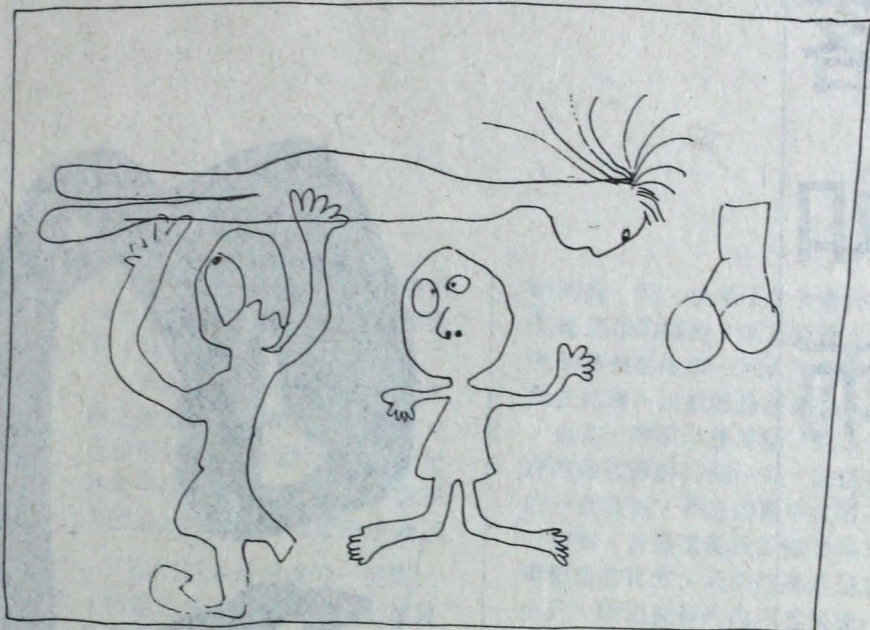
來休息。鬍鬚還聽到悄禾聿禾鼓舞着說：媽咪，妳應該向環境挑戰才是。我笑了，抬頭望見晴空萬里，我拉開身上的藍色夾克，風脹滿了我的胸膛，我迎着陽光燦爛的微笑，走向群山，雲深不知處。當我再度回頭，已經不見了他們的踪影。

鬍鬚我是前不見古人，後不見來者的來者，我孤獨地走着，我寂寞地走着，鬍鬚聽到樹林在窃窃私語，像飄着落葉的歎息，那枯黃的落葉啊，它告訴我一些甚麼，是生命的凋零嗎？是告別的韻律嗎？還是眷戀永恆的長青？我不知道，也不想知道。生命已經開始在我的身上，像山中的歲月，似有情似無情；只見斑斕的彩蝶落花繽紛地飛舞，牠在忙着傳播花的芬芳，牠也沒有時間去哀悼牠那瞬息的美麗身世；地上的螞蟻也在勤快地搬運食物，牠也沒有時間去計劃躲避巨人走動的脚步。生就是生，死就是死，空蕩蕩來去，無牽無掛。人類也應該這樣豁達才對呀！只緣身在此山中，讓我們的心靈從此牽繫着大自然的脈搏，與山林親密與樹葉共同的呼吸，地球日夜循環着我們，我們且安寧的睡在地球之上，至到天長地久，宇宙洪荒。□

逝世

*李天保

圖：蓮珠



記得那天，整個早上，他一直在沉睡，睡得非常的熟，誰也叫他不醒，間斷有嘔吐，夾着急促粗魯的呼吸聲。一輛救傷車，一個慘白的担架，一張腥紅的被褥，兩名救傷員，一名護士，加上我，抬了他下來。……

當他被送進醫院的時候，右邊身軀已經癱瘓了。肥厚沉重的肉身上發出嘔吐物難聞的氣味，一陣陣溫熱的風，逕自密密地包圍着油膩頹敗的頭臉。那熟悉的五官，看上去有種恐怖的預兆，我感覺得到屬於父親的生命點滴，就像雨後倒掛瓦牆上的水珠，一點一滴，迴音是如此的空虛，如此的淒冷，天亮就完了。塵世紛擾都緩緩地離開，沒有任何的關聯，沒有任何的連繫，茫茫天地之間只剩下唯一值得留念的血親——父與子。

我緊緊地握着父親的左手，企圖在涓涓逝去的流水裏，挽回

微弱的依戀，稀薄的回憶。然後他那雙蒼老而帶血絲的眼睛，開始活動，似乎已瞭解自身最終的結局，他望住我，死命地盯住我，裏面有悲哀，有酸楚，有不捨。父親不能說話，嘴巴依然是急促的呼吸聲，額頭上泛呈血漿色的殷紅，顯然腦內已經溢滿血液；他僅可稍稍挪動頸項來看我，利用左手手指存剩的力量捏穩我的手，一刻也沒有鬆弛，我張開，又被抓住。他知道！這是最後的接觸，最後的訣別，以後絕不會再見。鬆開手，告訴他說：「我要回去了，改天再來。」但他那早年被天花侵蝕而致肌肉凹入的左手，卻沒有要我離開的意思，並招手呼喚，我走上前，手又被再度抓住，體溫汨汨地注入掌心。……突然有種須被理智壓抑的莫名傷痛自內部深處升起……。誰想過會有這麼一天？從不！從不！但誰也不能為命運作主。

暈眩朦朧的焦點落在他的嘴角腮邊剛冒出的鬍鬚渣子——一次昏睡，父親竟會如此迅速地走到盡頭。

外面有蔥鬱的樹，柔軟的草，艷麗的落陽，飄忽的彩雲，歸巢的鳥群，模糊的車聲人影……，這些我都能忘記，但裏面的一切，我不能忘記，也忘不了。

無數鮮艷燦爛的人造霓虹一道道往兩邊奔馳，不知要去何方，計程車內播唱着嬌嗲的情歌，忸忸怩怩，火辣辣地直扭進蒼茫的天上，音符飄散，一個個消失無踪。人間依舊繁華如昔，我坐在黑暗的夜裏，想着想着，欲不再繼續想下去，可是卻越想越多，任何事物兜個圈子都聯想到父親身上。……除了眼淚，除了悲愴，我甚麼都不是。

父親於十天後逝世。□

花落如雨

*張滿堂



大麵畫

我媽媽有個同母異父的姐姐，我們稱呼她為大姨。大姨有個當花匠的丈夫，我們叫他花王姨丈。這個姨丈有個妹妹，我們就跟着姨丈的孩子一起稱呼她為姐姐。這個姐姐呀，講起來真叫我們傷心。以前我們完全不曉得原來這個美麗的姐姐是個苦命人。現在知道了，卻叫我們想起她來就覺得淒涼。真淒涼呀，就像一個剛失去了初戀的少年，在黃澄澄月亮下淒苦的吹一管笛子一樣。

那時候咱們哪曉得這麼多呢？咱們就盡會跟大姨的兒女，在院子裏進進出出、跑跑跳跳、又吵又鬧的玩遊戲。每天都玩得興高彩烈或間中鬧翻了又和好起來。玩陀螺、拋樹膠圈子、跳飛機、跳繩、單腳跳、踢鍵子、過關、玻璃球、捉迷藏、去河邊捉魚等等。

在咱們忙出忙進歡愉之際，咱們總見到一個男人坐在大姨屋裏的一張木椅或藤椅上。現在回想起來，那個男人應該還不滿卅

歲。咱們小孩子都隱隱約約曉得這個男人是姐姐的男朋友。其實這個男人長相英俊、眉精眼企，整張臉有種硬朗、堅毅的氣質，非常陽剛氣。他長年累月剪陸軍頭，頭髮短得貼頭皮，但他還是很好看。他靜，總是默默地看着放工後回家的姐姐做一切要做的日常家務：在井邊打水；這個井實在深得嚇人，水黃，要過濾後才能用來煮飯、洗碗碟。小時候我是不敢跑向前去多看它一眼的，這井好像有魔力，會得引誘人意志薄弱跳下去似的。然後姐姐要洗衣服啦、燒飯煮菜之類的。大姨兒女多、加上姨丈的父母親和姐姐，所以總是熱熱鬧鬧、人進人出。這個男人就是這樣靜靜地坐在大廚房的走廊一端靜靜地看「風景」，姐姐忙着做事是沒跟他一邊說話一邊做的，而咱們孩子走過走廊就看到他，但卻完全不以為怪，就像他坐在那裏沒啥不妥、很應該似的。他可以靜靜的一人坐足五、六個小時，然後偶爾他會吃了晚飯才走。

他來得很勤，三、兩天就來一趟。他好像是住在豬毛，豬毛可離咱們這兒遠呢，開車子看來也要一個多小時才能到達這裏來。他開一輛甲蟲車，那時有車子的人還不是很多。他帶許多吃的來，老是一大堆的水果或蔬菜。我只記得他帶來的黃梨，一帶來

起碼就有六七隻。他是不跟咱們孩子玩遊戲的，他就只坐在那裏看「風景」。

我怎麼知道是甚麼原因呢？總之姐姐到最後並沒有嫁給他。我相信姐姐是愛他的罷，是他比姐姐早結婚的，並且早很多很多。因為姐姐結婚時已近四十歲了。

他們原本是這麼的一雙璧人。姐姐是油漆工人，但天生麗質。皮膚白裏透紅、水汪汪的眼睛、體態輕盈，十指不曉得怎保養的，居然還是纖纖十指！記憶中從沒見過她發脾氣、粗聲粗氣說話、罵人。街坊鄰居、連咱們小孩子都曉得她長得美麗的呀！是出名美的。

後來怎樣我就不曉得了，也完全不曾注意過這樁事。我一旦進入了青春期，就盡是管自己的世界就分身乏術了，哪還有時間顧旁的事情？況且那時根本不曉得人間悲苦。

漸漸長大了，記憶裏又摔不掉，才又稍微探探消息：姐姐現在怎樣了呢？姐姐遇到一場嚴重的車禍，她在吉隆坡騎自行車給汽車撞倒了，斷了幾支肋骨，手擦傷了一大塊，連臉容也毀壞了一些。據說在醫院裏躺了好幾個月。

隔了約半年，姐姐就嫁了人。到今天我還是沒見過他的丈夫。我最近一次見到姐姐是在她臨

嫁的前一天。她老了，我覺得時間是這樣的無情，但又覺得人會老是這麼自然的一回事，我應當笑談此事。姐姐還是那麼的嫻靜，坐在一旁沒怎樣說話，只是靜靜的聽和靜靜的笑一笑。在這樣的一個夜裏，我決定要愉快看待一切事，於是當晚我的確覺得萬事都自有世界，我們的確是很渺小的，所以能做的也只有快樂一些做人。

這次我回鄉去，我問阿媽：「姐姐怎樣了？」

阿媽在圓飯桌旁抬頭說：「不錯呀，兩夫婦不曉得多恩愛，好像新婚似的。」

阿爸便在一旁幫腔說：「人家根本還是新婚嘛！」

我便覺得這樣也好。花落如雨／人淡如菊。

但隨着時日的消逝，我真不明白為何當初一對好好的璧人，為甚麼並沒有結髮成夫妻？為甚麼？為甚麼？因為我不曾深愛過一個人，而這個人居然讓我嫁給了另外一個人，所以我便要問為甚麼為甚麼，你不覺得那是怎樣的可惜、怎樣的浪費嗎？

我倒是覺得。多麼淒涼呀，姐姐，有人在月光下幽幽的吹一管笛呢。況且妳又長得美，是美得出名的那一種美！ □

清醒時他就叫我耶穌

*李國七

艙裏除了音樂之外甚麼都沒有，甚至沒有光。船長跟總工程師約好的，要節省電流，一部份電流供應必須割斷。大家都暗地裏咒罵，包括我。開會時卻靜悄悄地，雖然臉黑黑猶如包公。怕被開除嘛。尤其身份如實習生的我，必須份外小心，要不然換四五艘船還不能把一年實習期過完。所以，有必要時要多多合作，對公司有益的事做越多越好。一是紀錄佳，二是升級快。剛好兩樣都是我的最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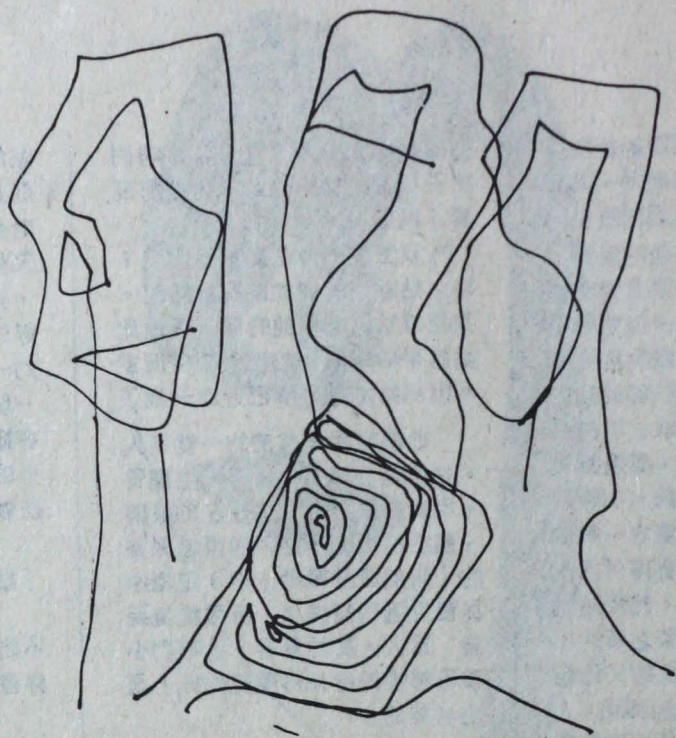
我的朋友謝說我軟骨頭。我承認。因為有了以上兩項，就是

金錢增加的泉源。而且，金錢雖不是萬能，但缺了金錢就萬萬不能啦。有時候我就是這樣銅臭味。不過，不反對並不表示贊成。只是我自私點，看別人硬碰硬好過自己去碰嘛。而且我知道那裏可以偷到乾電池。用引擎室的工具，加上能源的供應，我要寫字時就有光線了。一點不好就是要十分小心。有電話來要顯示自己剛睡醒，靠港時要買幾枚乾電池給人看到；避避嫌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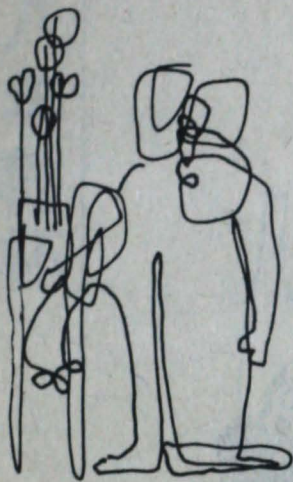
因為這樣，一吃過晚餐我就回房。不會忘記的是，鎖好門，拉緊窗簾。有時候寫稿，有時候

給雜誌和阿國寫長長的信。我是快樂的，尤其在做出損人不利己的事時。但我相信，不是我一個人如此。因為乾電池的消耗鉅大。只是每回到港時有新貨補足，才沒給發現。也許有人暗暗地注意到，只是彼此心照不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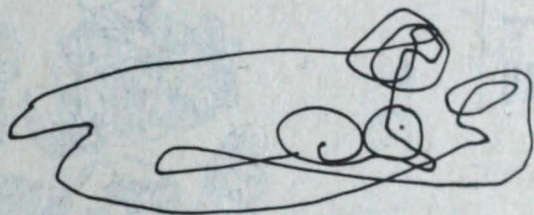
發展下去，每個人都隔離起來，各自守著自己的艙。缺少交流，我說。沒有交際，謝說。他這個人就是這樣的，去得多妓女們的香閣，用詞也商業化起來。但有了他，日子才活潑些許。剛上到這艘船，我沉悶低落，很不快樂很不快樂。他稍後上來後，



大麵畫



大麵畫



大麵畫

生活才有點色彩。他使我的心情變得快樂一些些。且他航了近十年的海，許多港已成為家鄉，比較會玩。時常都是他這位識途老馬帶我溜，以前是雅誌跟阿國。雅誌和阿國較純，去的地方稍為簡單。謝帶我闖的天地，卻五花八門。只是和他出去要加倍小心。相機不能帶，名貴手錶不能帶，錢足夠就可以了。常常局面又刺激又新奇。但我還是喜歡跟他出去。

其實我很不習慣謝的生活方式。只是我跟他是船上唯「三」華人中的兩位。另一位靜靜的，不參人，就像啞巴狗。他講話的對象專選船長或總工程師。跟我有些對話，跟謝完全沒有。所以，他也是我們暗罵的對象。還有就是我們兩人很談得來，可以一天談到晚。到最後卻不知道在亂蓋些甚麼。

多數是我跑到他的艙裏去。他的艙很亂。有裸女雜誌，有抽到一半卻隨地亂扔的煙蒂，還有拍得很唯美的男性與男同性戀的裸照。我不知道他有沒有這點偏好，我不想知道。我只知道那些男性跟男性的造愛鏡頭拍得很美

，給我乾淨溫婉的感覺，毫無牽強和難堪的地方。本來打算向他討一些，拿回去給蘇黑看看。但怕過不了關卡，只有作罷。在這些事上，我比較小心。我告訴自己，我還要航很久很久的海。

他也喜歡喝酒，一罐罐的啤酒灌下肚子。有時候還抽一種名叫 India Hemp 的大麻。但夢幻中的他很低落。我不喜歡他以這種面孔出現，好像畢卡索畫裏的人物，悲夸夸的。甚至很接近末日的樣子。所以我一直在影響他，要他不抽大麻。可是，這艘船到印度到非洲去，那兒的大麻比香煙便宜。往往用馬幣三四十塊，能夠買到約半公斤的罌粟花。我看不出捨大麻而就香煙的理由。只是我一向反對抽食毒品。所以，堅決地要影響他。清醒時他就叫我耶穌。

雖然如此，我還是喜歡呆在他艙裏。因為我愛聽歌，又怕寂寞。他聽的歌很雜，一些我很喜歡。譬如以鼓做為開頭的非洲音樂。在黑暗的艙，強烈又原始的節奏使人聯想起盤古的蒼遠和荒涼。好像回到那個恐龍正活得很囂張的年代，人類必須以聲音和

火把來增壯胆色。又好像在幽遠的大森林，一群食人族正圍起圈圈，慶祝着，吃着人肉。謝常說我的幻想力很豐富。另一種我愛聽的就是纏纏綿綿的印度情歌。但到過印度以後，我不再聽了。我想這是因為想像中的境界和真實環境相差太遠的關係。多數我一邊聽歌，一邊跟謝天南地北的談。但我們都避免提及感情與家人的事。對海員來說，這些事實很敏感。

自「太陽花號」下來，我一直都在學習淡忘感情的事。好像再上船，人也變得敏感多了。我怕想念雅誌和阿國，尤其雅誌。我們共有的記憶實在太多。而且，他對我那麼好。一提起，所有的牽牽絆絆就來了，我實在不能招架。我真的很怕很怕想念。但這回上「赤素馨花號」，跟謝如此接近，回去以後又會怎樣地想念他呢？那種夜夜談心和聽歌的日子，船隻下錨時一起登陸的點點滴滴，強烈而真實，我肯定不會遺忘。還有我想，我會永永遠遠記著，清醒時他就叫我耶穌。



圖：洪通素描

流浪

常常挑燈至午夜，全家人都睡了，一切事物進入靜止狀態，唯有我和壁上的鐘一起呼吸。七月的天即使不落雨也是涼涼的，院子裏的曇花會不會在黝黑的角落偷偷展顏？住在另一片土地上的那個人是不是和我一起，在風中失眠？他臨走時說送我一盆花，我希望是金棧菊，而他卻帶來了曇花。

今年我是那麼害怕去數日昇日落，讓時間昏沉沉的過去，想讀書時就唸個天昏地暗，上課、補習，然後開夜車至凌晨二時。心情不好時便慷慨地讓時間輕易流逝。恍恍惚惚地八七年也過了大半，朋友來函問及我的快樂與委屈，我已許久沒去處理我的感覺，快樂不快樂日子依然要過。

日子是依然要過，但我卻不想再把它廉價賣給這個海島。我想提起包袱去流浪，去蹂躪另一

塊陌生的土地的胸膛。北國吧！去度我生命裏的第一個秋季，去看第一場雪，去沐第一場夏水。流浪的日子或許會淡忘一些不應該記得的往事，或許那山那水那人們會啟發我寫更多的詩與散文。老師曾問過我：「不知道妳還會寫多久？」不知道，我自己也不知道。許有這麼的一天，我把手中的筆放下，文學、創作的細胞就在這一刻死去。也許為一個理想，我會執著地寫下去，直到生命冰冷。不知道，我不想對將來做太多的猜測與許諾。流浪吧，讓我在完全陌生的地方流浪，讓日子在生命中流浪。若聽到有人唱「遊子吟」時，再偷偷躲起來狠狠地哭一場。

天天天藍

清晨打開窗子，天好藍呵！簡直是誰打破了一缸藍色墨彩一般，那顏色放肆得幾乎要染到屋

瓦、窗框來了。我匆忙拉上幔子。還是喜歡有白雲的日子，把那憂鬱的天頂在背上，那樣子天空要含蓄多了。

我是很貪心的，喜歡白色、還有淺淺的紫色，還有萍果的綠，教我唱「天天天藍」的那位朋友卻愛藍色，憂鬱的藍。他說像他的生命、他的愛情。

他喜歡約我到沙灘去看遙遠那端海天糾纏不清的顏色，夜了就步行一條漫長的路到他的屋子，點一根白洋燭在他藍色的房裏聽 Richard Clayderman 的鋼琴曲。那段日子，我奢侈得想抓住每一秒，深深地把它刻在記憶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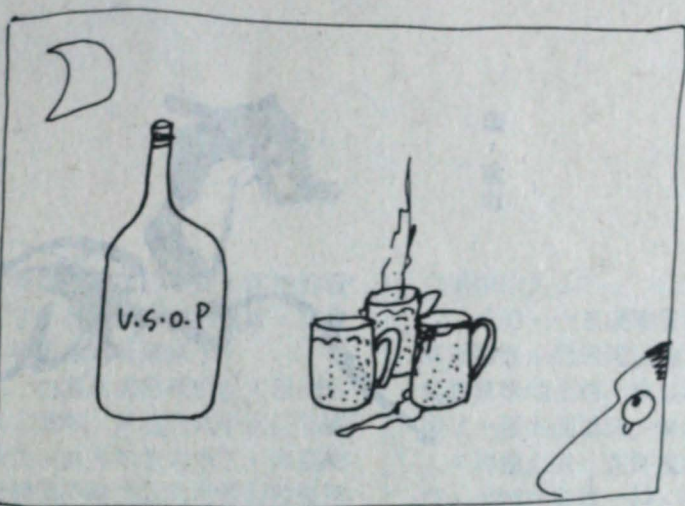
他生日時，我寄去一張卡，藍色的天，藍色的海。沒有稱呼，沒有署名，只寫四個字：天天天藍。

我想他會懂。

天空還是藍得放肆。 □

八八年乾杯

* 楚楓



圖：蓮珠

一天過了，又是新的一天。
一年過了，又是新的一年。

一九八七年最後一天，有太多心事，我收拾了心情，決定跟「親善號」出航去。這是一項沒有三思過的抉擇。不去想陸地上的事，到海上去。

船從巴生北港十一號碼頭靜靜的出發，沒有人來送我出航，也沒有人跟我一起上船。我是一個人的，很瀟灑的一次。海很平靜，船身穩重。我爬上甲板，海風很大方的迎面吹來，揚起掛在船上甲板處世界各國的旗幟，揚起那些人的頭髮，揚起那些人的衣裳，揚起我這一顆關緊的心。

黑色的煙霧從船上大大的煙筒中最高出口處裊裊的飄了出來，飛成長長的一條，有如在天空中捲風翻雲的龍，往無盡的天空一直隱去。

漸漸已看不到陸地了。

想到《英雄本色II》中，阿Mark 翻身的阿Ken說過，有些人想離家出走，有些人想回家，

而有些人沒有地方可以去。那時，他也是手插進袋子，對着浩瀚的天空，告訴身邊一個落難的英雄。

可以看見的景物，越來越少，越來越少。剩下的是天空，剩下的是海。四周圍的天空，四周圍的海。

夜也越來越深，越來越深。

想到陸地上的朋友：阿櫻說她要看半夜場的電影，假如戲不好看，就在電影院睡過這最後一夜，一九八七年的最後一夜；不甘寂寞的強仔一定是跟花琪拉她們上 Piccadilly 叫醒就要來臨的一年；阿肯說他不想去那兒，要躲在家裏靜坐懺悔過往做的壞事，擬定新計劃寫下新希望。記得去年，我們在梳邦機場，那麼快活的過了一夜，我狂樂的灌醉了自己，向美子吐露了一切心事。呵，美子。剛才臨走時忘了上花店給她訂來紅玫瑰。

站在這裏，望出去是一片黑茫茫。一片黑茫茫，也許明天看

見陽光之後，依然找不到陸地的影子。

風好大好大，但我不冷。

有一首歌是這樣的，理想不是夢，夢只是夢，而理想可以實現。

快過午夜了，船長召集了大家在第一層甲板上數過最後一分鐘，還大大聲的播了一首洋曲，Final Count down，大家手裏傳過一杯一杯酒，十、九、八、七、六、五、四、三、二、一，Happy New Year!! 新年快樂！Cheers。

我們握手，緊緊的握手，唱友誼萬歲。

我想起《監獄風雲》裏的阿正那麼快樂起舞的神情；想起在電影院的座位上睡着的阿櫻；想起在舞池狂歡的強仔；想起彈坐在房中的阿肯；想起熟睡中的美子。

我嘔了一口手中的酒，對着天空，把剩餘的酒倒進海裏。

Cheers。 □

自己延續的故事

神駒現世

*徐流

圖：
蓮珠



初秋的一個黎明，太陽起得特別早，薄薄的晨光溫馨地輕撫着大地，仍驅不散颼颼秋意。樹木參天的森林，是一望無際的熟黃色，漫天葉子紛紛被風吹離枝極，像畫一樣美麗。

自深山綿延流至森林心腹的一條清溪旁，五個樵夫散坐在溪旁的樹幹下，邊談着吃着帶來的糧食，因為嘴巴吃着東西，談話時便含糊不清了。他們的身邊，各放着兩担上好木柴，還有樹脂的香味呢！明顯地，樵夫們正在下山途中，藉此喘息充飢。

「唉！眼見冬天便要來了，糧食已成問題……」

「這世上啊只有富人過得愈來愈好，窮人過得愈來愈苦。」

「是啊，看那家姓古的，咱們的柴賣去給他，這點兒工資還不夠他的寵物一頓！」

「怨命啊……」

「對，咱們是勞碌命，只好賣力幹啊！」說着狠狠拍擊身邊的木柴。

只有諾亞沉默吃着帶來的飯團，雖然一向不是一個多話的人，平時也會搭腔一兩句。但因為森林的蕭瑟秋色，使他擔憂冬天的到來，家裏有一個兒子，而妻也將快臨盆了，他的憂憾，聚在

兩道濃黑的眉上。唉，如果不是父母親驟然去世，而當時自己年幼，怎麼會被叔父爭霸奪權呢！諾亞的叔父，便是鎮上最有財富的古家。因此，當人們提起古家，他便有自己的理由不吭一聲了。

諾亞啃完了飯團，走去溪邊洗手與喝水之際，往河的上流看去，或者因為緊張和興奮吧，每個人都摒着呼吸和掌心冒汗。一匹白色強壯的野馬，在大約廿呎外樂呼呼地嬉水，每個人的心裏都閃過佔有的念頭。

「若捉到這隻馬，賣給古家會值多少錢啊！」

「這隻馬的價值，夠我過兩三個冬天！」

他們亦步亦趨走去，彷彿擔心嚇跑了牠。但白馬不懼人，智慧的雙眸看着這群樵夫，仍鎮定的在溪水邊佇立，果然是一匹舉世難見的神駒呢！樵夫趨前時，牠便挑戰性地舉起後腿，將他們一一摔得重傷。

諾亞想起小時見別人馴馬，便迅速鬆開綁柴的藤蔓，經過一番鬥爭，終於將藤圈套在馬的頸項，征服了白馬。

本來，事情再公平不過了，其餘四人卻不甘心，眼見到手的

寶貝被諾亞獨佔，便合謀把他殺死了，復又畏罪逃離他鄉，故事，便因白馬而展開了。

白馬馱着已死的主人回到小鎮，那年，諾亞的兒子皮亞年僅八歲。寒冷的冬天來了，皮亞的母親因不堪生活的折磨而難產死了，可憐的皮亞，在兩個月內同時失去了生活上最大的依靠，尤其像他這樣的年紀，在如此貧瘠的小鎮，只會碍着別人的眼睛吧了。鎮上大人孩童的欺侮，使他過早成熟和敏感。

好不容易捱過了冬天，皮亞找出了父親留下而已經生鏽的柴斧，牢牢地繫在腰，溫暖的太陽破雲而出後，他牽着還矮得無法攀坐上去的白馬，開始了自我放逐的流浪生活。

每到一城一鎮，年幼的皮亞受盡人們的白眼，沒人願意與他交談，餓了便摘野果充飢，夜晚則露宿於人煙稀少的叢林郊野，他唯一的伴兒，便是白馬了，和白馬一起，是不須要語言的。

像風 一樣的英雄

顛沛流離地度過了童年的皮亞，今年已十五歲了。在沉默的歲月裏，他學會了思考觀察，也因為自己的不幸遭遇，使他更熱愛生命，並有一顆世界上最美麗和善良的心。每每看到一些比自己年幼或老齡的浪人，皮亞不止一次鼓勵自己說：「這世上有許多比我更不幸的人啊，至少我有

白馬作伴。」

是的，十五歲的皮亞，長得高壯帥氣，已經可以跨上白馬，輕易簡單地上路，風塵僕僕，走過了一百多個城鎮，幫助不幸的人，捍禦土匪；在那種苦難的時代，土匪如細菌一般，遍佈每一個角落，對付這些人，繫在腰間的砍柴斧，便是皮亞的武器了，而曾經生鏽的砍柴斧，早已用得晶亮了呢，因此，江湖便流傳了「像風一樣的英雄」，皆因為皮亞騎了一匹神駒，捍禦土匪留下的佳話。於是，許多土匪聞說他在鄰近城鎮，紛紛地躲開了呢！

故事

從這兒開始

冬天的某個下午，皮亞憑着累積多年的經驗，雖然才午時三點多，他冒着這場風雪，希望在天黑前趕到附近的一個小鎮巴谷。前往巴谷鎮必須越過一個懸崖和峽谷。在平常人眼中，尤其冬天快要傍晚的交接時刻，是玩命的旅途啊！對時間沒有任何約束的皮亞來說，雖然白馬的腳程神迅靈活，遇到這場風雪，於今早決定從巴克出發至巴谷的念頭便有點忐忑不安。

途中有白雪厚厚覆蓋着的石崖峭壁，本來也長不出一棵樹木的峽谷，對皮亞來說，算是這些年來最滑稽的旅途了，然而很快的，他靈敏的耳朵聽到了細碎的爭執，與皮亞「合作」多年的白馬也心意相通，他們迅速無聲地



像風一樣的英雄



循着爭執聲跑去，不久，便看到雪地上染開的斑斑血漬，血漬至一塊大岩石後便隱去了，而爭執聲便從這塊岩石後傳來：

「我先出手幹掉這個傢伙，多出的這枚黑玉理應我領。」

「但我若不協助，你怎能一刀幹掉他！」

「我是大哥，沒有我的佈局，你們怎能成事？當然是我應得這枚黑玉！」

「賣掉！賣掉！大家再分過！」

.....

原來是四個土匪在分贓，哼！皮亞自腰間摸出砍柴斧，躍自岩石後面，土匪循聲看去，突如其來的變卦，使他們來不及騎上自備的馬隻，見一英勇少年，還有一匹白馬……白馬？四個土匪面面相覷，想起初秋的一個黎明，一個同伴，一匹白馬……白馬揚揚頓挫狂嘯一聲，迅速躍上，張開前蹄掃踢過去，皮亞沒思及白馬的憤怒異行，將四個頭顱輕易斬下了。

雪地上，躺着一個重傷得近乎斷氣的商人，另添上四具沒有頭顱的屍體，尤其漠漠的雪地荒野，多叫人心悸和恐怖啊！但皮亞若無其事地用砍柴斧就地掘了四個穴，埋好沒有頭顱的屍體，再往遠處另掘了四個較小的穴，埋上四顆面目猙獰恐怖的頭顱，如此繁瑣一番，是避免山精鬼怪借身作惡。那個時代，確有這類可疑的迷信啊！

皮亞將半昏迷的商人扛上馬鞍，折回原路，躊躇思及白馬方才的異行；即使一匹神駒，又怎能期望牠告訴我們一個故事呢？因此，皮亞永不知道，他剛剛義憤殺死的土匪，便是當年合謀殺死皮亞父親的四個樵夫。

被救出虎口的商人，在巴谷鎮的住家拜神還願之外，早把「像風一樣的英雄」事蹟鋪張揚厲地傳了開去，人人因為少了四個土匪的滋事擾亂，一半的心情慶祝太平日子，另一半的心情期待新年蒞臨，漫長的冬天終於過去了……

皮亞又蹣跚地上路，至於他去了那裏？做了甚麼卓越好事呢？書裏便沒有記載了。看了這個故事的人，都怨聲載道，怎麼如此草率便結束了啊？

「不是的！不是的！看，這一頁有一個缺口，是給人撕開了！」幾個女學生在推擠着，大聲嚷叫起來。

原來是一間十分現代的圖書館，一位綁辮子的女孩手中拿着一部《像風一樣的英雄》故事書，另有一個短髮女孩和另一個大眼珠的，七嘴八舌討論着。

「這部書殘舊極了，看！」大眼珠指着印刷年份：「距離現在有五十五、五十六、五十七年了呀！」

「嘩！」她們齊喊起來，做出不可思議的樣子。然後，把故事書放回架上。

「皮亞最後去了那裏呢？最後這幾頁說些甚麼？」短髮女孩托着腮說。

「我猜這故事，最後是皮亞又做了許多許多好事，便是這樣。」綁辮子女孩肯定的說。

「當然是啦！」大眼珠閃爍着迷惑的眼睛問：「你說啦，皮亞會不會死？」

十四歲的好奇與幻想，是多麼不可思議啊！她們說着說着，離開了圖書館。

事情距今五十七年，正如小女孩們說：「皮亞最後去了那裏呢？最後這幾頁說些甚麼？」本來女孩子們的幻想平常極了，但是，冥冥中五十七年後的一個下午，一段平常的對白，卻解開了書中的咒語。

「我們在這裏五十七年了，喂！老大，這個冬天怎麼永遠過不完？」老二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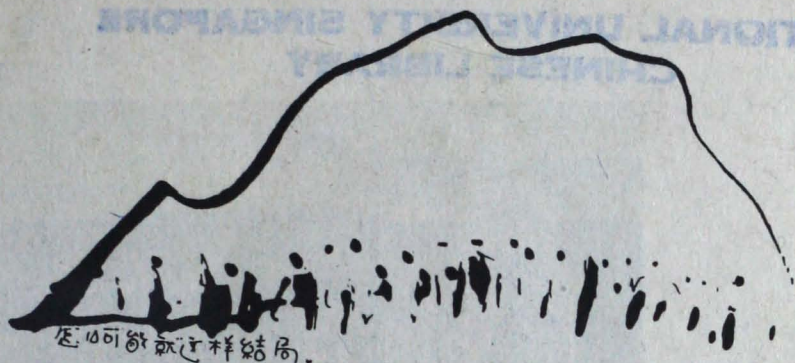
「書的後頁不是給人撕開了嗎？」老大嘆氣的說。

「也就是說，我們永遠不能再生啦？」老四喃喃的說。

「第一次開會便這麼沒有士氣！」老三充滿權威的說：「我們的仇家大概也去了很遠很遠的地方，到這裏他便失蹤了，我們的咒語已經解開……」老三似乎在沉思。

「對！我們可以自己延續，把這個故事接下去，我們是主角！」老大歡呼的說。

「可是，這個冬天……我們的身體呢？我們現在只有頭！」



圖：蓮珠

老二驚慌的說。

「哼！你莫擔心，咒語解了，冬天便會過去！」

一個星期過去，幾個小女孩又吱吱喳喳的來到圖書館，他們把帶來的功課溫習片刻，又談起《像風一樣的英雄》這部故事書，因為一直對後頁的故事發展耿耿於懷，大眼珠跑去熟悉的書架，在書堆中抽出那本《像風一樣的英雄》，幾顆頭擠在一堆同翻一本書，突然，他們齊聲歡欣。

「兩張後頁補了回去！」

寒冷的冬天終於過去了，初雪漸溶，巴谷鎮的市民開始了熱鬧的買賣。這本來是一個商業繁榮的小鎮，豐足的麥子令巴谷的子民生活舒適，但幾年前來了四個土匪，躲進峽谷劫財傷人，便沒有甚麼人願意冒險來巴谷進行買賣了。消滅土匪後的這個初春，許多商人來巴谷鎮買麥子種籽，當經過不長一棵樹的石崖峭壁和峽谷，想起曾經被土匪劫財幾乎送命的情景，便狠狠地在埋葬頭顱的土壤小便，唉，他們不知道，這樣更增長幽靈的不甘……

和煦的陽光溫暖了整個大地，巴谷鎮和平繁榮的另一處，卻籠罩着一股邪惡之氣。不長一根草的峽谷，已經有幾百年歷史了吧！這時卻靜靜萌芽，到了夏天，已迅速長成密密的怪樹，每日以三至五呎的成長率伸向天空，蓬密的葉子發出奇異的臭味，巴谷鎮的市民多次動員去斬這些樹

木，隔天又有新的樹木長回，而參與斬樹的市民，隔沒多久卻相繼奇異死亡，七孔流出濃黑而令人噁心的血，他們相信，一定是樹木有毒，於是也沒有人敢去斬樹了。巴谷的市民也無法離開這個小鎮，因為，怪樹已長滿峽谷，更沒有人敢經過峽谷來巴谷鎮了。

巴谷鎮的市民驚惶失措的等待死神來臨，每人皆絕望地苟且偷生，太平盛世的日子為甚麼如此短暫？「像風一樣的英雄」呢？

小女孩們疑惑地互看了一眼綁辮子的女孩重重坐在椅子上，咬着手指說：「怎麼可能就這樣結局啊！」

「不！還沒完呢！」短髮女孩拍着手說：「看！很明顯的，還有一頁沒補回去！」他們看了看書後的缺口，心裏馬上萌起希望。

「但是，我們如何去找這最後一頁呢？」

「噓！」大眼珠用食指按着嘴唇，眼睛骨溜溜看了圖書館一遍，說：「圖書館的人找回兩頁補回去，還有一頁，當然也在這裏！」

「對！我們分頭去找！每本書去找！」短髮女孩說。

「怎麼得了！老大！」老二緊張極了。

「嘿嘿嘿！沒想到我們的頭髮這麼厲害吧！一棵樹一棵樹一

棵樹，嘿嘿嘿……」

「老大，你別得意忘形了！找回最後這頁，我們便不是主角了！」老四生氣的說。

「也不見得會找到吧！」老三似乎在自我安慰。

突然，一陣血腥味衝了上來！

「嘩！找到了找到了！在這本世界地圖。」大眼珠小心翼翼地拿了《像風一樣的英雄》最後一頁，補回原來的地方。

皮亞騎着白馬，往世界各地走了一遍，不幸的消息終於傳到他的耳中，白馬風馳電掣趕路，迅速趕到巴谷鎮的峽谷。皮亞仍是這麼英勇帥氣，因為神駒的速度，他像風一般的從天而降，晶亮的斬柴斧真正發揮了斬樹的功能，沒一刻鐘，便砍平了由頭髮滋長的怪樹，挖出四顆作惡的土匪頭顱後，便消失在一陣風中了。

從此，巴谷鎮的市民真正過着太平盛世的日子。

「哎！這故事還有下集吧！」短髮女孩問。

大眼珠習慣性的轉着大眼睛說：「這個結局也算很滿意了。」

「對啊！」綁辮子的女孩說：「我們合力找回最後一頁，延續了這個美滿的結局，皮亞的故事，也將美滿的流傳下去。」

他們將書慎重地放回架上，收拾課本回家了。圖書館的角落，一個老人微笑着目送他們離去，把這一切記載下來了。□

嬉戲著
幸福

行色忽忽的刺蝟
與月光撞個滿懷
不覺怒髮衝冠

螳螂十分虔敬地
編織著牠的
因果報應

月亮圓圓整整
沉落在池塘底
一動也不動

井邊的鐵鍊
在靜夜裏
呻吟著沉重的憂戚

苔蘚 悄悄然
噬沒了
汨汨水源

白楊樹腰上
鳥去巢空
是秋天了，旅人說

釣魚人在帽子下
魚在樹樁下
苦候

炊煙自壁爐冒出
筆直筆直
在十月的清晨

湖邊蔓生荊棘
籠罩於
暮靄濛濛

兔子白白的屁股
被掉落的栗子殼嚇得
飛滾

金龜子
翻騰出層層波浪
不亦樂乎

蝙蝠急促的叫聲
使暗夜
隱隱不安
一隻狗

轉世為跳蚤
開始抓耳撓腮

乾枯的枝桠
鏗然折斷
驚破

第一場霜降的沉寂
金雀花熟成金黃
荒野風起
灰撲撲的燕子列在長空
冬的脚步近了

雨水自樹梢
滴滴答答
無關傷心事

冰冷的驟雨
打在無人小徑
榆樹間
蒸散出空寥的芳香

羞答答的雪花
潔白潔白
噬入了污泥

一九八四年清明節於台北

編按：戴文治 (Michael Deverege)，法國漢學者，曾為陳瑞獻

的印集《瑞獻之印或內心刻石》題詩。

菜園禪意



楊興生 壓克力顏料 73×53cm 屏東風景

* 戴文治

三塊石頭
兩粒石子
一朵小雛菊
自有一片天地

• 蝸牛

在樹皮上犁出

一道銀光

• 對月微笑

天總亮在

草厚深處

• 一條影子倏忽而過

旋即無影無踪

• 麗春花

在兩個土堆間

怒放著紅

• 最後一天了吧

玫瑰殷殷釀蜜

• 蜜蜂無可無不可

• 蜉游的長爪子
踢皺水面

一片圓圓、淺淺的紋

• 小教堂的鐘

被遺忘在

田野盡頭

• 唯山雀刺破清幽

斗笠倚在鋤頭上

一滴汗水落在大地

• 天色晚了

啄木鳥孜孜矻矻

下午的一個

• 延長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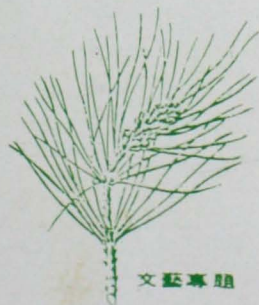
炎夏褥暑

久盼的雷雨

• 轟轟然

洒下第一滴淚

• 一隻鴨子在池塘裏



文藝專輯

臨摹

雪地說／我的裸體若能誘你注目／則我千年沉睡的姿態／願爲你無條件的保守下去

*佚名



Diterbitkan dan dicetak oleh Malaya Publishing & Printing Co. Sdn. Bhd., No. 10, Jalan 217, 46050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